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  
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  
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6]第 1051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七日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20008202600760
合同编号:	25010027A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中联评报字[2026]第1051号
报告名称: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评估结论:	2,853,843,8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4月07日
评估机构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徐兢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11190316 吴晓光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11140101
徐兢、吴晓光已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6年04月07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 目 录

声 明 .....	1
摘 要 .....	3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	5
二、评估目的 .....	13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13
四、价值类型 .....	25
五、评估基准日 .....	26
六、评估依据 .....	26
七、评估方法 .....	29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	37
九、评估假设 .....	39
十、评估结论 .....	41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43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47
十三、评估报告日 .....	48
附件 .....	50



##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的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以及评估所需的预测性财务信息、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



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6]第 1051 号

### 摘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及相应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托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市场法、收益法对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及满足评估目的，本次选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



论。

基于产权持有人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85,384.38万元，较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134,864.17万元，增值150,520.21万元，增值率111.61%。较母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136,255.02万元，增值149,129.36万元，增值率109.45%。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使用有效。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 价值评估项目

#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6]第 1051 号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市场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就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 (一)委托人概况

名称：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智光电气”）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



法定代表人：李永喜

注册资金：78270.4094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 年 04 月 09 日

营业期限：1999 年 04 月 0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14276826M

股票代码：A 股 002169.SZ

经营范围：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  
工仪器仪表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  
开发；电力电子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  
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  
品零售；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售。

##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 1.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智光储能”）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永盛路9号

法定代表人：姜新宇

注册资本：20981.6973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02 月 02 日

营业期限：2018 年 02 月 0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PY2230

经营范围：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智能电气设备制造；  
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太阳能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锂离子  
电池制造；镍氢电池制造；锌镍蓄电池制造；其他电池制造（光伏  
电池除外）；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池销售；工程总承



包服务；能源管理服务；能源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可再生能源领域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为电动汽车提供电池充电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技术服务；融资租赁服务；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站运营；电力供应；售电业务。

## 2.历史沿革及股东结构

### (1) 2018年2月，智光储能设立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2月2日，系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的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PY2230。

设立时，智光储能股权结构如下：

表1.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

### (2) 2020年6月，智光储能第一次增资

2020年6月18日，智光储能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智光储能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02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广州智光能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表2.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71.33%
2	广州智光能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0.00	4,020.00	28.67%
	合计	14,200.00	14,200.00	100%

### (3) 2021年12月，智光储能第二次增资

2021年12月20日，智光储能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



作出决议，同意智光储能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86.821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上海科泰认缴。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表3.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66.20%
2	广州智光能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0.00	4,020.00	26.61%
3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6.8217	1,086.8217	7.19%
	合计	15,106.8217	15,106.8217	100%

(4) 2024 年 3 月，智光储能第三次增资

2024 年 3 月 22 日，智光储能召开 2024 年第一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智光储能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874.8756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认缴 2,517.8037 万元、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503.5608 万元、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839.2680 万元、广湾创科(广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419.6340 万元、广州黄埔开投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503.5608 万元、广东粤建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587.4875 万元、宁波智思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234.9950 万元、广州创盈健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2.3500 万元、广州新星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167.8536 万元、广州惠工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98.3622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表4.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 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47.66%
2	广州智光能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0.00	4,020.00	19.16%
3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6.82	1,086.82	5.18%
4	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	2,517.8037	2,517.8037	12.00%
5	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9.268	839.268	4.00%



6	广东粤建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7.4875	587.4875	2.80%
7	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3.5608	503.5608	2.40%
8	广州黄埔开投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3.5608	503.5608	2.40%
9	广湾创科(广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634	419.634	2.00%
10	宁波智思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4.995	234.995	1.12%
11	广州新星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8536	167.8536	0.80%
12	广州惠工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3622	98.3622	0.47%
13	广州创盈健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	2.35	0.01%
合计		20,981.6973	20,981.6973	100%

第三次增资完成后,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 (1)合并报表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智光储能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359,993.63 万元,负债 225,129.46 万元,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2025 年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209,311.92 万元,净利润 14,010.0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10.03 万元。

#### (2)母公司报表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智光储能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 359,721.34 万元,负债 223,466.32 万元,净资产 136,255.02 万元。2025 年母公司报表营业收入 209,234.31 万元,净利润 15,162.65 万元。

智光储能近年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表5.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合并口径)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50,885.79	294,286.50	359,993.63
负债	192,566.99	173,542.94	225,129.46
净资产	58,318.81	120,743.56	134,864.17
归母净资产	58,318.81	120,743.56	134,864.17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92,469.54	104,359.88	209,311.92
利润总额	4,006.34	4,393.49	15,605.88
净利润	4,076.08	4,220.29	14,010.03
归母净利润	4,076.08	4,220.29	14,01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3.21	7,402.16	19,824.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44.65	-82,468.48	-25,41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47.57	67,845.17	-4,856.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0.28	-7,221.14	-10,443.75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表6.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50,941.66	303,507.89	359,721.34
负债	192,645.19	182,526.10	223,466.32
净资产	58,296.47	120,981.79	136,255.02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92,376.77	105,081.27	209,234.31
利润总额	4,053.55	4,744.19	16,652.54
净利润	4,111.51	4,480.86	15,16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8.54	6,228.67	19,48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24.07	-82,412.20	-25,508.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47.57	68,486.67	-4,155.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5.03	-7,696.86	-10,181.35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经营状况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是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是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在数字能源技术与综合能源服务战略发展方向的重要布局。公司充分利用母公司二十多年电力电子技术、自动化与信息化技术及智慧能源技术的研究与应用经验，组建了在极具特色的级联型 PCS、BMS、EMS 及电池 PACK 技术研究与生产等领域的专业研究团队。公司是全球电化学储能领域级联型高压大容量储能技术的倡导者与引领者。



公司在电化学储能、超级电容器储能等技术领域为客户提供包括储能投资、储能系统集成、储能设备销售等服务，也可为广大储能系统集成商提供储能电池 PACK 集成、BMS、PCS 及 EMS 等核心关键技术及设备，并可提供电芯及电池 PACK 测试技术服务。

公司的储能产品序列包括电站型大容量储能系统（级联型高压储能）、需求侧储能系统（模块化低压储能）及户用、移动储能产品，可为不同应用场景的客户定制提供高效率、高可靠性及高安全性的储能系统技术及装备。

#### 4.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 33 号，2014 年 7 月修订版）及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 5.主要税种、税率及税收优惠

##### （1）主要税种、税率

表7.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2%缴纳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表8.各纳税主体的所得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被评估单位的下属三家子公司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均为小微企业并按照小微企业所得税政策纳税。



## (2) 税收优惠

1)智光储能于2023年12月28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GR20234400736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储能科技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2)根据《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调整为: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执行期间由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



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大股东。

### (四) 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 二、评估目的

根据 2025 年 10 月 17 日，上市公司智光电气（002169.SZ）发布的《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智光储能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 359,721.34 万元，负债 223,466.32 万元，净资产 136,255.0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53,127.92 万元，非流动资产 106,593.42 万元；流动负债 180,407.01 万元，非流动负债 43,059.31 万元。智光储能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359,993.63 万元，



负债 225,129.46 万元，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50,355.15 万元，非流动资产 109,638.48 万元；流动负债 180,188.76 万元，非流动负债 44,940.70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6]25012300010号）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 （一）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智光储能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359,993.63 万元，主要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等。

#### 1. 长期股权投资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共有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表9.长期股权投资一览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级次
1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3/20	100	二级
2	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3/6/6	100	二级
3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3/25	100	二级

#### （1）分布情况

上述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分布在广东省、江苏省、内蒙古自治区。

#### （2）子公司简介

##### 1)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徐州万储”）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办公地址：江苏省徐州市贾汪区大泉街道东方商业街 A-206 室

法定代表人：付金建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03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1MA1Y3P0JXE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太阳能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可再生能源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电子设备技术服务；电气机械设备、充电桩、电池销售；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力供应；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表10.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企业近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表11.财务状况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88.69	743.78	571.00
负债	655.88	644.89	841.95
净资产	132.81	98.89	-270.95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92.77	82.01	100.39
利润总额	-33.24	-45.22	-349.77
净利润	-24.95	-33.92	-369.84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内蒙古智光”）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办公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右前旗工业园区天骄路 32 号

法定代表人：陈勇刚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5 年 03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221MAEDR8UG5F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池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表12.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企业近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表13.财务状况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486.80
负债	10,346.70
净资产	-859.90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7,038.40
利润总额	-956.35
净利润	-959.90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简称“智光装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办公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人绿路163号自编九栋(7#厂房)、  
自编十栋(8#后勤配套服务楼)

法定代表人：陈勇刚

注册资本：2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年06月0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MACLNTNL0L

经营范围：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池制造。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表14.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	100.00
	合计	20,000.00	-	100.00

企业近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表15.财务状况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514.95	26,765.94	14,117.87
负债	24,525.43	27,003.06	14,177.86
净资产	-10.47	-237.12	-60.00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36,041.79	9,172.52	1,757.54
利润总额	-13.97	-305.48	259.45
净利润	-10.47	-226.65	177.12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119,453.24万元，占评估范围



内总资产的 33.18%，主要为存货、房屋建（构）筑物、生产及办公设备和在建工程。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 1.实物资产分布情况和存放地点

实物资产主要分布在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及办公场所内。

#### 2.实物资产的使用现状、技术特点、大修及改扩建情况

##### （1）存货

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保存状况良好。

##### （2）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其中房屋建筑物 5 项，主要为生产厂房和倒班宿舍等。构筑物 6 项，主要为地下停车库、道路、围墙和绿化等。上述资产截至基准日现状较好，正常使用。

##### （3）设备类资产

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其中母公司机器设备共计 236 项，主要为 280AhPACK 生产线、永和一期电动欧式双梁起重机、永和一期储能产线-立体库系统和永和一期 PACK 产线建设等；母公司电子设备共计 192 项，主要为办公用电脑、打印机、电视、服务器等。下属各家子公司类机器设备共计 9 项，电子设备共计 5 项。上述资产均可正常使用。

##### （4）在建工程类资产

在建工程包括在建工程-土建工程和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

在建工程-土建项目为智光新能源与高效变流技术产业化项目暨永和厂区建设二期项目、永和自建储能电站混凝土板面等。在建土建工程截至基准日均未完工。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智光新能源与高效变流技术产业化项



目暨永和厂区生产线建设、永和自建储能电站、永和园区 PACK 线升级改造。在建设设备安装工程截至基准日部分按建造计划进行，部分已经完工，尚未验收。

###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单位申报范围内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 宗、外购及定制的软件 6 项和外购专利使用权 1 项，土地使用权均办理了不动产权证，全部为出让性质的工业用地。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企业申报范围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商标权 2 项，专利权 106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各类无形资产详见下表：

#### 1.土地使用权

被评估单位及下属企业申报评估账面记录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共计 2 宗土地，全部为出让性质工业用地土地，权利人均均为智光储能，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为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场所占地。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16.土地使用权登记情况一览表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名称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用地性质	土地用途	终止日期	面积(m <sup>2</sup> )
1	粤(202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07270号	一期土地	广州市黄浦区永和禾丰横路以北	2023/3/8	出让	工业用地	2073/3/7	30533
2	粤(2024)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74109号	二期土地	广州市黄浦区永和禾丰横路以北	2024/8/5	出让	工业用地	2074/8/4	38274

#### 2.无形资产-其他知识产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企业申报范围内的无形资产



知识产权包括外购专利使用权1项、专利权106项、商标权2项和软件著作权6项。详见下表:

表17.外购专利使用权统计表

序号	许可方	被许可方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许可合同有效期
1	上海交通大学	智光储能	上海交通大学“高压体系百兆瓦级电池储能系统”专利使用费	ZL202010818900.2	发明专利	2022/11/7-2040/8/13

表18.专利权统计表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电池架	ZL202530233635.5	外观设计	2025/4/27	2025/12/23
2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风冷)	ZL202530130273.7	外观设计	2025/3/18	2025/10/17
3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变流器机柜	ZL202520186739.X	实用新型	2025/2/6	申请中
4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520037877.1	实用新型	2025/1/8	申请中
5	智光储能	液冷储能电池包(大容量)	ZL202530010323.8	外观设计	2025/1/8	2025/10/17
6	智光储能	安装面板(储能用电子元器件)	ZL202530010327.6	外观设计	2025/1/8	2025/10/17
7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变流升压一体舱	ZL202430834664.2	外观设计	2024/12/30	2025/10/17
8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电池包	ZL202423194564.1	实用新型	2024/12/24	2025/12/23
9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拼装型储能电池支架	ZL202423043482.7	实用新型	2024/12/10	2025/12/23
10	智光电气技术、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功率单元的测试系统	ZL202423028337.1	实用新型	2024/12/9	2025/12/12
11	智光电气技术、智光储能	一种地址码分配方法、装置	ZL202411779282.X	发明专利	2024/12/5	2025/11/4
12	智光储能	电池模组端板	ZL202430755567.4	外观设计	2024/11/28	2025/8/15
13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的液冷管路	ZL202422819837.0	实用新型	2024/11/19	2025/12/23
14	智光储能	一种应用于高压级联储能系统的液冷管路及电池舱	ZL202422819826.2	实用新型	2024/11/19	2025/11/25
15	智光储能	一种分析储能液冷电池舱温度场特性的方法	ZL202411655046.7	发明授权	2024/11/19	2025/10/17
16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变流器充电电路和储能变流器	ZL202422711676.3	实用新型	2024/11/7	2025/12/23
17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422701548.0	实用新型	2024/11/6	2025/10/17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8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主控箱	ZL202430648177.7	外观设计	2024/10/15	2025/8/15
19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绝缘底座	ZL202430293137.5	外观设计	2024/5/17	2024/12/10
2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绝缘底座及高压电气设备	ZL202421079943.3	实用新型	2024/5/17	2025/1/10
21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力系统的储能配置方法、装置、系统及存储介质	ZL202410295352.8	发明专利	2024/3/15	2024/9/27
2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的输入极性自动矫正电路和储能系统	ZL202420335762.6	实用新型	2024/2/23	2024/12/10
23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一种户用储能电池柜	ZL202420080437.X	实用新型	2024/1/12	2025/1/10
24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一种电池箱及电池箱组	ZL202420036147.5	实用新型	2024/1/8	2025/1/10
25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一种户用储能主控箱	ZL202420023974.0	实用新型	2024/1/5	2024/10/11
26	智光储能	一种电池箱	ZL202323588697.2	实用新型	2023/12/27	2024/12/10
27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板及电池模组	ZL202323537261.0	实用新型	2023/12/25	2025/1/10
28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户用储能电池柜	ZL202330844594.4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11/1
29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户用储能电池模块	ZL202330844596.3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11/1
30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户用储能主控箱	ZL202330844591.0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8/9
31	智光储能	一种电压暂降检测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311763764.1	发明专利	2023/12/21	2024/5/28
32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一种散热控制系统以及电池管理系统 BMS	ZL202323327182.7	实用新型	2023/12/6	2024/10/11
33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用风冷电池箱	ZL202323051313.3	实用新型	2023/11/13	2024/8/2
34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电池箱及液冷电池包	ZL202323041484.8	实用新型	2023/11/10	2024/8/2
35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液冷)	ZL202330720925.3	外观设计	2023/11/6	2024/5/28
36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液冷)	ZL202330720895.6	外观设计	2023/11/6	2024/5/28
37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 BMS 老化测试装置及系统	ZL202321364439.3	实用新型	2023/5/31	2023/10/13
38	智光储能	高压直挂储能系统的启动测试方法、系统及电子设备	ZL202310434698.7	发明专利	2023/4/21	2025/10/17
39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虚拟同步发电机控制方法、装置、设备	ZL202310416330.8	发明专利	2023/4/19	2023/8/22
40	智光储能	PCS 变流器模块(液冷高压箱功能)	ZL202230866747.0	外观设计	2022/12/28	2023/9/15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41	智光储能	一种 PCS 逆变器、储能系统	ZL202223517574.5	实用新型	2022/12/28	2023/6/27
42	智光储能, 上海交通大学	高压直挂储能装备的储能子模块测试系统、测试方法	ZL202211689781.0	发明专利	2022/12/27	2025/10/17
43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液冷电池包及储能系统	ZL202222261048.0	实用新型	2022/8/26	2023/2/10
44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簇液冷装置	ZL202222044255.0	实用新型	2022/8/4	2022/12/27
45	智光储能	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221905217.3	实用新型	2022/7/22	2022/11/18
46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技术	用于储能型 UPS 系统的复合电压暂降检测方法及系统	ZL202210641707.5	发明专利	2022/6/7	2025/11/25
47	智光储能	一种用于集装箱储能系统的分布式顶置空调散热结构	ZL202221270072.4	实用新型	2022/5/24	2022/11/18
4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并-串联式的 IGBT 模块液冷板	ZL202221218788.X	实用新型	2022/5/19	2022/11/18
49	智光储能	应用于储能系统中的通讯保护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2210449589.8	发明专利	2022/4/26	2024/3/29
5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模块化储能变流器	ZL202220892614.5	实用新型	2022/4/18	2022/9/6
51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电池包	ZL202230133769.6	外观设计	2022/3/15	2022/6/24
5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风冷电池包	ZL202220426583.4	实用新型	2022/3/1	2022/9/6
53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风冷电池包	ZL202210193839.6	发明专利	2022/3/1	申请中
54	上海交通大学, 智光储能	高压直挂电池储能系统设计方法	ZL202210165714.2	发明专利	2022/2/22	2024/11/15
55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共模干扰检测装置和系统	ZL202123369424.X	实用新型	2021/12/28	2022/12/27
56	智光储能	一种高压电池储能单元结构	ZL202123214421.9	实用新型	2021/12/17	2022/6/24
57	智光储能	一种电池储能系统单元	ZL202123185884.7	实用新型	2021/12/17	2022/6/24
58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包	ZL202122438841.9	实用新型	2021/10/11	2022/4/19
59	智光储能	储充电源柜	ZL202130613618.6	外观设计	2021/9/16	2022/1/14
60	智光储能	一种模块化紧凑型储能双向变流器	ZL202121141200.0	实用新型	2021/5/25	2022/1/18
61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器	ZL202121130673.0	实用新型	2021/5/25	2022/1/18
62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并网装置	ZL202110535730.1	发明专利	2021/5/17	2024/9/27
63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并网装置	ZL202121051188.4	实用新型	2021/5/17	2021/12/3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64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退役电池的梯次利用方法和装置	ZL202110367842.0	发明专利	2021/4/6	2024/5/10
65	智光储能	一种简易电池模组风道测试装置	ZL202120635860.8	实用新型	2021/3/29	2021/11/2
66	智光储能	一种防电芯鼓胀导风隔板及电池包组	ZL202120598284.4	实用新型	2021/3/24	2021/12/7
67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便携可移动式储能箱	ZL202110317171.7	发明专利	2021/3/22	2023/1/13
6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便携可移动式储能箱	ZL202120583630.1	实用新型	2021/3/22	2021/12/7
69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110220886.0	发明专利	2021/2/26	2024/6/18
70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120436049.7	实用新型	2021/2/26	2022/1/18
71	智光储能	一种穿墙式连接器	ZL202120240692.2	实用新型	2021/1/28	2021/12/7
72	智光储能	穿墙式连接器	ZL202130062244.3	外观设计	2021/1/28	2021/7/27
73	智光储能	并联储能变流器离网转并网的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2110110050.5	发明专利	2021/1/27	2024/11/8
74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023126086.2	实用新型	2020/12/22	2021/11/2
75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高低压穿越测试设备	ZL202023125975.7	实用新型	2020/12/22	2021/11/2
76	智光储能	一种集装箱式动力电池梯次利用装置	ZL202022018417.4	实用新型	2020/9/15	2021/6/25
77	智光储能	高压锂电储能均温系统	ZL202010959172.7	发明专利	2020/9/14	2022/11/18
78	智光储能	高压锂电储能均温系统	ZL202021996704.6	实用新型	2020/9/14	2021/6/25
79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并联型储能系统变流器控制方法、装置及并联型储能系统	ZL202010698852.8	发明专利	2020/7/20	2022/2/8
80	北京和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液流电池系统	ZL202021342107.1	实用新型	2020/7/9	2021/3/19
81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器输出电压控制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ZL202010623057.2	发明专利	2020/7/1	2023/12/19
8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高压锂电池储能系统	ZL202021054915.8	实用新型	2020/6/10	2021/6/25
83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集装箱式储能系统	ZL202021054931.7	实用新型	2020/6/10	2021/3/19
84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集装箱	ZL202021017733.3	实用新型	2020/6/5	2020/12/29
85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柜以及柜式动力电池	ZL202021017754.5	实用新型	2020/6/5	2020/12/29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86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包	ZL202020688079.2	实用新型	2020/4/29	2020/12/29
87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蓄能系统极性切换电路、装置和电池蓄能系统	ZL202020671338.0	实用新型	2020/4/28	2021/3/19
88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在线维护装置、级联型变流系统及其在线维护方法	ZL202010065325.3	发明专利	2020/1/20	2024/5/10
89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混合储能单元、级联型变流系统及其充放电控制方法	ZL202010065318.3	发明专利	2020/1/20	2024/3/26
9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系统一次调频电网测试装置	ZL201922319113.9	实用新型	2019/12/20	2020/11/10
91	智光储能	集装箱式储能系统	ZL201930692679.9	外观设计	2019/12/11	2020/7/28
92	智光储能	一种辅助调频装置及储能调频系统	ZL201920848898.6	实用新型	2019/6/4	2020/6/9
93	智光储能	一种适用于退役动力电池梯次利用的装置	ZL201920192646.2	实用新型	2019/2/12	2020/2/11
94	智光储能	储能系统中控集装箱	ZL201930051347.2	外观设计	2019/1/29	2020/2/7
95	智光储能	集装箱式结构的储能系统分相集装箱	ZL201830770854.7	外观设计	2018/12/29	2019/6/11
96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1711387823.4	发明专利	2017/12/20	2024/8/23
97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的均衡控制方法和装置	ZL201711308038.5	发明专利	2017/12/11	2021/9/14
9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级联型储能系统的脉冲同步控制装置和方法	ZL201711309621.8	发明专利	2017/12/11	2020/5/5
99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变流器和储能变流系统	ZL201721737449.1	实用新型	2017/12/11	2018/8/14
10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系统的控制方法和装置	ZL201711206718.6	发明专利	2017/11/27	2021/3/26
101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器和储能系统	ZL201710812862.8	发明专利	2017/9/11	2020/5/5
10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变流装置和液流电池储能系统	ZL201710800985.X	发明专利	2017/9/7	2020/7/14
103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系统与变流器及四象限运行器的控制方法和控制器	ZL201611187306.8	发明专利	2016/12/20	2023/9/5
104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系统与变流器及双向变流器的控制方法和控制器	ZL201611187286.4	发明专利	2016/12/20	2023/9/5
105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变流系统与储能变流器及储能变流器中双向变流器的控制器	ZL201621404778.X	实用新型	2016/12/20	2018/5/25
106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电力变换装置和微电网	ZL201611018095.5	发明专利	2016/11/18	2019/1/1



表19.商标权统计表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人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类别	取得日期
1	ZG-PCS	智光储能	35028946	09类-科学仪器	2019/7/14
2	ZG-PCS	智光储能	35023136	35类-广告销售	2019/7/14

表20.软件著作权统计表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人	登记号	取得日期
1	LINUX_电池阵列管理系统数据采集单元软件 V2.0	智光储能	2021SR1652875	2021/11/05
2	基于 PowerPC 平台的电池管理系统 BootLoder 程序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40154	2021/11/04
3	电池阵列管理系统电池簇测试软件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64731	2021/11/08
4	智光 BAMS 历史数据功能程序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64728	2021/11/08
5	智光储能 61850 通信软件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64642	2021/11/08
6	锂电池自动核容分析算法软件 V1.0	智光储能	2022SR0201300	2022/02/08

### 3.外购软件

被评估单位及下属企业申报的外购软件为 6 项。包括 SiemensSimcenter 仿真平台软件、中望 3D 平台设计软件（V2023 标准版）和中望 CAD 平台软件（V2022 专业版）等软件。

####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公司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 106 项、商标权 2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除此之外无其他表外资产。

####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6]25012300010 号）。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 四、价值类型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 (一)经济行为依据

2025 年 10 月 17 日，上市公司智光电气（002169.SZ）发布的《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

5.《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0号)；

6.《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08号)；

7.《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8.《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

9.《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138号,2011年1月8日修订)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法字[1995]6号)；

11.《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营改增后土地增值税若干征管规定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70号)；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

13.《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91号,2017年10月30日国务院第191次常务会议通过)；

14.《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

15.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号)；

16.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17.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18.《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19.《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 年 10 月 17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修正）；

20.《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

21.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 (三)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 5.《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 号）；
- 11.《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 12.《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 13.《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 号）；
- 14.《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 号）；
- 1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中评协[2017]35 号）；

16.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准则等。

### (四)资产权属依据



- 1.不动产权证书;
- 2.房屋产权证明;
- 3.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 4.其他参考资料。

#### (五)取价依据

- 1.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公告;
- 2.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
- 3.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价格信息资料库相关资料;
- 4.重要业务合同、资料;
- 5.其他参考资料。

#### (六)其它参考资料

- 1.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审字[2026]25012300010号》;
- 2.同花顺 iFinD 资讯金融终端;
- 3.《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8 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 号);
- 4.《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 号);
- 5.其他参考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简介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的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



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评估方法应用所依据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企业性质、资产规模、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 (二)评估方法选择

本次评估目的是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被评估单位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评估基准日前后，市场上存在较多与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业务规模、发展阶段相近的上市公司，可比性较强，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市场法进行评估。

鉴于被评估单位业务经营的特点，其许多诸如客户资源、经营网络、专业技术等对未来收益有很大影响的资产，未在账面计量，采用资产基础法难以估算其价值，因此本次评估未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



估。

综上，本次评估确定采用市场法、收益法进行评估。

### (三)市场法

#### 1.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被评估单位价值的评估方法。

##### (1) 市场法的应用前提

运用市场法评估企业价值需要满足如下基本前提条件：

1)要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公开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成交价格基本上反映市场买卖双方的行情，因此可以排除个别交易的偶然性。

2)在这个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企业及其交易活动，且交易活动应能较好反映企业价值的趋势。企业及其交易的可比性是指选择的可比企业及其交易活动是在近期公开市场上已经发生过的，且与待评估的目标企业及其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相似。

3)参照物与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可以量化，相关资料可以搜集。

##### (2) 市场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



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被评估单位所属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评估基准日前后，市场上存在较多与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业务规模、发展阶段相近的上市公司，可比性较强，因此本次评估选择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评估。

## 2. 评估思路

运用市场法评估通过下列步骤进行：

### (1) 筛选可比上市公司

搜集可比上市公司信息，筛选和确定适当数量的可比上市公司。基于以下原则筛选可比上市公司：

- 1) 筛选在交易市场方面相同或者可比的可比上市公司；
- 2) 筛选在业务内容、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方面相同或者相似的可比上市公司；
- 3) 筛选交易时间与评估基准日接近的可比上市公司；
- 4) 筛选交易背景与评估目的相适合的可比上市公司；
- 5) 筛选正常或者可以修正为正常交易价格的可比上市公司。

### (2) 建立比较基准

本次评估对可比上市公司交易价格进行调整，将可比上市公司包含流通性的市场交易价格调整为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条件的非流通价格。

### (3) 计算价值比率

筛选适当的价值比率。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结合资本市场数据，对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所处行业的价值影响因素进行线性回归分析，筛选相对合适的价



值比率。

将 100% 股权价格除以可比公司价值因子，得到各价值比率。

#### (4) 计算评估结果

按照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生命周期、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筛选后的各可比公司已有较高可比性，将各可比公司价值比率与被评估单位各价值因子相乘，得到评估结果。

### 3. 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基本模型为：

$E = \text{被评估单位价值比率} \times (1 - \text{流动性折扣率}) \times \text{被评估单位价值因子}$

## (四) 收益法

### 1. 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也称现金流量折现法，是指对企业或者某一产生收益的单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其风险进行预测，选择与之匹配的折现率，将未来的现金流量折现求和的评估方法。收益法的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收益法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 2. 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是以被评估单位合并会计报表口径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本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最近几年的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等分别估算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对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估算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的应收、应付股利等流动资产（负债）；呆滞或闲置设备、房产等以及未计收益的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负债），定义其为基准日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测算其价值；

(3)由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的加和，得出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出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范围内各公司在收益法测算中的考虑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万元)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0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
1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3/20	100	100.00	纳入合并范围
2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3/25	100	100.00	纳入合并范围
3	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3/6/6	100	20,000.00	纳入合并范围

## 3. 评估模型

### (1) 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quad (1)$$

式中：

E：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



B: 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

$$B = P + C \quad (2)$$

D: 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价值;

式中:

P: 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C: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式中:

$R_i$ : 被评估单位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 折现率;

$n$ : 被评估单位的未来经营期;

$$C = C_1 + C_2 \quad (3)$$

式中:

$C_1$ :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_2$ :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 (2) 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单位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扣税后利息} + \text{折旧摊销} - \text{追加资本} \quad (4)$$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 (3)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5)$$

式中:



$W_d$ : 被评估单位自身的长期债务比率;

$$W_d = \frac{D}{(E+D)} \quad (6)$$

$W_e$ : 被评估单位自身的权益资本比率;

$$W_e = \frac{E}{(E+D)} \quad (7)$$

$r_d$ :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 : 权益资本成本, 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8)$$

式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r_m$ : 市场期望报酬率;

$\varepsilon$ : 被评估单位的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beta_e$ : 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quad (9)$$

$\beta_u$ :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 - t) \frac{D_i}{E_i}} \quad (10)$$

$\beta_t$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quad (11)$$

式中:

$K$ :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 通常假设  $K=1$ ;

$\beta_x$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 分别为被评估单位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 4. 收益期限



根据被评估单位章程，企业营业期限为长期，并且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 (一)评估准备阶段

#### 1.项目洽谈及接受项目委托

了解拟承接业务涉及的被评估单位及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明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根据评估目的和交易背景等具体情况对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签署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2.确定评估方案编制工作计划

与委托人和项目相关各方中介充分沟通，进一步确定了资产评估基本事项和被评估单位资产、经营状况后，收集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基本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的市场经营情况，在此基础上拟定初步工作方案，制定评估计划。

#### 3.提交资料清单及访谈提纲

根据委估资产特点，提交针对性的尽职调查资料清单，及资产清单、盈利预测等样表，要求被评估单位进行评估准备工作。

#### 4.辅导填表和评估资料准备工作

与被评估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联系，辅导被评估单位按照资产评估



的要求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及填报相关表格。

##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的主要工作如下：

### 1.初步了解整体情况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被评估单位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 2.审阅核对资料

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审核、鉴别，对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进行全面的收集和查验，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 3.重点清查

根据申报资料，对主要资产和经营、办公场所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对于其申报的金融资产和往来款项，清查核实其对账单、询证函及各项业务合同，确认其真实存在并分析其风险；对其申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其中存货、机器设备、电子设备以抽查的形式进行盘点，房屋建筑物全面盘点勘查。同时，对房屋建筑物，了解管理制度和维护、改建、扩建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对专用设备，查阅了技术资料、决算资料和竣工验收资料；对租赁的办公场所，审阅其办公场所的租赁合同等。

### 4.尽职调查访谈

通过尽职调查及高管访谈，了解企业产品的行业内的地位、市场份额，了解企业成本费用情况，分析企业未来发展趋势。针对企业申



报的盈利预测数据，与企业管理人员进行座谈，就未来发展趋势尽量达成一致，进而通过查询同行业、同领域企业的主营业务、产品效果、毛利情况、市场分销渠道等方式进行核查验证。

#### 5.确定评估途径及方法

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资产评估的具体模型及方法。

#### 6.进行评定估算

根据达成一致的认识，确定评估模型并进行评估结果的计算，起草相关文字说明。

### (三)评估汇总阶段

对各类资产及负债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 (一)一般假设

####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



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 (二) 特殊假设

1. 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2. 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评估对象经营主体能够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 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的管理层尽职，并继续保持基准日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4. 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业务、产品的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保持基准日的规划状态并在预测期内持续，不发生较大变化。

5. 在未来经营期内，被评估单位的各项期间费用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预测的金额基本一致，而不发生较大变化。鉴于企业的货币资金或其银行存款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评估时不考虑存款产生



的利息收入，也不考虑汇兑损益等不确定性损益。

6.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场所的取得及利用方式与评估基准日保持一致而不发生变化。

8.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相关经营资质到期后均能够延期，不因经营资质到期不能延期导致企业相关业务中断和经营停止。

9.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 十、评估结论

基于被评估单位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市场法、收益法，对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

### (一)市场法评估结论

采用市场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85,384.38万元，较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134,864.17万元，增值150,520.21万元，增值率111.61%。较母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136,255.02万元，增值149,129.36万元，增值率109.45%。



## (二)收益法评估结论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

截至评估基准日，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92,900.01 万元，较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134,864.17 万元，增值 158,035.84 万元，增值率 117.18%。较母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136,255.02 万元，增值 156,644.99 万元，增值率 114.96%。

## (三)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测算出的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92,900.01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出的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85,384.38 万元，高 7,515.63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 市场法评估是通过分析同行业或类似行业市场交易的情况来估算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反映了在正常公平交易的条件下公开市场对于企业价值的评定，该方法通常将受到可比公司和调整体系的影响；
2. 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 (四)评估结果的选取

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为新型储能行业，考虑到相关产业政策变化、市场释放等因素在阶段性内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对公司盈利预测的实现性具有影响，比较难以用简单的模型或者数据来准确预估企业的年度达成业绩，收益法评估结论受到上述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市场法



可以反映一定时期资本市场投资者对该企业所处行业的投资偏好，在可比上市公司资料完备、市场交易公平有序的情况下，相对而言市场法评估参数来源更为客观，市场法评估结论能够更加直接地反映评估对象的整体价值。综上分析，本次评估选用市场法评估结论作为最终评估结果。

通过以上分析，由此得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285,384.38 万元。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一)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6]25012300010号）。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 (二) 权属资料不全或权属瑕疵事项

无。

### (三) 评估程序受限或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无。

### (四) 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 1. 未决诉讼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涉及的未决诉讼事项见下表：



诉讼对方主体	第三人/我方被诉案件的其他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万元)	诉讼状态	诉讼时间/年	是否结案	胜诉/败诉	胜诉标的额(万元)	回款额(万元)	账务处理方式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悦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无	买卖合同纠纷	533.34	一审	2025	否			0	包含在应收账款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减值
陕西融信汇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无	买卖合同纠纷	725	一审	2025	否			0	包含在应收账款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减值
中天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买卖合同纠纷	9961.6	一审	2025	否	胜诉	9961.6	9961.6	已回款; 借: 银行存款 贷: 应收账款
中天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	独立保函欺诈纠纷	1245.2	一审	2025	否	胜诉	1245.2	0	保证金; 借: 银行存款 贷: 其他货币资金

上述未决诉讼事项被评估单位已进行了账务处理,鉴于诉讼事项的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未决诉讼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五)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无。



## (六)重大期后事项

期后事项是指评估基准日之后出具评估报告之前发生的重大事项。

未发现企业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 (七)本次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无。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被评估单位一期建设用地因地块规划调整，需对土地面积进行变更，目前已完成土地面积变更手续并换发新的不动产权证，且与相关部门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穗国地出合440166-2023-000003号补充合同（一）。根据补充协议约定，相关部门应退还因土地面积调减所对应的土地出让金774.21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该笔退款尚未到账，被评估单位亦未进行账务调整，本次评估未考虑该笔退款对评估值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关注。

2.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3.评估机构获得的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经过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及其主要股东多次讨论，被评估单位进一步



修正、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评估机构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利用，不是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4.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观察所评估房屋建筑物的外貌，在尽可能的情况下察看了建筑物内部装修情况和使用情况，未进行任何结构和材质测试。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及部分设备正在运行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评估人员的外观观察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近期检测资料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

5.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6.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7.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8.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9.本次评估结论建立在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及管理层的上述准确



判断和相关规划落实，企业持续运营的基础上，如企业未来实际经营状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且被评估单位及时任管理层未采取相应有效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将会发生重大变化。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对此予以关注。

10.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被评估单位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二)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四)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五)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



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六)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七)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八)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起计算，至2026年12月30日止。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六年四月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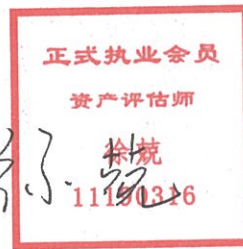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师:

徐航  
11140316



资产评估师:

吴晓光  
11140101



二〇二六年四月七日



## 附件

- 1.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2.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6]25012300010号）（复印件）；
- 3.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4.被评估单位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 5.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6.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7.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京财资评备[2022]0128号)(复印件)；
- 8.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 9.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10.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 11.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复印件）；
- 12.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5059

#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5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星期三）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喜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储能”或“标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其中，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经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及论证后，公司符合上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各项条件。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本次交易方案为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控股子公司智光储能全部或部分的少数股东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募集资金拟用于支付现金对价、标的公司项目建设、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费用等，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金额的比例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25% 或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 50%。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或是否足额募集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标的公司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及交易价格尚未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并在重组报告中予以披露。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方案

##### (1)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拟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2) 拟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拟交易对方为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粤建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黄埔

开投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湾创科（广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智思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新星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惠工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创盈健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发行。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3）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80%。市场参考价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经计算，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如下：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 80%（元/股）	交易均价的 90%（元/股）
前 20 个交易日	7.40	5.92	6.66
前 60 个交易日	7.11	5.69	6.40
前 120 个交易日	6.76	5.41	6.08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80%，不高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即在 5.41 元/股-6.40 元/股之间协商确定。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 1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之一，且不为最高价。公司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最终发行价格尚需上市公司及交易各方内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60/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60/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

日前 20/60/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自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股份支付对价对应的股份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有效发行价格为  $P_0$ ，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为  $N$ ，配股率为  $K$ ，配股价为  $A$ ，每股派送现金股利为  $D$ ，调整后的有效发行价格为  $P_1$ ，则：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 + N)$ ；

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 + K + N)$ 。

除前述除权、除息事项导致的发行价格调整外，本次交易暂不设置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4) 发行数量

标的公司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及交易价格尚未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并在重组报告中予以披露。

本次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依据该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精确至个位，不足一股的部分上市公司无需支付。

在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数量将根

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5) 锁定期安排

拟交易对方如取得本次发行的对价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对价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则相应拟交易对方承诺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如拟交易对方对其用于认购对价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则相应拟交易对方承诺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任何公司股份。

如上述股份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公司股份同时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在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前提下的转让行为不受上述限制。若上述锁定与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届满后按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因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新增股份（含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在转让时还需遵守届时有有效的《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6) 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待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与交易对方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对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的收益和亏损归属和支付等安排另行协商确定，并在重组报告中披露。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7)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后的上市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3、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

#### (1)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和上市地点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上市地点为深交所。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以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如上述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上市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3) 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根据询价情况，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自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4) 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且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确定的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将在重组报告中披露，最终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将在本次交易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最终确定。自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

股份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的，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也将作相应调整。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5）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及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股份锁定期限内，由于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发行对象所持股份增加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若上述股份锁定期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发行对象将依据相关监管规定对上述锁定安排进行相应调整。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完成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完成日后的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7）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现金对价、标的公司项目建设、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费用等，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金额的比例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25%或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 50%。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对应金额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 4、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

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为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同意注册批复，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之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

一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交易编制了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以公司及标的公司财务数据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指标将在审计和评估工作完成之后按《重组管理办法》规定计算。

上市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永喜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预计仍然为李永喜先生。本次交易预计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重组上市的说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预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会超过 5%。因此，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拟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同意公司与拟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在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就前述协议未决事项及其他相关事项与交易对方达成补充协议，并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说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依据相关交易主体出具的承诺，本次交易相关主体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

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情形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说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开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后，公司股价在本次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公司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需纳入本次交易相关指标累计计算范围的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上市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及时签订了保密协议，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公司本次交易现阶段已履行的法定程序完备、有效，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有序、高效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交易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授权的范围内，根据相关规定及股东会决议，制定、调整、实施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或调整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标的资产范围、交易对方、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等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的其他事项；制定、调整、实施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或调整发行起止日期、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募集配套资金用途、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等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其他事宜；

2、决定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并签署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合同、协议等重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财务顾问协议、承销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股份认购协议、聘用其他中介机构协议等）；

3、按照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全权负责办理和执行本次交易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出具本次交易涉及的承诺及其他文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

4、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批准、签署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评估报告、验资报告等文件；

5、在公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若监管部门政策要求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作出相应调整或终止决定；

6、办理本次交易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补充、递交、呈报、执行和公告本次交易的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7、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情况和市场情况，按照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交易具体实施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有关政府审批、备案、通知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标的资产过户及交割等相关事宜；

8、根据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情况，办理本次交易所发行的新增股份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和深交所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9、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

10、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同时，为保证本次交易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同意在董事会获得上述授权的同时，在上述授权范围内（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即转授权予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决定、办理及处理上述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同意注册批复，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拟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依法定程序召集股东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上述议案第（一）至第（十五）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案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7 日



#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 审 计 报 告

华兴审字[2026]25012300010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ww.ljhx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6M9XCCUWY





#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 审 计 报 告

华兴审字[2026]25012300010号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储能”)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智光储能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智光储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智光储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智光储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智光储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智光储能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智光储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智光储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6) 就智光储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4月7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5.12.31	2025.1.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一)	91,195,045.08	201,398,863.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00,615,914.00	46,078,404.44
应收账款	(三)	772,253,022.74	492,266,518.12
应收款项融资	(四)		6,675,466.03
预付款项	(五)	82,597,948.18	4,079,303.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865,584,737.16	746,435,374.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240,135,777.09	203,850,804.7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八)	330,611,242.08	182,977,269.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九)	20,557,823.83	48,772,997.7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503,551,510.16</b>	<b>1,932,535,002.11</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	748,152,660.27	570,052,363.92
在建工程	(十一)	206,243,987.57	314,469,810.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二)	20,662,040.78	6,142,248.79
无形资产	(十三)	106,693,810.21	108,881,803.8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四)	385,050.90	732,440.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12,281,151.08	6,849,965.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六)	1,966,125.38	3,201,366.4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96,384,826.19</b>	<b>1,010,329,999.56</b>
<b>资产总计</b>		<b>3,599,936,336.35</b>	<b>2,942,865,001.67</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理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飞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5.12.31	2025.1.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十八)	246,042,706.49	376,316,525.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九)	90,108,591.60	129,458,380.77
应付账款	(二十)	1,044,075,002.48	714,084,767.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一)	211,294,547.08	27,101,958.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10,978,250.77	9,508,267.86
应交税费	(二十三)	8,748,815.51	1,151,876.07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27,736,830.40	21,344,352.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61,705,140.84	47,253,835.59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六)	101,197,692.70	45,632,959.99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01,887,577.87</b>	<b>1,371,852,923.65</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七)	428,375,844.13	362,026,622.7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八)	13,648,431.8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九)	2,207,530.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五)	5,175,257.12	1,549,823.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49,407,063.59</b>	<b>363,576,446.21</b>
<b>负债合计</b>		<b>2,251,294,641.46</b>	<b>1,735,429,369.86</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	209,816,973.00	209,816,9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一)	877,677,404.17	876,571,674.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二)	27,505,577.68	12,342,926.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三)	233,641,740.04	108,704,057.80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48,641,694.89</b>	<b>1,207,435,631.81</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48,641,694.89</b>	<b>1,207,435,631.8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599,936,336.35</b>	<b>2,942,865,001.67</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理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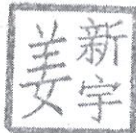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三十四)	2,093,119,219.07	1,043,598,799.39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四)	2,093,119,219.07	1,043,598,799.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1,954,666,867.90	1,023,775,550.92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四)	1,795,708,630.72	922,613,387.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五)	9,961,412.97	2,887,740.56
销售费用	(三十六)	35,493,405.95	31,852,840.14
管理费用	(三十七)	21,299,254.27	18,912,427.36
研发费用	(三十八)	68,967,258.22	34,383,972.92
财务费用	(三十九)	23,236,905.77	13,125,182.76
其中：利息费用	(三十九)	22,225,308.68	13,003,378.31
利息收入	(三十九)	795,500.14	2,240,933.45
加：其他收益	(四十)	23,994,992.36	22,849,150.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25,121,075.40	19,620,276.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9,337,851.42	-13,191,365.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19,084,189.90	-1,963,716.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2,560,682.11	-3,112,173.72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56,585,695.50	44,025,419.75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五)	0.01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六)	526,913.26	90,552.84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56,058,782.25	43,934,866.9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七)	15,958,448.49	1,731,924.44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140,100,333.76	42,202,942.4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100,333.76	42,202,942.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100,333.76	42,202,942.4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140,100,333.76	42,202,94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100,333.76	42,202,942.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1,328,772.67	897,349,641.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09,423.21	8,447,659.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7,121,022.39	17,993,602.8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40,559,218.27</b>	<b>923,790,904.4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2,692,249.47	681,705,423.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018,513.94	60,107,685.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78,387.15	20,025,205.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195,620,241.20	87,930,942.7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942,309,391.76</b>	<b>849,769,256.9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8,249,826.51</b>	<b>74,021,647.4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576.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157,987,000.00	210,365,4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8,113,576.10</b>	<b>210,365,4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237,924.61	396,412,159.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285,000,000.00	638,638,061.3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12,237,924.61</b>	<b>1,035,050,220.9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4,124,348.51</b>	<b>-824,684,820.9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1,536,279.52	36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42,342,245.42	41,292,435.4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63,878,524.94</b>	<b>987,292,435.47</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1,448,660.10	233,362,846.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24,631.00	22,287,402.37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48,468,236.28	53,190,455.6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12,441,527.38</b>	<b>308,840,704.6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563,002.44</b>	<b>678,451,730.8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04,437,524.44</b>	<b>-72,211,442.69</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646,799.84	234,858,242.5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8,209,275.40</b>	<b>162,646,799.84</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理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飞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9,816,973.00			876,571,874.85					12,342,928.16		108,704,057.80		1,207,435,631.81		1,207,435,631.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9,816,973.00			876,571,874.85					12,342,928.16		108,704,057.80		1,207,435,631.81		1,207,435,631.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5,728.32					15,182,651.52		124,937,682.24		141,206,063.08		141,206,063.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5,728.32					15,182,651.52		140,100,333.76		140,100,333.76		140,100,333.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5,728.32									1,105,728.32		1,105,728.32
1.提取盈余公积									15,182,651.5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3.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9,816,973.00			877,677,604.17					27,505,577.08		233,641,740.04		1,348,641,694.89		1,348,641,694.8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凡

周理德

新字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1,139,433.00			343,204,561.22				7,862,067.93		70,981,973.56		583,188,055.71	583,188,05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1,139,433.00			343,204,561.22				7,862,067.93		70,981,973.56		583,188,055.71	583,188,05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677,540.00			53,367,093.63				4,480,858.23		37,722,094.24		624,247,576.10	624,247,57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202,942.47		42,202,942.47	42,202,942.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677,540.00			53,367,093.63								582,044,633.63	582,044,633.6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8,677,540.00			53,322,460.00								580,000,000.00	58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044,633.63								2,044,633.63	2,044,633.63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480,858.23		-4,480,858.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9,816,973.00			876,571,674.85				12,342,926.16		109,704,057.80		1,207,435,631.81	1,207,435,631.8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新宇

周理彬

张元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七	2025.12.31	2025.1.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8,679,641.00	196,259,416.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615,914.00	46,078,404.44
应收账款	(一)	816,700,944.26	504,746,025.96
应收款项融资			5,880,034.62
预付款项		101,210,479.14	112,618,425.86
其他应收款	(二)	856,403,846.70	738,122,784.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6,297,095.67	203,762,581.3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12,747,930.88	182,977,269.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623,362.21	48,175,297.86
流动资产合计		2,531,279,213.86	2,038,620,240.76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41,879,087.24	564,248,468.85
在建工程		206,243,987.57	314,469,810.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6,693,810.21	108,881,803.8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6,84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51,135.62	4,290,351.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6,125.38	3,201,366.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5,934,146.02	996,458,648.52
资产总计		3,597,213,359.88	3,035,078,889.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理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飞*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七	2025.12.31	2025.1.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46,042,706.49	346,316,5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108,591.60	159,539,353.63
应付账款		1,058,529,974.08	661,306,192.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9,380,362.41	27,101,958.32
应付职工薪酬		10,237,133.01	8,900,025.71
应交税费		8,415,952.47	538,498.58
其他应付款		25,324,160.74	172,871,673.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833,510.87	41,012,908.21
其他流动负债		101,197,692.71	45,632,959.99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04,070,084.38</b>	<b>1,463,220,095.8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28,375,844.13	362,026,622.7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07,530.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46.93	14,26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30,593,121.53</b>	<b>362,040,884.01</b>
<b>负债合计</b>		<b>2,234,663,205.91</b>	<b>1,825,260,979.8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9,816,973.00	209,816,9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7,677,404.17	876,571,674.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505,577.68	12,342,926.16
未分配利润		247,550,199.12	111,086,335.4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62,550,153.97</b>	<b>1,209,817,909.4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597,213,359.88</b>	<b>3,035,078,889.28</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理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飞





##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七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四)	2,092,343,086.53	1,050,812,739.49
减：营业成本	(四)	1,797,692,176.18	924,774,071.31
税金及附加		9,702,684.21	2,666,654.51
销售费用		35,378,421.74	31,852,840.14
管理费用		20,849,017.40	18,879,024.10
研发费用		68,967,258.22	34,383,972.92
财务费用		23,047,250.19	12,746,153.54
其中：利息费用		22,225,308.68	13,003,378.31
利息收入		789,532.55	2,223,721.49
加：其他收益		23,594,473.24	20,669,072.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5,121,075.40	19,620,276.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34,220.95	-13,190,983.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10,624.50	-1,963,716.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4,752.99	-3,112,173.72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67,052,228.79	47,532,497.61
加：营业外收入		0.01	
减：营业外支出		526,811.93	90,552.84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66,525,416.87	47,441,944.77
减：所得税费用		14,898,901.65	2,633,362.5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151,626,515.22	44,808,582.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626,515.22	44,808,582.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151,626,515.22	44,808,582.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理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飞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1,806,695.43	866,432,974.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09,423.21	8,447,659.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88,910.15	111,205,513.4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35,605,028.79</b>	<b>986,086,148.2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4,885,381.59	755,127,523.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774,862.02	55,068,178.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64,517.24	19,801,350.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852,221.74	93,802,372.9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940,776,982.59</b>	<b>923,799,425.3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4,828,046.20</b>	<b>62,286,722.8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576.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987,000.00	210,365,4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8,113,576.10</b>	<b>210,365,4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201,537.64	395,849,339.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000,000.00	638,638,061.3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13,201,537.64</b>	<b>1,034,487,400.6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5,087,961.54</b>	<b>-824,122,000.6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1,536,279.52	36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42,245.42	41,292,435.4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63,878,524.94</b>	<b>987,292,435.47</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1,448,660.10	233,362,846.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24,631.00	22,287,402.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58,800.00	46,775,506.4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05,432,091.10</b>	<b>302,425,755.4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553,566.16</b>	<b>684,866,680.0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01,813,481.50</b>	<b>-76,968,597.7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507,352.82	234,475,950.6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5,693,871.32</b>	<b>157,507,352.82</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理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飞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9,816,973.00				876,571,674.85				12,342,926.16	111,086,335.42	1,209,817,909.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9,816,973.00				876,571,674.85				12,342,926.16	111,086,335.42	1,209,817,909.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5,729.32				15,162,651.52	136,463,863.70	152,732,244.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1,626,515.22	151,626,515.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5,729.32						1,105,729.3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05,729.32						1,105,729.3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5,162,651.52	-15,162,651.5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162,651.52	-15,162,651.52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9,816,973.00				877,677,404.17				27,505,577.68	247,550,199.12	1,362,550,153.97

法定代表人：周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凡

法定代表人：姜宇

姜宇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1,139,433.00				343,204,581.22			504,343,914.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1,139,433.00				343,204,581.22			504,343,914.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677,540.00				533,367,093.63			626,853,21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808,582.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677,540.00				533,367,093.63			582,044,633.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8,677,540.00				531,322,460.00			58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44,633.63			2,044,633.6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9,816,973.00				876,571,674.85			1,209,817,909.43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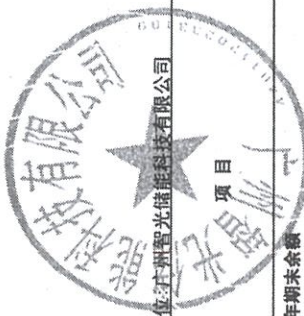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理德

张飞

新字 姜宇



#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一)历史沿革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储能科技”)成立于2018年2月2日,系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PY2230。

#### (二)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20,981.6973万元。

#### (三)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智能电气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太阳能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锂离子电池制造;镍氢电池制造;锌镍蓄电池制造;其他电池制造(光伏电池除外);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池销售;工程总承包服务;能源管理服务;能源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可再生能源领域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为电动汽车提供电池充电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技术服务;融资租赁服务;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站运营;电力供应;售电业务。

#### (四)公司住所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永盛路9号。

#### (五)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姜新宇。

#### (六)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2026年4月7日。



## **(七)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本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三) 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



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3.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或有对价的安排、购买日确认的或有对价的金额及其确定方法和依据，购买日后或



有对价的变动及原因。

##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是否控制被投资方，公司判断要素包括：

- (1)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2) 对被投资方享有可变回报；
- (3)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不能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下列情况，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 持有被投资方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
- (2) 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

对于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持有的表决权足以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 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 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 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 (4) 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公司基于合同安排的实质而非回报的法律形式对回报的可变性进行评价。

公司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或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其他方以公司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的，表明公司控制被投资方。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



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



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 （2）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



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的



近似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 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十) 金融工具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 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但减值损失或利得、



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



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



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资产减值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2）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3)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 (4)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5) 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6)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



收回当期的损益。

####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 (十一) 应收票据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一般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 (十二) 应收账款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基于客户类别、账龄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应收电网客户	应收电网客户的款项
应收国企客户	应收国企客户的款项
应收上市公司客户	应收上市公司客户的款项
应收其他客户	应收其他客户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电网、国企和上市公司客户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关联方客户和其他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按照应收账款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账龄。

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 (十三)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 (十四) 其他应收款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基于其他应收款交易对手关系、款项性质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应收股利
应收押金保证金	经济内容为押金、保证金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往来及其他	经济内容为往来款及其他的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照合同约定到期日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账龄。

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 (十五)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



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产成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来确定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十六)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 **(十七)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及终止经营**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依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 3.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十八) 长期应收款

公司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其他长期应收款。

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长期应收款，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合理的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正常类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未逾期风险正常的长期应收款
逾期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出现逾期风险较高的长期应收款

### (十九) 长期股权投资

####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二十)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年	0-5%	2.38--10.0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30年	0-5%	3.17--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年	0-5%	11.88--12.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0-5%	19.00--20.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二十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生产工作已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全部完成；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3) 继续发生在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二十二)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二十三) 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方式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长期资产减值。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研发支出的归集和计算以相关资源实际投入研发活动为前提,研发支出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与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 (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



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二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二十六)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二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公司将上述第A和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二十八) 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



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二十九）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



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三十）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 （三十一）收入

####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以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

- （1）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
- （2）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下列情形通常表明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



(1) 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2) 该商品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

(3) 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具有高度关联性。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1) 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2) 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



(3) 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公司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 (1) 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2) 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3) 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 (4)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 2. 各业务类型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 (1) 商品销售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主要为储能设备及其配套的软件产品，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具体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对于国内销售，产品销售附有产品调试安装义务的在公司已发货、货物经调试安装验收时确认收入，产品销售不附产品调试安装义务的在公司已发货、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对于出口销售，不需要安装调试的，根据合同约定的贸易条款，当商品在装船并取得提单时或商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在安装调试合格后确认收入。

### (2) 能源管理

本公司综合能源管理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取得结算单、对账单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 (三十二)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三十三) 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三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净额抵销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



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三十五)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对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长期资产减值。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



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 **(三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四、税项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应税项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的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 (二)税收优惠

###### 1. 增值税

公司于2021年7月获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和《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有关精神，上述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 2. 企业所得税

(1) 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GR20234400736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智光储能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该公司下属单位在上述期间内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的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如无特别说明，期初是指2025年1月1日，期末是指2025年12月31日；上期是指2024年1-12月，本期是指2025年1-12月。

###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638.00	23,838.00
银行存款	58,191,484.09	162,622,961.84
其他货币资金	32,986,922.99	38,752,063.67
合计	91,195,045.08	201,398,863.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二)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615,914.00	43,547,377.79
商业承兑票据		2,531,026.65
合计	100,615,914.00	46,078,404.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0,615,914.00	100.00			100,615,914.00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100,615,914.00	100.00			100,615,914.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0,615,914.00	100.00			100,615,914.0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6,245,577.79	100.00	167,173.35	0.36	46,078,404.44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43,547,377.79	94.17			43,547,377.79
商业承兑票据	2,698,200.00	5.83	167,173.35	6.20	2,531,026.65
合计	46,245,577.79	100.00	167,173.35	0.36	46,078,404.44

(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票据	100,615,914.00		
商业承兑票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100,615,914.00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167,173.35		167,173.35			
合计	167,173.35		167,173.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615,914.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0,615,914.00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 (三)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691,505,661.88	342,108,052.46
1至2年	36,239,128.30	149,818,125.37
2至3年	58,240,475.82	17,151,556.11
3年以上	14,974,032.85	1,057,008.85
3至4年(含4年)	13,924,024.00	1,050,008.85
4至5年(含5年)	1,050,008.85	
5年以上		7,000.00
减：坏账准备	28,706,276.11	17,868,224.67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计	772,253,022.74	492,266,518.12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0,959,298.85	100.00	28,706,276.11	3.58	772,253,022.74
其中: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238,979,192.41	29.84			238,979,192.41
应收电网客户	38,654,367.90	4.83	3,221,725.35	8.33	35,432,642.55
应收国企客户	220,472,613.06	27.53	8,752,620.74	3.97	211,719,992.32
应收上市公司客户	2,348,460.00	0.29	18,044.06	0.77	2,330,415.94
应收其他客户	300,504,665.48	37.52	16,713,885.96	5.56	283,790,779.52
合计	800,959,298.85	100.00	28,706,276.11	3.58	772,253,022.7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0,134,742.79	100.00	17,868,224.67	3.50	492,266,518.12
其中: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30,212,736.63	5.92			30,212,736.63
应收电网客户	70,604,203.74	13.84	1,605,176.29	2.27	68,999,027.45
应收国企客户	173,509,398.82	34.01	5,996,231.42	3.46	167,513,167.40
应收上市公司客户	87,164,000.00	17.09	1,884,827.55	2.16	85,279,172.45
应收其他客户	148,644,403.60	29.14	8,381,989.41	5.64	140,262,414.19
合计	510,134,742.79	100.00	17,868,224.67	3.50	492,266,518.12

(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691,505,661.88	13,722,228.40	1.98
1至2年(含2年)	36,239,128.30	2,607,470.33	7.20
2至3年(含3年)	58,240,475.82	8,060,442.30	13.84
3至4年(含4年)	13,924,024.00	3,888,955.48	27.93
4至5年(含5年)	1,050,008.85	427,179.60	40.68
合计	800,959,298.85	28,706,276.11	3.58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868,224.67	10,845,051.44		7,000.00		28,706,276.11
合计	17,868,224.67	10,845,051.44		7,000.00		28,706,276.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38,979,192.41	12,938,382.46	251,917,574.87	22.10	
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	126,836,206.98	41,320,000.00	168,156,206.98	14.75	6,660,150.1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415,133.63	30,629,850.00	101,044,983.63	8.86	3,980,867.40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68,139,008.87	64,674,480.05	132,813,488.92	11.65	2,267,034.19
广东鹏馨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61,200,000.00	20,400,000.00	81,600,000.00	7.16	3,231,925.04
合计	565,569,541.89	169,962,712.51	735,532,254.40	64.52	16,139,976.82



#### (四) 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		6,675,466.03
合计		6,675,466.0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					
合计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675,466.03				6,675,466.03
其中：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	6,675,466.03				6,675,466.03
合计	6,675,466.03				6,675,466.03

#### (五)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2,556,138.34	99.95	3,800,771.90	93.17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至2年	41,809.84	0.05	278,531.38	6.83
合计	82,597,948.18	100.00	4,079,303.2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湖北亿纬动力有限公司	51,953,970.73	1年以内	62.90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760,545.31	1年以内	25.13
天津力神超电科技有限公司	3,595,003.40	1年以内	4.35
北京盛世达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1,769.91	1年以内	3.63
青海天堃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1年以内	1.82
合计	80,811,289.35		97.83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5,584,737.16	746,435,374.35
合计	865,584,737.16	746,435,374.35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344,869,729.04	745,891,070.69
1至2年	519,489,692.28	94,358.08
2至3年	4,400.00	5,524,400.00
3年以上	5,246,728.60	291,385.01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3至4年(含4年)	5,171,000.00	164,032.97
4至5年(含5年)	8,576.20	77,352.04
5年以上	67,152.40	50,000.00
减:坏账准备	4,025,812.76	5,365,839.43
合计	865,584,737.16	746,435,374.35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2,329,754.12	26,088,350.50
备用金和借款	3,165,371.45	2,694,652.87
关联方往来	851,537,821.41	719,276,127.19
代扣社保公积金	1,275,790.42	1,022,393.33
其他	1,301,812.52	2,719,689.89
合计	869,610,549.92	751,801,213.78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865,839.43		2,500,000.00	5,365,839.4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0,000.00	300,000.00
本期转回	1,640,026.67			1,640,026.6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25,812.76		2,800,000.00	4,025,812.76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365,839.43		1,340,026.67			4,025,812.76
合计	5,365,839.43		1,340,026.67			4,025,812.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851,329,471.53	2年以内	97.90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4,800,000.00	1年以内	0.55	558,240.00
扬州悦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4,700,000.00	3-4年	0.54	2,350,000.00
项目备用金	备用金和借款	2,000,000.00	1年以内	0.23	205,800.00
社会保险	代扣社保公积金	1,275,790.42	1年以内	0.15	
合计	--	864,105,261.95	--	99.37	3,114,040.00

## (七)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832,130.58		78,832,130.58
在产品	62,735,223.67		62,735,223.67
库存商品	4,270,323.59		4,270,323.59
发出商品	96,477,802.02	2,179,702.77	94,298,099.25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42,315,479.86	2,179,702.77	240,135,777.09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167,349.96		45,167,349.96
在产品	54,557,476.96		54,557,476.96
库存商品	48,074,650.93		48,074,650.93
发出商品	56,051,326.89		56,051,326.89
合计	203,850,804.74		203,850,804.7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无。

3.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2,179,702.77	
合计		2,179,702.77	

-续上表

项目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2,179,702.77
合计			2,179,702.77



## (八)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商品相关的合同资产	338,965,998.64	8,354,756.56	330,611,242.08
合计	338,965,998.64	8,354,756.56	330,611,242.08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商品相关的合同资产	186,789,386.25	3,812,116.36	182,977,269.89
合计	186,789,386.25	3,812,116.36	182,977,269.89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8,965,998.64	100.00	8,354,756.56	2.46	330,611,242.08
其中：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12,938,382.46	3.82			12,938,382.46
应收电网客户	16,352,030.00	4.82	142,067.92	0.87	16,209,962.08
应收国企客户	159,360,348.75	47.01	2,720,170.69	1.71	156,640,178.06
应收上市公司客户	14,440,940.00	4.26	110,954.91	0.77	14,329,985.09
应收其他客户	135,874,297.43	40.09	5,381,563.04	3.96	130,492,734.39
合计	338,965,998.64	100.00	8,354,756.56	2.46	330,611,242.0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6,789,386.25	100.00	3,812,116.36	2.04	182,977,269.89
其中: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1,412,919.70	0.76			1,412,919.70
应收电网客户	15,762,030.00	8.44	102,453.20	0.65	15,659,576.80
应收国企客户	102,845,807.09	55.06	1,543,585.40	1.50	101,302,221.69
应收上市公司客户	26,632,000.00	14.26	575,888.30	2.16	26,056,111.70
应收其他客户	40,136,629.46	21.48	1,590,189.46	3.96	38,546,440.00
合计	186,789,386.25	100.00	3,812,116.36	2.04	182,977,269.89

(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 合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12,938,382.46		
应收电网客户	16,352,030.00	142,067.92	0.87
应收国企客户	159,360,348.75	2,720,170.69	1.71
应收上市公司客户	14,440,940.00	110,954.91	0.77
应收其他客户	135,874,297.43	5,381,563.04	3.96
合计	338,965,998.64	8,354,756.56	2.4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812,116.36	4,542,640.20				8,354,756.56
合计	3,812,116.36	4,542,640.20				8,354,756.56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九)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	20,278,548.41	44,546,010.9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及其他	279,275.42	4,226,986.85
合 计	20,557,823.83	48,772,997.75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48,152,660.27	570,052,363.9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48,152,660.27	570,052,363.92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3,388,440.01	172,737,829.49	48,893.84	2,470,472.60	628,645,635.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1,671,048.52	27,458,333.25		4,709,993.61	223,839,375.38
(1) 购置		10,617,353.21		4,136,093.61	14,753,446.82
(2) 在建工程转入	191,559,076.49	16,840,980.04		573,900.00	208,973,956.53
(3) 重分类	111,972.03				111,972.03
3. 本期减少金额		9,714,861.29		111,972.03	9,826,833.32
(1) 处置或报废		5,939,655.38			5,939,655.38
(2) 重分类				111,972.03	111,972.03
(3) 其他		3,775,205.91			3,775,205.91
4. 期末余额	645,059,488.53	190,481,301.45	48,893.84	7,068,494.18	842,658,178.00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1. 期初余额	3,961,744.68	54,030,998.27	18,878.55	581,650.52	58,593,272.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54,148.53	16,458,055.08	8,841.59	939,423.28	34,760,468.48
(1) 计提	17,354,148.53	16,458,055.08	8,841.59	939,423.28	34,760,468.48
3. 本期减少金额		4,849,772.89			4,849,772.89
(1) 处置或报废		3,803,726.26			3,803,726.26
(2) 其他		1,046,046.63			1,046,046.63
4. 期末余额	21,315,893.21	65,639,280.46	27,720.14	1,521,073.80	88,503,967.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001,550.12			6,001,550.12
其中：计提		6,001,550.12			6,001,550.1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001,550.12			6,001,550.1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3,743,595.32	118,840,470.87	21,173.70	5,547,420.38	748,152,660.27
2. 期初账面价值	449,426,695.33	118,706,831.22	30,015.29	1,888,822.08	570,052,363.92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89,268,093.48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生产设备	15,198,796.81	9,197,246.69	6,001,550.12	4-5	收入、折现率	/	/

2. 固定资产清理

无。

(十一)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6,243,987.57	314,469,810.39
工程物资		
合计	206,243,987.57	314,469,810.39



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智光新能源与高效变流技术产业化项目暨永和厂区设备	3,061,863.41		3,061,863.41	7,619,629.63		7,619,629.63
智光新能源与高效变流技术产业化项目暨永和厂区建设二期项目	185,768,554.76		185,768,554.76	303,813,068.58		303,813,068.58
永和自建储能电站	16,931,065.55		16,931,065.55			
其他零星工程	6,842,800.66	6,360,296.81	482,503.85	3,407,938.97	370,826.79	3,037,112.18
合计	212,604,284.38	6,360,296.81	206,243,987.57	314,840,637.18	370,826.79	314,469,810.3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智光新能源与高效变流技术产业化项目暨永和厂区设备	14,327.00	7,619,629.63	4,687,003.56	9,244,769.78		3,061,863.41
智光新能源与高效变流技术产业化项目暨永和厂区建设二期项目	46,500.00	303,813,068.58	66,751,648.97	184,796,162.79		185,768,554.76
永和自建储能电站	1,800.00		16,931,065.55			16,931,065.55
合计		311,432,698.21	88,369,718.08	194,040,932.57		205,761,483.7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其他零星工程		6,360,296.81		6,360,296.81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合计		6,360,296.81		6,360,296.81	--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 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其他零星工程	6,360,296.81		6,360,296.81	/	/	/
合计	6,360,296.81		6,360,296.81	--	--	--



2. 工程物资

无。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748,935.42	10,748,935.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15,330.90	10,515,330.9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264,266.32	21,264,266.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06,686.63	4,606,686.63
2. 本期增加金额	6,744,474.33	6,744,474.33
其中：计提	6,744,474.33	6,744,474.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0,748,935.42	10,748,935.42
4. 期末余额	602,225.54	602,225.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662,040.78	20,662,040.78
2. 期初账面价值	6,142,248.79	6,142,248.79



### (十三)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8,295,245.00	194,174.76	3,267,569.91	111,756,989.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9,821.82	1,009,821.82
(1) 购置			1,009,821.82	1,009,821.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08,295,245.00	194,174.76	4,277,391.73	112,766,811.4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72,117.98	18,492.83	384,574.98	2,875,185.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165,904.90	11,095.70	1,020,814.89	3,197,815.49
(1) 计提	2,165,904.90	11,095.70	1,020,814.89	3,197,815.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638,022.88	29,588.53	1,405,389.87	6,073,001.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3,657,222.12	164,586.23	2,872,001.86	106,693,810.21
2. 期初账面价值	105,823,127.02	175,681.93	2,882,994.93	108,881,803.88

####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无。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及其他	732,440.55	90,578.83	437,968.48		385,050.90	
合计	732,440.55	90,578.83	437,968.48		385,050.90	--

####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引起的	45,142,910.45	6,771,436.58	27,584,180.60	4,138,455.99
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3,989,240.97	997,310.25
租赁负债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0,520,061.84	5,130,015.46	6,240,927.38	1,560,231.85
股份支付	2,531,326.93	379,699.04	1,026,449.68	153,967.45
合计	68,194,299.22	12,281,151.08	38,840,798.63	6,849,965.5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64,979.53	9,746.93	95,074.87	14,261.23
使用权资产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0,662,040.78	5,165,510.19	6,142,248.79	1,535,562.20
合计	20,727,020.31	5,175,257.12	6,237,323.66	1,549,823.43

#### (十六)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1,853,125.38	3,201,366.49
预付软件款	113,000.00	
合计	1,966,125.38	3,201,366.49

#### (十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2,985,769.68	32,985,769.68	保证金等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合计	32,985,769.68	32,985,769.68	--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8,752,063.67	38,752,063.67	保证金等	
无形资产	55,399,680.00	53,368,358.40	借款抵押	
合计	94,151,743.67	92,120,422.07	--	

### (十八)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246,000,000.00	346,000,000.00
应付利息	42,706.49	316,525.00
合计	246,042,706.49	376,316,525.00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 (十九)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668,591.60	10,177,236.99
银行承兑汇票	78,440,000.00	73,281,143.78
信用证		46,000,000.00
合计	90,108,591.60	129,458,380.77

### (二十)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51,276,071.66	579,783,311.09
1-2年(含2年)	58,066,342.63	127,246,441.13
2-3年(含3年)	32,526,791.32	3,966,749.2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年以上	2,205,796.87	3,088,266.21
合计	1,044,075,002.48	714,084,767.6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 (二十一)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11,294,547.08	27,101,958.32
合计	211,294,547.08	27,101,958.3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无。

###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988,415.29	64,628,992.25	63,279,481.39	10,337,926.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9,852.57	7,227,269.39	7,106,797.34	640,324.6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508,267.86	71,856,261.64	70,386,278.73	10,978,250.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14,068.72	57,421,748.76	56,138,684.69	9,797,132.79
2、职工福利费		1,235,387.51	1,235,387.51	
3、社会保险费	210,304.67	2,781,885.20	2,746,056.91	246,132.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4,130.50	2,450,594.41	2,415,642.42	219,082.49
工伤保险费	26,154.97	329,827.91	329,086.29	26,896.59
生育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	19.20	1,462.88	1,328.20	153.88
4、住房公积金	156,866.00	1,934,559.00	1,928,215.00	163,21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7,175.90	1,255,411.78	1,231,137.28	131,450.4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合计	8,988,415.29	64,628,992.25	63,279,481.39	10,337,926.15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4,642.83	6,917,789.94	6,798,666.48	613,766.29
2、失业保险费	25,209.74	309,479.45	308,130.86	26,558.3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19,852.57	7,227,269.39	7,106,797.34	640,324.62

### (二十三)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4,600.41	524,713.54
企业所得税	6,691,234.66	
个人所得税	372,187.28	204,338.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0,004.81	38,262.11
教育费附加	218,573.49	16,398.05
地方教育附加	145,715.66	10,932.03
印花税	636,499.20	357,231.55
合计	8,748,815.51	1,151,876.07

###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736,830.40	21,344,352.39
合计	27,736,830.40	21,344,352.39

#### 1. 应付利息

无。

#### 2. 应付股利



无。

### 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2,670,000.00	2,787,314.02
往来款	14,979,327.87	15,148,178.30
预提费用	10,044,629.87	3,332,282.63
代垫款项及其他	42,872.66	76,577.44
合计	27,736,830.40	21,344,352.39

###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833,510.87	41,012,908.2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71,629.97	6,240,927.38
合计	61,705,140.84	47,253,835.59

###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81,778.70	2,657,959.37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背书	100,615,914.00	42,975,000.62
合计	101,197,692.70	45,632,959.99

### (二十七) 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3,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65,375,844.13	362,026,622.78
合计	428,375,844.13	362,026,622.78

###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1,529,088.64	6,364,436.28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009,026.80	-123,508.9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1,629.97	-6,240,927.38
合计	13,648,431.87	



### (二十九)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64,413.27	456,882.80	2,207,530.47	
合计		2,664,413.27	456,882.80	2,207,530.47	--

### (三十)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47.66			100,000,000.00	47.66
广州智光能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00,000.00	19.16			40,200,000.00	19.16
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	25,178,037.00	12.00			25,178,037.00	12.00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68,217.00	5.18			10,868,217.00	5.18
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92,680.00	4.00			8,392,680.00	4.00
广东粤建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74,875.00	2.80			5,874,875.00	2.80
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35,608.00	2.40			5,035,608.00	2.40
广州黄埔开投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35,608.00	2.40			5,035,608.00	2.40
广湾创科(广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6,340.00	2.00			4,196,340.00	2.00
宁波智思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49,950.00	1.12			2,349,950.00	1.12
广州新星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8,536.00	0.80			1,678,536.00	0.80
广州惠工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3,622.00	0.47			983,622.00	0.47
广州创盈健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00.00	0.01			23,500.00	0.01
合计	209,816,973.00	100.00			209,816,973.00	100.00

### (三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873,106,912.60	2,039,164.64		875,146,077.24
其他资本公积	3,464,762.25	1,105,729.32	2,039,164.64	2,531,326.93
合计	876,571,674.85	3,144,893.96	2,039,164.64	877,677,404.17

###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342,926.16	15,162,651.52		27,505,577.68
合计	12,342,926.16	15,162,651.52		27,505,577.68



### (三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704,057.80	70,981,973.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8,704,057.80	70,981,973.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100,333.76	42,202,942.47
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162,651.52	4,480,858.2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641,740.04	108,704,057.80

### (三十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80,216,681.74	1,790,213,006.69	1,043,510,923.29	922,610,585.76
其他业务	12,902,537.33	5,495,624.03	87,876.10	2,801.42
合计	2,093,119,219.07	1,795,708,630.72	1,043,598,799.39	922,613,387.18

### (三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5,309.17	423,054.19
教育费附加	692,275.37	181,308.95
土地使用税	139,545.67	98,172.00
房产税	5,188,950.66	1,017,134.10
地方教育附加	461,516.91	120,872.62
印花税	1,861,415.19	1,042,398.70
车辆使用税	2,400.00	4,800.00
合计	9,961,412.97	2,887,740.56



###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900,498.36	16,746,349.97
差旅费用	7,883,761.61	7,646,510.24
业务招待费	5,487,970.40	2,880,546.39
广告费用	2,072,705.49	1,696,642.44
折旧与摊销费用	51,806.33	26,112.46
其他	4,096,663.76	2,856,678.64
合计	35,493,405.95	31,852,840.14

###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28,460.10	12,183,061.58
折旧与摊销费用	6,203,328.02	1,382,305.82
股权激励	678,589.60	1,209,473.11
业务招待费	812,616.32	251,247.99
差旅费用	506,052.13	327,898.05
其他	4,870,208.10	3,558,440.81
合计	21,299,254.27	18,912,427.36

###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19,933,126.70	14,300,400.06
直接投入费用	21,992,342.92	12,757,625.25
折旧费用	1,210,973.76	554,768.61
无形资产摊销	1,026,014.36	395,670.68
检测费	5,104,200.78	5,249,084.09
委外研究开发费用	18,005,883.30	155,339.81
其他相关费用	1,694,716.40	971,084.42
合计	68,967,258.22	34,383,972.92

###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95,500.14	-2,240,933.4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225,308.68	13,003,378.31
手续费	1,615,866.21	1,994,096.39
汇兑损益		-20,902.29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191,231.02	389,543.80
合计	23,236,905.77	13,125,182.76

#### (四十)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20,282.80	2,873,012.68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850.78	14,060.20
增值税税收优惠	22,152,858.78	19,962,077.75
合计	23,994,992.36	22,849,150.63

#### (四十一)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5,121,075.40	19,620,276.47
合计	25,121,075.40	19,620,276.47

#### (四十二)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7,173.35	-167,173.3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845,051.44	-9,449,028.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40,026.67	-3,575,163.11
合计	-9,337,851.42	-13,191,365.45

#### (四十三)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79,702.7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542,640.20	-1,592,889.8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001,550.12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360,296.81	-370,826.79
合计	-19,084,189.90	-1,963,716.65



####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60,682.11	-3,112,173.72
合计	-2,560,682.11	-3,112,173.72

####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01		0.01
合计	0.01		0.01

####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	525,000.00	80,552.84	525,000.00
其他	1,913.26	10,000.00	1,913.26
合计	526,913.26	90,552.84	526,913.26

####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64,200.34	4,748,135.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05,751.85	-3,016,211.07
合计	15,958,448.49	1,731,924.44

####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95,500.14	2,204,190.04
政府补助	4,027,813.27	2,938,049.08
备用金	1,665,753.63	1,338,730.34
关联方往来		10,484,329.39
其他	631,955.35	1,028,304.01
合计	7,121,022.39	17,993,602.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56,321,605.06	25,363,353.46
手续费	356,089.46	2,677,546.62
保证金、押金	21,718,020.17	58,664,440.61
关联方往来	116,732,671.70	
其他	491,854.81	1,225,602.10
合计	195,620,241.20	87,930,942.7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	157,987,000.00	210,365,400.00
合计	157,987,000.00	210,365,4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及其他	285,000,000.00	638,638,061.35
合计	285,000,000.00	638,638,061.3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银承保证金	42,342,245.42	41,292,435.47
合计	42,342,245.42	41,292,435.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银承保证金	41,458,800.00	46,775,506.46
租赁费	7,009,436.28	6,414,949.23
合计	48,468,236.28	53,190,455.69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无。



## (四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0,100,333.76	42,202,942.47
加: 资产减值损失	19,084,189.90	1,963,716.65
信用减值损失	9,337,851.42	13,191,365.45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41,504,942.81	25,406,194.04
无形资产摊销	3,197,815.49	1,944,460.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7,968.48	417,334.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0,682.11	3,112,173.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416,539.70	13,392,922.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121,075.40	-19,620,276.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31,185.54	-2,695,56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25,433.69	-320,645.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464,675.12	342,556,294.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2,708,909.26	-649,057,834.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6,604,185.15	299,483,931.98
其他	1,105,729.32	2,044,63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249,826.51	74,021,647.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209,275.40	162,646,799.8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2,646,799.84	234,858,242.5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437,524.44	-72,211,442.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8,209,275.40	162,646,799.84
其中：库存现金	16,638.00	23,838.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191,484.09	162,622,961.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53.3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09,275.40	162,646,799.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五十)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 (五十一)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1)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无。

(2)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本期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为 1,002,033.06 元。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1)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6,989,907.60	

(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无。

## 六、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19,933,126.70	14,300,400.06
直接投入费用	21,992,342.92	12,757,625.25
折旧与摊销费用	2,236,988.12	950,439.29
检测费	5,104,200.78	5,249,084.09
委外研究开发费用	18,005,883.30	155,339.81
其他相关费用	1,694,716.40	971,084.42
合计	68,967,258.22	34,383,972.9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8,967,258.22	34,383,972.92
资本化研发支出		

(二)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无。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2025年3月25日，公司认缴100万元人民币设立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徐州	徐州	新能源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 九、政府补助

### (一)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或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664,413.27		456,882.80		2,207,530.47	与资产相关

###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820,282.80	2,873,012.68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委托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控的范围内。

##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 3.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6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 (二) 套期

无。

## (三) 金融资产

###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贴现	应收票据	100,615,914.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86,336,386.3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合计	--	186,952,300.30	--	--

3.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无。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贴现	100,615,914.00	
合计	--	100,615,914.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生产销售	78,270.4094	47.66	66.8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系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永喜先生。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创电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智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智有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华跃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智光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智光自动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金华智有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智光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企业

### (五)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水电费等	194,645,054.85	70,530,854.95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	164,287,133.86	124,704,571.63
广州智光自动化有限公司	原材料	14,578,492.77	2,264,274.82
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9,651,991.16	231,352.57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水电费等	6,935,490.01	2,910,386.99
广东创电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2,306,086.02	209,513.26
广州智光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5,309.73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56,160,605.77
广东智有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		348,410.00
合计	--	392,409,558.40	257,359,969.99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华跃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4,080,835.42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00,198.60	8,837,946.90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47,433.63	19,679,621.24



广东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56,283.19	13,721,460.17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34,652.55	
广东智有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08,478.74	3,929,642.46
智光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42,988.78	
金华智有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5,221.24	473,628.32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销售商品		4,424.78
合计	--	364,146,092.15	46,646,723.87

## 2. 关联租赁情况

### -公司作为出租方

关联方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场所	3,771,480.60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场所	3,218,427.00	
合计		6,989,907.60	

###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场所			6,937,235.52	5,202,926.64	123,508.90	193,032.80		10,748,935.42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680,512.26	2,914,367.97	680,512.26	2,914,367.97				
合计		680,512.26	2,914,367.97	7,617,747.78	8,117,294.61	123,508.90	193,032.80		10,748,935.42

## 3. 关联担保情况

###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2,224.00	2020-4-30	2027-12-31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813.16	2025-12-22	2026-12-31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2,800.00	2023-7-14	2035-7-13	否



担保方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5-8-28	2026-8-27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5-5-21	2026-5-20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5-11-20	2026-11-20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	2025-7-9	2026-7-8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	2025-3-11	2030-3-11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5-9-29	2026-3-29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435.00	2025-3-27	2027-3-27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5-9-30	2027-3-30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5-2-28	2028-2-27	否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5-12-12	2026-12-11	否
合计	138,972.16			

####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拆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利息费	25,121,075.40	19,620,276.47

#### (六) 应收、应付关联方未结算项目情况

#####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华跃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1,804,422.54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4,645,947.35		18,513,622.38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3,095,279.46		2,213,512.00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6,375,473.86		13,626.79	
	智光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	3,417,399.64	135,352.69	1,493,532.11	327,881.82
	广东智有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452,184.20		3,570,408.70	
	广东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605,885.00		5,743,668.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华智有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57,898.76	
	小计	242,396,592.05	135,352.69	31,706,268.74	327,881.82
预付款项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44,829.94	
	广东创电科技有限公司			66,350.00	
	小计			1,111,179.94	
其他应收款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851,329,471.53		719,037,437.49	
	智光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	25,728.60	1,286.43	25,728.60	1,286.43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07,826.23		23,033.29	
	广州智光自动化有限公司	523.65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15,656.41	
	小计	851,563,550.01	1,286.43	719,301,855.79	1,286.43
合同资产	广州华跃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889,790.86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923,735.00			
	广东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400,530.00		1,325,311.00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998,688.00			
	广东智有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84,518.60		87,608.70	
	金华智有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41,120.00			
	智光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			85,392.46	3,383.20
	小计	12,938,382.46		1,498,312.16	3,383.20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14,185,085.95	66,855,094.22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42,208,376.95	80,399,218.7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5,698,862.99	63,069,293.61
	广州华跃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4,535,861.10	
	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	9,713,364.94	5,615,810.00
	广州智光自动化有限公司	6,340,865.11	1,269,678.7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3,966,054.64	2,324,788.78
	智光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	1,781,170.00	356,300.00
	广东智有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906,984.59	
	广东智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5,000.00	495,000.00
	广东创电科技有限公司	247,264.28	7,088.00
	小计	220,078,890.55	220,392,272.06
其他应付款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2,593,915.56	11,982,348.25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356,750.02	3,002,290.35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63.59	100,500.00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98.7	198.7
	广东智有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4,841.00
	小计	14,951,327.87	15,120,178.30
合同负债	广东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6,919,238.94	4,615,893.10
	智光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	398,697.40	
	广东智有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24,893.81	288,618.46
	广州智光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103,390.27	148,407.08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495,562.88
	小计	7,646,220.42	7,548,481.52

### 十三、股份支付

####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股份支付系由母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员工进行激励。

####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持股计划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的差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预计离职率及可行权条件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531,326.9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105,729.32



### (三)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会计期间公司未发生此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本集团少数股东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待后续审核及批复。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无。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应收账款

####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730,072,281.50	351,076,192.08
1至2年	36,239,128.30	149,818,125.37
2至3年	58,226,849.03	17,151,556.11
3年以上	18,481,032.85	4,564,008.85
3至4年(含4年)	13,924,024.00	1,050,008.85
4至5年(含5年)	1,050,008.85	
5年以上	3,507,000.00	3,514,000.00
减:坏账准备	26,318,347.42	17,863,856.45
合计	816,700,944.26	504,746,025.96

#### 2.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3,019,291.68	100.00	26,318,347.42	3.12	816,700,944.26
其中：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341,329,872.35	40.49			341,329,872.35
应收电网客户	38,654,367.90	4.59	3,221,725.35	8.33	35,432,642.55
应收国企客户	220,472,613.06	26.15	8,752,620.74	3.97	211,719,992.32
应收上市公司客户	2,348,460.00	0.28	18,044.06	0.77	2,330,415.94
应收其他客户	240,213,978.37	28.49	14,325,957.27	5.96	225,888,021.10
合计	843,019,291.68	100.00	26,318,347.42	3.12	816,700,944.26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2,609,882.41	100.00	17,863,856.45	3.42	504,746,025.96
其中：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42,798,184.84	8.19			42,798,184.84
应收电网客户	70,604,203.74	13.51	1,605,176.29	2.27	68,999,027.45
应收国企客户	173,509,398.82	33.20	5,996,231.42	3.46	167,513,167.40
应收上市公司客户	87,164,000.00	16.68	1,884,827.55	2.16	85,279,172.45
应收其他客户	148,534,095.01	28.42	8,377,621.19	5.64	140,156,473.82
合计	522,609,882.41	100.00	17,863,856.45	3.42	504,746,025.96

(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30,072,281.50	11,334,299.71	1.55
1至2年(含2年)	36,239,128.30	2,607,470.33	7.20
2至3年(含3年)	58,226,849.03	8,060,442.30	13.84
3至4年(含4年)	13,924,024.00	3,888,955.48	27.93
4至5年(含5年)	1,050,008.85	427,179.60	40.68
5年以上	3,507,000.00		
合计	843,019,291.68	26,318,347.42	3.12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17,863,856.45	8,461,490.97		7,000.00		26,318,347.42
坏账准备						
合计	17,863,856.45	8,461,490.97		7,000.00		26,318,347.42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000.00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38,965,565.62	12,938,382.46	251,903,948.08	21.65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102,364,306.73		102,364,306.73	8.80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68,139,008.87	64,674,480.05	132,813,488.92	11.42	2,267,034.1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415,133.63	30,629,850.00	101,044,983.63	8.69	3,980,867.40
内蒙古创源金属有限公司	66,673,452.31	22,720,000.00	89,393,452.31	7.68	3,540,599.71
合计	546,557,467.16	130,962,712.51	677,520,179.67	58.24	9,788,501.30

##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6,403,846.70	738,122,784.26
合计	856,403,846.70	738,122,784.26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344,558,139.47	734,659,560.01
1至2年	508,396,400.80	94,358.08
2至3年	4,400.00	5,524,400.00
3年以上	7,446,728.60	3,206,385.01
3至4年(含4年)	5,171,000.00	164,032.97
4至5年(含5年)	8,576.20	77,352.04
5年以上	2,267,152.40	2,965,000.00
减:坏账准备	4,001,822.17	5,361,918.84
合计	856,403,846.70	738,122,784.26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2,129,754.12	26,088,350.50
备用金和借款	3,158,271.45	2,656,551.87
关联方往来	842,648,189.93	711,101,495.71
代扣社保公积金	1,167,640.85	918,615.13
其他	1,301,812.52	2,719,689.89
合计	860,405,668.87	743,484,703.10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861,918.84		2,500,000.00	5,361,918.8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0,000.00	300,000.00
本期转回	1,660,096.67			1,660,096.6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01,822.17		2,800,000.00	4,001,822.17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361,918.84		1,360,096.67			4,001,822.17
合计	5,361,918.84		1,360,096.67			4,001,822.17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840,239,840.05	2年以内	97.66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4,800,000.00	1年以内	0.56	558,240.00
扬州悦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4,700,000.00	3-4年	0.55	2,350,000.00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200,000.00	5年以上	0.26	
项目备用金	备用金和借款	2,000,000.00	1年以内	0.23	205,80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合计	--	853,939,840.05	--	99.26	3,114,040.00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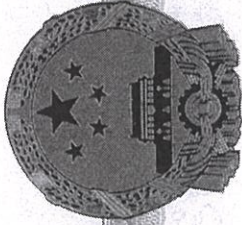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73,829,667.07	1,786,585,670.02	1,050,724,863.39	924,771,269.89
其他业务	18,513,419.46	11,106,506.16	87,876.10	2,801.42
合计	2,092,343,086.53	1,797,692,176.18	1,050,812,739.49	924,774,071.31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5,121,075.40	19,620,276.47
合计	25,121,075.40	19,620,276.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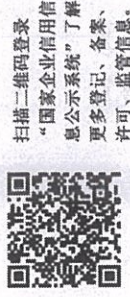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童益恭

出资额 贰仟壹佰肆拾陆万陆仟圆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  
厦B座7-9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  
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  
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  
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  
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8月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303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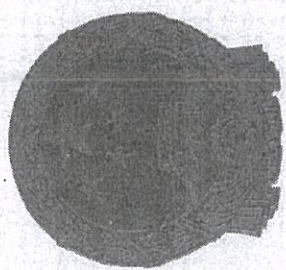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三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童益恭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姓名: 区伟杰  
 Full name: 区伟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4-19  
 Date of birth: 1986-04-19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0104198604183418  
 Identity card: 440104198604183418



44010079372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4 04 24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区伟杰(44010079372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4401007937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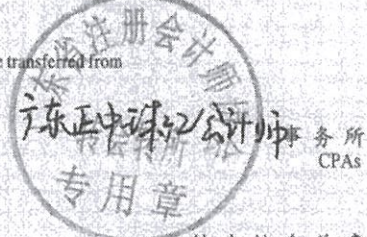


区伟杰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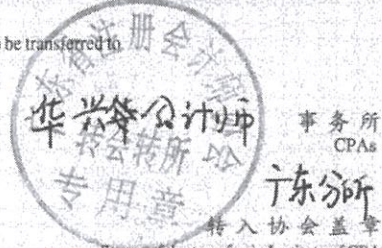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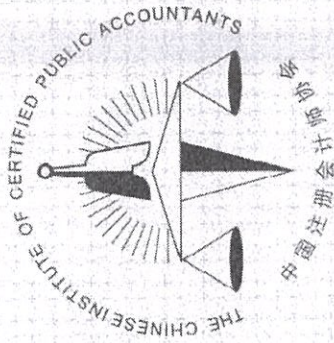
2019 年 12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20 日  
/y /m /d



姓名	王帅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93-06-18
Working unit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1122219930618503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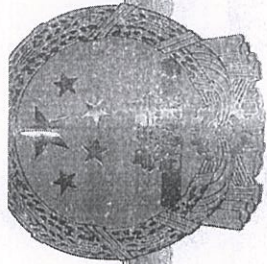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5010001017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1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王帅 350100010170

日  
/d



编号: S01120180097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14276826M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永喜

经营范围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柒亿捌仟贰佰柒拾万肆仟零玖拾肆元  
(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9年04月09日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30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112020007544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PY2230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苏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姜斌

注册资本 贰亿零玖佰捌拾壹万陆仟玖佰柒拾叁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02月02日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S1号自编2栋

经营范围 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8月26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2221MAEDR8UG5F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勇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池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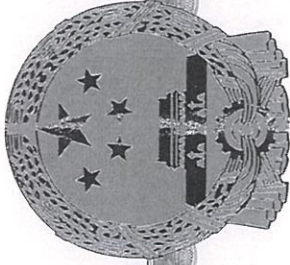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25年03月25日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右前旗工业园区天骄路32号



登记机关

2025年07月21日



编号: S10120230112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MACLNTNL0L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州超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勇刚

注册资本 贰亿元 (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年06月06日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人绿路163号自  
编九栋(7#厂房)、自编十栋(8#后勤  
配套服务楼)

经营范围 专用设备制造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09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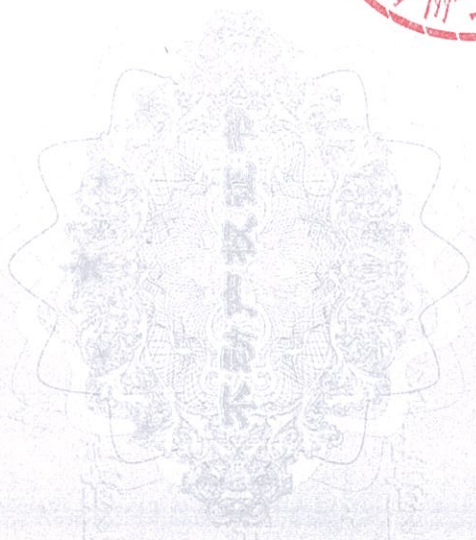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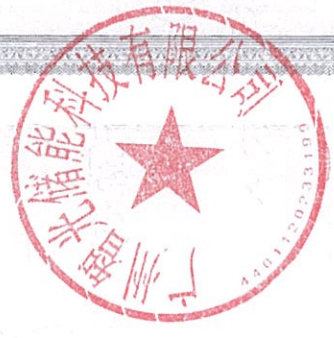


2026年02月03日



扫码查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44070763516



权利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91440101MA5AP7223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广州市黄埔区永盛路9号(1)栋	
不动产单元号	440112015002GR66815F00070009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土地: 出让/房屋: 自建房	
用途	房屋: 工业	
面积	房屋(建筑面积): 23429.3838平方米	
使用期限	使用年限50年,自2023年03月08日起,至2073年03月0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p>☆房屋结构: 钢筋混凝土结构</p> <p>☆专有建筑面积(专有面积): /平方米/分摊建筑面积: /平方米</p> <p>☆房屋总层数: 11层/所在层: /层</p> <p>☆房屋所有权取得方式: 分割</p>	



☆登记字号: 2026登记05007991  
 ☆地块上已建成的工业物业按栋进行产权分割登记但不得转让。  
 ☆受让人需出租、转让或与第三人合作开发建设项目用地及建(构)筑物(包括地下建筑及地上建筑)需经广州市黄埔区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或其相关工作部门书面同意。  
 ☆已征收国有土地出让金,使用年限50年,从2023年3月8日起。  
 ☆规划用途: 厂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扫码查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44070762713



权利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91440101MA5APY223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广州市黄埔区永盛路9号(4)栋	
不动产单元号	4401120150023856815T0007001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土地: 出让/房屋: 自建房	
用途	房屋: 工业	
面积	房屋(建筑面积): 23223.8284平方米	
使用期限	使用年限50年,自2023年03月08日起,至2073年03月0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p>☆房屋结构: 钢结构</p> <p>☆专有建筑面积(套内面积): 23223.8284平方米/分摊建筑面积</p> <p>☆房屋总层数: 2层/所在层: /层</p> <p>☆房屋所有权取得方式: 分割</p>	



☆登记字号: 2026登记05007994  
 ☆已收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使用年限50年, 从2023年03月08日起。  
 ☆受让人需出租、转让或与第三人合作开发建设项目用地及建(构)筑物(包括地下建筑及地上建筑) 需经广州市黄埔区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或其相关工作部门书面同意。  
 ☆规划用途: 厂房。  
 ☆地上已建成的工业物业应按栋进行产权分割登记但不得转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2025 年 02 月 03 日

扫码查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44070764162



权利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91440101MA5APY223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广州市黄埔区永盛路9号(3)栋	
不动产单元号	440112015002GB66815F0007001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土地: 出让/房屋: 自建房	
用途	房屋: 工业	
面积	房屋(建筑面积): 24565.3192平方米	
使用期限	使用年限50年, 自2023年03月08日起, 至2073年03月0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 钢结构 ☆专有建筑面积(套内面积): 24565.3192平方米/分摊建筑面积 /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 2层/所在层: /层 ☆房屋所有权取得方式: 分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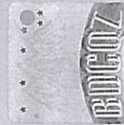
☆登记字号: 2026登记05007993  
 ☆受让人需出租、转让或与第三人合作开发建设项目用地及建(构)筑物(包括地下建筑及地上建筑)需经广州市黄埔区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或其相关工作部门书面同意。  
 ☆已收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使用年限50年, 从2023年03月08日起。  
 ☆架空层未办理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手续。  
 ☆规划用途: 厂房。  
 ☆地块上已建成的工业物业按栋进行产权分割登记但不得转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2025 年 02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44070679875



权利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91440101MA5APY223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广州市黄埔区永和禾丰糖路以北	
不动产单元号	440112015002GB00751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30533.0000平方米	
使用期限	50年,自2023年03月08日起算	
权利其他状况	☆四至:东:道路;西: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南:永盛路;北:空地 ☆图号:236-66-4(1)、236-66-4(2)、240-66-20(13)、240-66-20(14)	



☆登记字号:2025登记05012177  
 ☆1、本宗地已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穗国地出合440116-2023-000003号);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补充条款)(穗国地出合440116-2023-000003号补充合同(一))、《关于核发广州市黄埔区YH-N1-5地块规划条件补充要求的函》(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3]7758号)调整宗地面积。2、已缴清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出让年限为50年(2023年3月8日起计算,至2073年3月7日终止)。3、本宗地类(用途)为:一类工业用地(M1)。4、地块建成后的所有建筑(包括地下建筑及地上建筑)必须整体确权,不得分割转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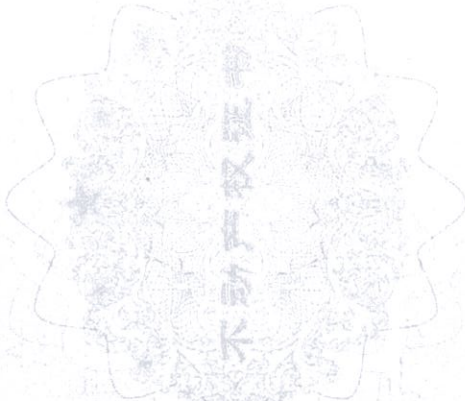
2026 年 02 月 03 日

扫码查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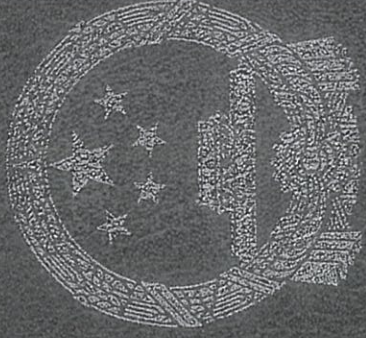
编号 NO 44070763515



权利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91440101MA5APY223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广州市黄埔区永盛路9号(2)、(5)、(6)栋、地下室	
不动产单元号	440112015002GB86815F00070008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土地: 出让/房屋; 自建房	
用途	房屋: 其它	
面积	房屋(建筑面积): 82553.9276平方米	
使用期限	使用年限50年,自2023年03月08日起,至2073年03月0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 钢筋混凝土结构 ☆专有建筑面积(套内面积): /平方米/分摊建筑面积: /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 14层/所在层: /层 ☆房屋所有权取得方式: 分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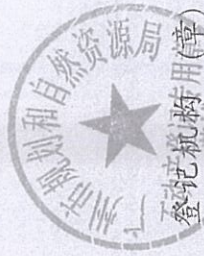
☆登记字号: 2026登记05007992  
 ☆规划用途: (2)栋: 厂房、工业(配套仓库)、工业(配套办公)、(5)栋: 厂房、(6)栋: 工业(配套生活服务设施)、工业(配套宿舍)、地下室: 地下机动车库、地下设备用房  
 ☆该房屋限制分割、转让、抵押。  
 ☆该项目地下非机动车库、非机动车库及设备用房用于工业产业配套使用,属于自有专用,地下空间与地上建筑物整体确权,地下空间不得用于出租或转让。若日后需改变该项目自用车库性质、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调整为对外公共车库使用或用于出售、出租,按规定申请补缴地下室土地出让金。  
 ☆已征收国有土地出让金,使用年限50年,从2023年3月8日起。地下室暂缓计收土地出让金。架空层未办埋土地有偿使用手续。  
 ☆受让人需出租、转让或与第三人合作开发建设项目用地及建(构)筑物(包括地下建筑及地上建筑)需经广州市黄埔区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或其相关工作部门书面同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核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2024 年 06 月 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D44070647488

不动产权证书



权利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91440101MA5APY223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黄埔区永和采丰横路以北	
不动产单元号	440112015002GB00148W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38274.0000平方米	
使用期限	50年,自2024年08月06日起算	
权利其他状况	☆四至:东: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西:大桥精密件制造广州有限公司;南:永盛路;北:空地 ☆图号:240-66-19(16)、240-66-20(13)、236-66-4(1)	



☆登记字号:2024登记05084432  
 ☆1、本宗地已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穗国地出合440116-2024-000025号)。  
 ☆2、已缴清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出让年限从2024年8月5日起计算,至2074年8月4日终止。  
 ☆3、本宗地类(用途)为:一类工业用地(M1)。  
 ☆5、地块建成后的所有建筑(包括地下建筑及地上建筑)必须整体确权,不得分割转让。  
 ☆4、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2304-440112-04-01-663495。

宗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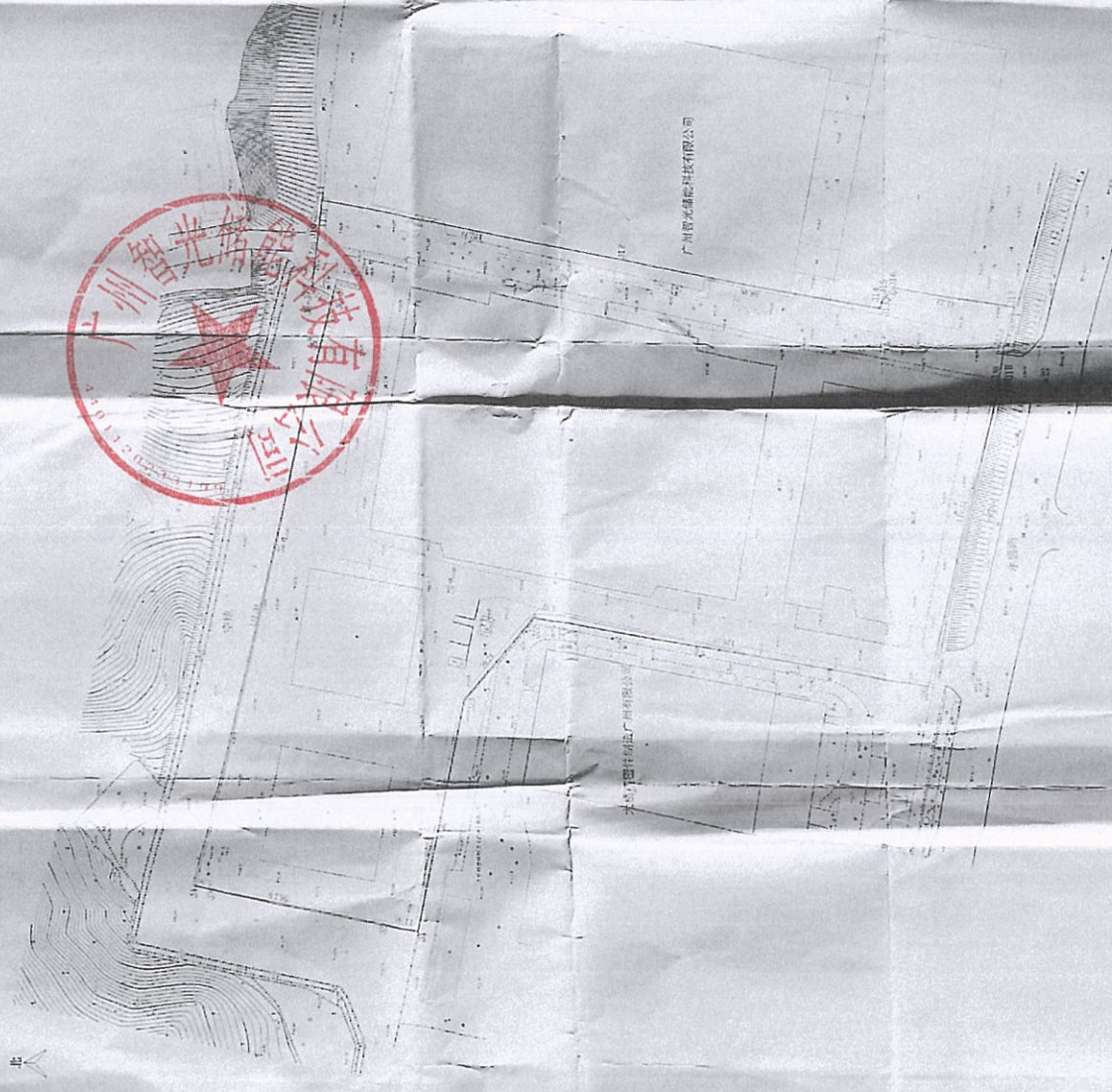
不动产单元号: 4401201E002CR00148W00000010  
 地籍图号: D4825-13、D5804-4、D5805-1

宗地面积: 38274  
 单位: 米, 平方米

广州2009坐标系  
 2017年版图式

界址点坐标表 (共23个界址点)

点号	X(m)	Y(m)
1	240120.10	249711.76
2	240120.10	249711.76
3	240120.10	249711.76
4	240120.10	249711.76
5	240120.10	249711.76
6	240120.10	249711.76
7	240120.10	249711.76
8	240120.10	249711.76
9	240120.10	249711.76
10	240120.10	249711.76
11	240120.10	249711.76
12	240120.10	249711.76
13	240120.10	249711.76
14	240120.10	249711.76
15	240120.10	249711.76
16	240120.10	249711.76
17	240120.10	249711.76
18	240120.10	249711.76
19	240120.10	249711.76
20	240120.10	249711.76
21	240120.10	249711.76
22	240120.10	249711.76
23	240120.10	249711.76



4401201E002  
 G100148  
 W000000000

宗地所在地址: 天河区永和长平街高第北  
 权利人: 广州智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宗地面积: 38274  
 宗地用途: 工业用地  
 宗地日期: 2023年1月1日

绘图员: 胡景辉  
 审核员: 梁阳晖

#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专利权汇总表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电池架	ZL202530233635.5	外观设计	2025/4/27	2025/12/23
2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风冷）	ZL202530130273.7	外观设计	2025/3/18	2025/10/17
3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变流器机柜	ZL202520186739.X	实用新型	2025/2/6	2026/1/23
4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520037877.1	实用新型	2025/1/8	2026/1/23
5	智光储能	液冷储能电池包（大容量）	ZL202530010323.8	外观设计	2025/1/8	2025/10/17
6	智光储能	安装面板（储能用电子元件）	ZL202530010327.6	外观设计	2025/1/8	2025/10/17
7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变流升压一体舱	ZL202430834664.2	外观设计	2024/12/30	2025/10/17
8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电池包	ZL202423194564.1	实用新型	2024/12/24	2025/12/23
9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拼装型储能电池支架	ZL202423043482.7	实用新型	2024/12/10	2025/12/23
10	智光电气技术、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功率单元的测	ZL202423028337.1	实用新型	2024/12/9	2025/12/12
11	智光电气技术、智光储能	一种地址码分配方法、装置	ZL202411779282.X	发明专利	2024/12/5	2025/11/4
12	智光储能	电池模组端板	ZL202430755567.4	外观设计	2024/11/28	2025/8/15
13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的液冷管路	ZL202422819837.0	实用新型	2024/11/19	2025/12/23
14	智光储能	一种应用于高压级联储能系统的液冷管路及电池舱	ZL202422819826.2	实用新型	2024/11/19	2025/11/25
15	智光储能	一种分析储能液冷电池舱温	ZL202411655046.7	发明授权	2024/11/19	2025/10/17
16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变流器充电电路和	ZL202422711676.3	实用新型	2024/11/7	2025/12/23
17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422701548.0	实用新型	2024/11/6	2025/10/17
18	上海智光，智光储能	主控箱	ZL202430648177.7	外观设计	2024/10/15	2025/8/15
19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绝缘底座	ZL202430293137.5	外观设计	2024/5/17	2024/12/10
20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绝缘底座及高压电气设	ZL202421079943.3	实用新型	2024/5/17	2025/1/10
21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力系统的储能配置方法、装置、系统及存储介质	ZL202410295352.8	发明专利	2024/3/15	2024/9/27
22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的输入极性自动矫	ZL202420335762.6	实用新型	2024/2/23	2024/12/10
23	智光储能，上海智光	一种户用储能电池柜	ZL202420080437.X	实用新型	2024/1/12	2025/1/10
24	智光储能，上海智光	一种电池箱及电池箱组	ZL202420036147.5	实用新型	2024/1/8	2025/1/10
25	上海智光，智光储能	一种户用储能主控箱	ZL202420023974.0	实用新型	2024/1/5	2024/10/11
26	智光储能	一种电池箱	ZL202323588697.2	实用新型	2023/12/27	2024/12/10
27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板及电池模组	ZL202323537261.0	实用新型	2023/12/25	2025/1/10
28	智光储能，上海智光	户用储能电池柜	ZL202330844594.4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11/1
29	智光储能，上海智光	户用储能电池模块	ZL202330844596.3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11/1
30	上海智光，智光储能	户用储能主控箱	ZL202330844591.0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8/9
31	智光储能	一种电压暂降检测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311763764.1	发明专利	2023/12/21	2024/5/28
32	上海智光，智光储能	一种散热控制系统以及电池	ZL202323327182.7	实用新型	2023/12/6	2024/10/11
33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用风冷电池箱	ZL202323051313.3	实用新型	2023/11/13	2024/8/2
34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电池箱及液冷电池	ZL202323041484.8	实用新型	2023/11/10	2024/8/2
35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液冷）	ZL202330720925.3	外观设计	2023/11/6	2024/5/28
36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液冷）	ZL202330720895.6	外观设计	2023/11/6	2024/5/28
37	上海智光，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BMS老化测试装置及	ZL202321364439.3	实用新型	2023/5/31	2023/10/13
38	智光储能	高压直挂储能系统的启动测试方法、系统及电子设备	ZL202310434698.7	发明专利	2023/4/21	2025/10/17
39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虚拟同步发电机控制方	ZL202310416330.8	发明专利	2023/4/19	2023/8/22
40	智光储能	PCS变流器模块（液冷高压箱	ZL202230866747.0	外观设计	2022/12/28	2023/9/15
41	智光储能	一种PCS变流器、储能系统	ZL202223517574.5	实用新型	2022/12/28	2023/6/27
42	智光储能，上海交大	高压直挂储能装备的储能子模块测试系统、测试方法	ZL202211689781.0	发明专利	2022/12/27	2025/10/17
43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液冷电池包及储能系统	ZL202222261048.0	实用新型	2022/8/26	2023/2/10
44	智光电气技术，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簇液冷装置	ZL202222044255.0	实用新型	2022/8/4	2022/12/27
45	智光储能	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221905217.3	实用新型	2022/7/22	2022/11/18
46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技术	用于储能型UPS系统的复合电压暂降检测方法及系统	ZL202210641707.5	发明专利	2022/6/7	2025/11/25
47	智光储能	一种用于集装箱储能系统的分布式顶置空调散热结构	ZL202221270072.4	实用新型	2022/5/24	2022/11/18
48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并-串联式的IGBT模块液	ZL202221218788.X	实用新型	2022/5/19	2022/11/18
49	智光储能	应用于储能系统中的通讯保护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2210449589.8	发明专利	2022/4/26	2024/3/29
50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模块化储能变流器	ZL202220892614.5	实用新型	2022/4/18	2022/9/6
51	智光电气，智光储能	电池包	ZL202230133769.6	外观设计	2022/3/15	2022/6/24
52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风冷电池包	ZL202220426583.4	实用新型	2022/3/1	2022/9/6
53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风冷电池包	ZL202210193839.6	发明专利	2022/3/1	2026/1/23
54	上海交通大学，智光储能	高压直挂电池储能系统设计	ZL202210165714.2	发明专利	2022/2/22	2024/11/15
55	智光电气技术，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共模干扰检测	ZL202123369424.X	实用新型	2021/12/28	2022/12/27
56	智光储能	一种高压电池储能单元结构	ZL202123214421.9	实用新型	2021/12/17	2022/6/24
57	智光储能	一种电池储能系统单元	ZL202123185884.7	实用新型	2021/12/17	2022/6/24
58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包	ZL202122438841.9	实用新型	2021/10/11	2022/4/19
59	智光储能	储充电源柜	ZL202130613618.6	外观设计	2021/9/16	2022/1/14

60	智光储能	一种模块化紧凑型储能双向	ZL202121141200.0	实用新型	2021/5/25	2022/1/18
61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器	ZL202121130673.0	实用新型	2021/5/25	2022/1/18
62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并网装置	ZL202110535730.1	发明专利	2021/5/17	2024/9/27
63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并网装置	ZL202121051188.4	实用新型	2021/5/17	2021/12/3
64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退役电池的梯次利用方	ZL202110367842.0	发明专利	2021/4/6	2024/5/10
65	智光储能	一种简易电池模组风道测试	ZL202120635860.8	实用新型	2021/3/29	2021/11/2
66	智光储能	一种防电芯鼓胀导风隔板及	ZL202120598284.4	实用新型	2021/3/24	2021/12/7
67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便携可移动式储能箱	ZL202110317171.7	发明专利	2021/3/22	2023/1/13
6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便携可移动式储能箱	ZL202120583630.1	实用新型	2021/3/22	2021/12/7
69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110220886.0	发明专利	2021/2/26	2024/6/18
70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120436049.7	实用新型	2021/2/26	2022/1/18
71	智光储能	一种穿墙式连接器	ZL202120240692.2	实用新型	2021/1/28	2021/12/7
72	智光储能	穿墙式连接器	ZL202130062244.3	外观设计	2021/1/28	2021/7/27
73	智光储能	并联储能变流器离网转并网	ZL202110110050.5	发明专利	2021/1/27	2024/11/8
74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023126086.2	实用新型	2020/12/22	2021/11/2
75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高低压穿越测	ZL202023125975.7	实用新型	2020/12/22	2021/11/2
76	智光储能	一种集装箱式动力电池梯次	ZL202022018417.4	实用新型	2020/9/15	2021/6/25
77	智光储能	高压锂电储能均温系统	ZL202010959172.7	发明专利	2020/9/14	2022/11/18
78	智光储能	高压锂电储能均温系统	ZL202021996704.6	实用新型	2020/9/14	2021/6/25
79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开联型储能系统变流器控制方法、装置及并联型储能系	ZL202010698852.8	发明专利	2020/7/20	2022/2/8
80	北京和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	液流电池系统	ZL202021342107.1	实用新型	2020/7/9	2021/3/19
81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器输出电压控制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ZL202010623057.2	发明专利	2020/7/1	2023/12/19
8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高压锂电池储能系统	ZL202021054915.8	实用新型	2020/6/10	2021/6/25
83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集装箱式储能系统	ZL202021054931.7	实用新型	2020/6/10	2021/3/19
84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集装箱	ZL202021017733.3	实用新型	2020/6/5	2020/12/29
85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柜以及柜式动力电	ZL202021017754.5	实用新型	2020/6/5	2020/12/29
86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包	ZL202020688079.2	实用新型	2020/4/29	2020/12/29
87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蓄能系统极性切换电路、装置和电池蓄能系统	ZL202020671338.0	实用新型	2020/4/28	2021/3/19
88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在线维护装置、级联型交流系统及其在线维护方法	ZL202010065325.3	发明专利	2020/1/20	2024/5/10
89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混合储能单元、级联型交流系统及其充放电控制方	ZL202010065318.3	发明专利	2020/1/20	2024/3/26
9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系统一次调频电网	ZL201922319113.9	实用新型	2019/12/20	2020/11/10
91	智光储能	集装箱式储能系统	ZL201930692679.9	外观设计	2019/12/11	2020/7/28
92	智光储能	一种辅助调频装置及储能调	ZL201920848898.6	实用新型	2019/6/4	2020/6/9
93	智光储能	一种适用于退役动力电池梯	ZL201920192646.2	实用新型	2019/2/12	2020/2/11
94	智光储能	储能系统中控集装箱	ZL2019300051347.2	外观设计	2019/1/29	2020/2/7
95	智光储能	集装箱式结构的储能系统分	ZL201830770854.7	外观设计	2018/12/29	2019/6/11
96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1711387823.4	发明专利	2017/12/20	2024/8/23
97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级联型储能系统的脉冲	ZL201711308038.5	发明专利	2017/12/11	2021/9/14
9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级联型储能系统的脉冲	ZL201711309621.8	发明专利	2017/12/11	2020/5/5
99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变流器和储能变流	ZL201721737449.1	实用新型	2017/12/11	2018/8/14
10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系统的控制方法和	ZL201711206718.6	发明专利	2017/11/27	2021/3/26
101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器和储能系统	ZL201710812862.8	发明专利	2017/9/11	2020/5/5
10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变流装置和液流电池储	ZL201710800985.X	发明专利	2017/9/7	2020/7/14
103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系统与变流器及四象限运行器的控制方法和控	ZL201611187306.8	发明专利	2016/12/20	2023/9/5
104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系统与变流器及双	ZL201611187286.4	发明专利	2016/12/20	2023/9/5
105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变流系统与储能变	ZL201621404778.X	实用新型	2016/12/20	2018/5/25
106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电力变换装置和微电网	ZL201611018095.5	发明专利	2016/11/18	2019/1/1

##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软件著作权汇总表

序号	项目全称	发证时间	登记号	占有人	状态
1	LINUX_电池阵列管理系统数据采集单元软件V2.0	2021/11/5	2021SR1652875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已生效
2	基于PowerPC平台的电池管理系统BootLoder程序V1.0	2021/11/4	2021SR1640154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已生效
3	电池阵列管理系统电池簇测试软件V1.0	2021/11/8	2021SR1664731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已生效
4	智光BAMS历史数据功能程序V1.0	2021/11/8	2021SR1664728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已生效
5	智光储能61850通信软件V1.0	2021/11/8	2021SR1664642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已生效
6	锂电池自动核容分析算法软件V1.0	2022/2/8	2022SR0201300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已生效



证书号第3200639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电力变换装置和微电网

发明人：吴志鹏;姜新宇;增辉;许贤昶;吴胜兵;孙开发

专利号：ZL 2016 1 1018095.5

专利申请日：2016年11月18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

授权公告日：2019年01月01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452110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6296945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储能变流系统与变流器及四象限运行器的控制方法和控制装置

发明人：吴志鹏;姜新宇;曾辉;许贤昶;吴胜兵;孙开发

专利号：ZL 2016 1 1187306.8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20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9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53270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300391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储能变流系统与变流器及双向变流器的控制方法和控制装置

发明人：吴志鹏;姜新宇;曾辉;许贤昶;吴胜兵;孙开发

专利号：ZL 2016 1 1187286.4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20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

授权公告日：2023年09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532703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3784041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储能变流器和储能系统

发明人：吴志鹏;姜新宇;许贤昶;吴胜兵

专利号：ZL 2017 1 0812862.8

专利申请日：2017年09月11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

授权公告日：2020年05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107612408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3889094 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变流装置和液流电池储能系统

发明人：石磊;许贤昶;姜新宇;吴胜兵

专利号：ZL 2017 1 0800985.X

专利申请日：2017年09月07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

授权公告日：2020年07月14日 授权公告号：CN 107482661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4323729 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储能系统的控制方法和装置

发明人：许贤昶;吴志鹏;吴胜兵;姜新宇

专利号：ZL 2017 1 1206718.6

专利申请日：2017年11月27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03月26日 授权公告号：CN 107887928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4678448 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储能电池的均衡控制方法和装置

发明人：吴志鹏;许贤昶;吴胜兵;李继华

专利号：ZL 2017 1 1308038.5

专利申请日：2017年12月11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09月14日 授权公告号：CN 10791967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3781355 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级联型储能系统的脉冲同步控制装置和方法

发明人：许贤昶;姜新宇;石磊;吴胜兵;李继华

专利号：ZL 2017 1 1309621.8

专利申请日：2017年12月11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

授权公告日：2020年05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108123590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7313045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储能系统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

发明人：吴志鹏;汤旭;孙开发

专利号：ZL 2017 1 1387823.4 授权公告号：CN 108306321 B

专利申请日：2017年12月20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8月23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吴志鹏;汤旭;孙开发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6983734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在线维护装置、级联型变流系统及其在线维护方法

发明人：许贤昶;吴胜兵;陈经国;刘铮;周芸鹏;石木星

专利号：ZL 2020 1 0065325.3

专利申请日：2020年01月20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授权公告日：2024年05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146933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831041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混合储能单元、级联型变流系统及其充放电控制方法

发明人：吴胜兵;许贤昶;陈经国;刘铮;周芸鹏

专利号：ZL 2020 1 0065318.3

专利申请日：2020年01月20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授权公告日：2024年03月26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244992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569115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储能变流器输出电压控制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发明人：林远;胡惠媛;孙开发;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0 1 0623057.2

专利申请日：2020年07月01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授权公告日：2023年12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900752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4925809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并联储能系统变流器控制方法、装置及并联储能系统

发明人：孙开发;李刚;林远;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0 1 0698852.8

专利申请日：2020年07月20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授权公告日：2022年02月08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90075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5593903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高压锂电池储能均温系统

发明人：赵红亮;石本星;何德求;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0 1 0959172.7

专利申请日：2020年09月14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2年11月18日 授权公告号：CN 11225989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7502792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并联储能变流器离网转并网的控制方法及装置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高志军;姜新宇;孙鹏;赵明;邱效敏;张乔乔

专利号：ZL 2021 1 0110050.5 授权公告号：CN 112787344 B

专利申请日：2021年01月27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1月08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高志军;姜新宇;孙鹏;赵明;邱效敏;张乔乔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7107465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储能系统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赵明;姜新宇;黄峰;高志军;张乔乔;李宏涛

专利号：ZL 2021 1 0220886.0 授权公告号：CN 112952944 B

专利申请日：2021年02月26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6月18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赵明;姜新宇;黄峰;高志军;张乔乔;李宏涛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5696134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 便携可移动式储能箱

发明人: 赵红亮; 姜新宇; 石木星; 向德求; 付金建

专利号: ZL 2021 1 0317171.7

专利申请日: 2021年03月22日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

授权公告日: 2023年01月13日 授权公告号: CN 113161659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986544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 一种退役电池的梯次利用方法和装置

发明人: 陈经国; 吴胜兵; 周芸鹏; 刘钟; 许贤祝

专利号: ZL 2021 1 0367842.0

专利申请日: 2021年04月06日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授权公告日: 2024年05月10日 授权公告号: CN 113054713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7410725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 一种储能系统并网装置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 付金建; 姜新宇; 唐双喜; 庄榕玲

专利号: ZL 2021 1 0535730.1 授权公告号: CN 113193581 B

专利申请日: 2021年05月17日 授权公告日: 2024年09月2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 付金建; 姜新宇; 唐双喜; 庄榕玲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并予以公告。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6848564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 应用于储能系统中的通讯保护方法、装置及系统

发明人: 赵明; 黄峰; 孙鹏; 李宏涛

专利号: ZL 2022 1 0449589.8

专利申请日: 2022年04月26日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 2024年03月29日 授权公告号: CN 114710428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255499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虚拟同步发电机控制方法、装置、设备

发明人：邱效斌;晋鑫;冯浪;吴强;范鑫

专利号：ZL 2023 1 0416330.8

专利申请日：2023年04月19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3年08月22日

授权公告号：CN 1161696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7042985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电压暂降检测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人：毛旺;余典云;孙开发;乔晓刚;王非;涂少煌;姜新宇

专利号：ZL 2023 1 1763764.1

专利申请日：2023年12月21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4年05月28日

授权公告号：CN 11743433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7409840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电力系统的储能配置方法、装置、系统及存储介质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吴胜兵;董崇武;高帅;周芸鹏

专利号：ZL 2024 1 0295352.8

授权公告号：CN 117996802 B

专利申请日：2024年03月15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9月2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吴胜兵;董崇武;高帅;周芸鹏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7390173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变流系统与储能变流器及储能变流器中双向变流器的控制器

发明人：吴志鹏;姜新宇;曾辉;许贤昶;吴胜兵;孙开发

专利号：ZL 2016 2 1404778.X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20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

授权公告日：2018年05月25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410034 U

本实用新型经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2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7708774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变流器和储能变流系统

发明人：吴志鹏;姜新宇;许贤昶;吴胜兵;李继华

专利号：ZL 2017 2 1737449.1

专利申请日：2017年12月11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

授权公告日：2018年08月14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732448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1日前缴纳。未按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10033874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适用于退役动力电池梯次利用的装置

发明人：吴志鹏;唐双喜;柯楠;付金建

专利号：ZL 2019 2 0192646.2

专利申请日：2019年02月12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0年02月11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05321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0692916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辅助调频装置及储能调频系统

发明人：柯南;吴志鹏;唐双喜;付金建

专利号：ZL 2019 2 0848898.6

专利申请日：2019年06月04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0年06月0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72421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1872688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系统一次调频电网测试装置

发明人：孙步青;孙开发;刘卫军;王红武

专利号：ZL 2019 2 2319113.9

专利申请日：2019年12月20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授权公告日：2020年11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90553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2721823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电池蓄能系统极性切换电路、装置和电池蓄能系统

发明人：李晓东;许贤昶;荣凡清

专利号：ZL 2020 2 0671338.0

专利申请日：2020年04月28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授权公告日：2021年03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75181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2225785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电池包

发明人：石木星;向德求;曹强;陈健枫;林远

专利号：ZL 2020 2 0688079.2

专利申请日：2020年04月29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授权公告日：2020年12月2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25747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2236017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集装箱

发明人：赵红亮;石木星;向德求;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0 2 1017733.3

专利申请日：2020年06月05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0年12月2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25749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2228458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电池柜以及柜式动力电池

发明人：赵红亮;石木星;向德求;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0 2 1017754.5

专利申请日：2020年06月05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0年12月2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25749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3527627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高压锂电池储能系统

发明人：赵红亮;石本星;向德求;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0 2 1054915.8

专利申请日：2020年06月10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 501 房

授权公告日：2021年06月2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54640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2721104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装箱式储能系统

发明人：石本星;向德求;曹强;林桂源;刘正生

专利号：ZL 2020 2 1054931.7

专利申请日：2020年06月10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自编 2 栋、自编 3 栋、自编 4 栋、自编 5 栋

授权公告日：2021年03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75190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2721756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液流电池系统

发明人：王含;赵明;刘雨佳;郭威;马晨琛;黄峰;陈奇

专利号：ZL 2020 2 1342107.1

专利申请日：2020年07月09日

专利权人：北京和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102209 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技城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  
研究院 A 座 7 层

授权公告日：2021年03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75093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3520710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高压锂电储能均温系统

发明人：赵红亮;石本星;向德求;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0 2 1996704.6

专利申请日：2020年09月14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 501 房

授权公告日：2021年06月2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54641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3529221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装箱式动力电池梯次利用装置

发明人：赵红亮;石本星;向德求;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0 2 2018417.4

专利申请日：2020年09月15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1年06月2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54647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4544771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系统高低压穿越测试设备

发明人：孙少青;孙开发;刘卫军;林远

专利号：ZL 2020 2 3125975.7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22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1年11月0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58589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4577994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系统

发明人：赵明;姜新宇;黄峰;高志军;张乔乔;李宏涛

专利号：ZL 2020 2 3126086.2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22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1年11月0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59062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5024995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穿墙式连接器

发明人：石本星;姜新宇;陈健枫;钟媛萍;向德求

专利号：ZL 2021 2 0240692.2

专利申请日：2021年01月28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1年12月0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07055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5539163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系统

发明人：赵明;姜新宇;黄峰;高志军;张春乔;李宏涛

专利号：ZL 2021 2 0436049.7

专利申请日：2021年02月26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 501 房

授权公告日：2022年01月1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58089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5045637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便携式移动式储能箱

发明人：赵红亮;姜新宇;石木星;向德求;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1 2 0583630.1

专利申请日：2021年03月22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12月0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07011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5052202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防电芯鼓胀导风隔板及电池包组

发明人：石木星;姜新宇;付金建;陈健帆;赵红亮;钟媛萍

专利号：ZL 2021 2 0598284.4

专利申请日：2021年03月24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 501 房

授权公告日：2021年12月0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07019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4535770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简易电池模组风道测试装置

发明人：赵红亮;石木星;向德求;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1 2 0635860.8

专利申请日：2021年03月29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 501 房

授权公告日：2021年11月0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58398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4973974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系统并网装置

发明人：付金建;姜新宇;唐双喜;庄榕玲

专利号：ZL 2021 2 1051188.4

专利申请日：2021年05月17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1年12月0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00962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5555521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逆变器

发明人：赵明;黄峰;吴强国;陈若奇

专利号：ZL 2021 2 1130673.0

专利申请日：2021年05月25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2年01月1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58092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5566558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模块化紧凑型储能双向变流器

发明人：陈若奇;赵明;陈奇;黄峰;吴强国

专利号：ZL 2021 2 1141200.0

专利申请日：2021年05月25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2年01月1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58092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6329535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电池包

发明人：姜家杰;石本星;王卫宏;陈健帆

专利号：ZL 2021 2 2438841.9

专利申请日：2021年10月11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2年04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35459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6800641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电池储能系统单元

发明人：向德求;石本星;陈健枫;麦家杰;陈锐

专利号：ZL 2021 2 3185884.7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2 月 17 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 501 房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6 月 2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81944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6794226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高压电池储能单元结构

发明人：向德求;石本星;陈健枫;麦家杰;陈锐

专利号：ZL 2021 2 3214421.9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2 月 17 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 501 房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6 月 2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81944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8131161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系统共模干扰检测装置和系统

发明人：陈奇;赵明;黄峰;李宏涛;吴强国

专利号：ZL 2021 2 3369424.X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自编 2 栋、自编 3 栋、自编 4 栋、自编 5 栋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12 月 27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15814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7351145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风冷电池包

发明人：刘铁豪;石本星;陈健枫;向德求

专利号：ZL 2022 2 0426583.4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03 月 01 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自编 1 栋 501 房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9 月 06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38728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7363742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模块化储能变流器

发明人：赵明;陈奇;吴强;黄峰;李宏涛

专利号：ZL 2022 2 0892614.5

专利申请日：2022年04月18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2年09月06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38852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7826210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非串联式的IGBT模块散热器

发明人：刘铁豪;石本星;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2 2 1218788.X

专利申请日：2022年05月19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2年11月1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84793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7825560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集装箱储能系统的分布式顶置空调散热结构

发明人：向德求;石本星;陈健枫;刘铁豪

专利号：ZL 2022 2 1270072.4

专利申请日：2022年05月24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2年11月1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84808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7824951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液冷储能电池包

发明人：陈锐;石本星;陈健枫

专利号：ZL 2022 2 1905217.3

专利申请日：2022年07月22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2年11月1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84809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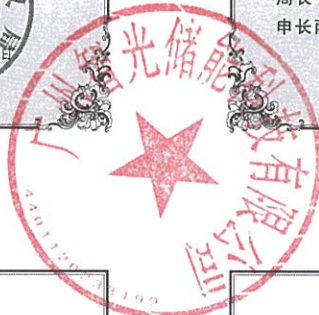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8116264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电池液冷装置

发明人：石本星;陈锐;钟媛萍;陈健枫;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2 2 2044255.0

专利申请日：2022年08月04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授权公告日：2022年12月2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16057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8447122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液冷电池包及储能系统

发明人：陈锐;石本星;徐佳;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2 2 2261048.0

专利申请日：2022年08月26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3年02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47206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9247564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PCS变流器、储能系统

发明人：石本星;陈健枫;付金建;许贤旭;钟媛萍

专利号：ZL 2022 2 3517574.5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28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3年06月2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26870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9819682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BMS老化测试装置及系统

发明人：沈林辉;李晓东;郭春燕;吴翠

专利号：ZL 2023 2 1364439.3

专利申请日：2023年05月31日

专利权人：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200335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弄9号甲401室

授权公告日：2023年10月1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83128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21451039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液冷电池箱及液冷电池包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陈锐;石本星;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3 2 3041484.8 授权公告号：CN 221466652 U

专利申请日：2023年11月10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8月02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陈锐;石本星;付金建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21438268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用风冷电池箱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赖冠翰;郑晓腾;余典云;蓝佳楠

专利号：ZL 2023 2 3051313.3 授权公告号：CN 221466653 U

专利申请日：2023年11月13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8月02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赖冠翰;郑晓腾;余典云;蓝佳楠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21809763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散热控制系统以及电池管理系统BMS

专利权人：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200335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弄9号甲401室

发明人：沈林辉;李晓东;郭春燕;吴翠

专利号：ZL 2023 2 3327182.7 授权公告号：CN 221827962 U

专利申请日：2023年12月06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0月11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沈林辉;李晓东;郭春燕;吴翠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22316506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液冷板及电池模组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陈锐;石本星;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3 2 3537261.0 授权公告号：CN 222338347 U

专利申请日：2023年12月25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01月10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陈锐;石本星;付金建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22122481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电池箱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蓝佳楠;余典云;陈锐;石本星

专利号：ZL 2023 2 3588697.2 授权公告号：CN 222146349 U

专利申请日：2023年12月27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2月10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蓝佳楠;余典云;陈锐;石本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21805464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户用储能主控箱

专利权人：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200335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弄9号甲401室

发明人：沈林辉;蓝佳楠;陈锐;石本星;吴翠

专利号：ZL 2024 2 0023974.0 授权公告号：CN 221829228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01月05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0月11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沈林辉;蓝佳楠;陈锐;石本星;吴翠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22321371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电池箱及电池箱组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蓝佳楠;余典云;陈锐;沈林辉;石本星

专利号：ZL 2024 2 0036147.5 授权公告号：CN 222338393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01月08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01月10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蓝佳楠;余典云;陈锐;沈林辉;石本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22311009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户用储能电池柜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蓝佳楠;陈锐;沈林辉;石本星

专利号：ZL 2024 2 0080437.X 授权公告号：CN 222338394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01月12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01月10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蓝佳楠;陈锐;沈林辉;石本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22120449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电池的输入极性自动矫正电路和储能系统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杨猛;吴胜兵

专利号：ZL 2024 2 0335762.6 授权公告号：CN 222147189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02月23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2月10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杨猛;吴胜兵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22314375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绝缘底座及高压电气设备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李文辉;向德求;石木星

专利号：ZL 2024 2 1079943.3 授权公告号：CN 222338862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05月17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01月10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李文辉;向德求;石木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5234749号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集装箱式结构的储能系统分相集装箱

设计人：向德求;关德群;石木星;曹强

专利号：ZL 2018 3 0770854.7

专利申请日：2018年12月29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5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19年06月11日 授权公告号：CN 305208493 S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5618548号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储能系统中控集装箱

设计人：向德求;石木星;林江平

专利号：ZL 2019 3 0051347.2

专利申请日：2019年01月29日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5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2020年02月07日 授权公告号：CN 305592364 S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5970045号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 集装箱式储能系统

设计人: 石本星; 向德求; 曹强

专利号: ZL 2019 3 0692679.9

专利申请日: 2019年12月11日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 2020年07月28日 授权公告号: CN 305947028 S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专利权期限为十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 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 (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736276号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 穿墙式连接器

设计人: 石本星; 陈健枫; 钟媛萍; 向德求

专利号: ZL 2021 3 0062244.3

专利申请日: 2021年01月28日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 2021年07月27日 授权公告号: CN 306712729 S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专利权期限为十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 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 (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7087372号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 储能电源柜

设计人: 向德求; 王卫宏; 石本星; 麦家杰; 陈锐

专利号: ZL 2021 3 0613618.6

专利申请日: 2021年09月16日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 2022年01月14日 授权公告号: CN 307065671 S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专利权期限为十五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 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 (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7439001号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 电池包

设计人: 刘铁豪; 石本星; 陈健枫; 向德求

专利号: ZL 2022 3 0133769.6

专利申请日: 2022年03月15日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

授权公告日: 2022年06月24日 授权公告号: CN 307416942 S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专利权期限为十五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 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 (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8246921号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 PCS变流器模块(液冷高压柜功能)

设计人: 石本星;陈健枫;钟媛萍;陈说

专利号: ZL 2022 3 0866747.0

专利申请日: 2022年12月28日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 2023年09月15日 授权公告号: CN 308226137 S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五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8682092号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 电池包(锂电储能液冷)

设计人: 陈说;向德求;石本星;付全建

专利号: ZL 2023 3 0720925.3

专利申请日: 2023年11月06日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 2024年05月28日 授权公告号: CN 308658064 S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五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8680643号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 电池包(锂电储能液冷)

设计人: 陈说;向德求;石本星;付全建

专利号: ZL 2023 3 0720895.6

专利申请日: 2023年11月06日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授权公告日: 2024年05月28日 授权公告号: CN 308658063 S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五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8943590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 户用储能电池柜

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设计人: 蓝佳楠;陈说;沈林辉;石本星

专利号: ZL 2023 3 0844594.4

授权公告号: CN 308919330 S

专利申请日: 2023年12月22日

授权公告日: 2024年11月01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设计人: 蓝佳楠;陈说;沈林辉;石本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并予以公告。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8944623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户用储能电池模块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设计人：蓝佳楠;陈锐;沈林辉;石木星

专利号：ZL 2023 3 0844596.3 授权公告号：CN 308919331 S

专利申请日：2023年12月22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1月01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设计人：蓝佳楠;陈锐;沈林辉;石木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8797693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户用储能主控箱

专利权人：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200335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弄9号甲401室

设计人：沈林辉;蓝佳楠;陈锐;石木星;吴翠

专利号：ZL 2023 3 0844591.0 授权公告号：CN 308776583 S

专利申请日：2023年12月22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8月09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设计人：沈林辉;蓝佳楠;陈锐;石木星;吴翠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9017206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绝缘底座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设计人：李文辉;向德求;石木星

专利号：ZL 2024 3 0293137.5 授权公告号：CN 308996012 S

专利申请日：2024年05月17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2月10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设计人：李文辉;向德求;石木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证书号第9461339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主控箱

专利权人：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200335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弄9号甲401室

设计人：沈林辉;徐佳;廖珊珊

专利号：ZL 2024 3 0648177.7 授权公告号：CN 309441627 S

专利申请日：2024年10月15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08月15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设计人：沈林辉;徐佳;廖珊珊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5年08月15日

第1页(共1页)



国家知识产权局

证书号第9463102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电池模组端板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设计人：陈锐;蓝佳楠;石本星;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4 3 0755567.4 授权公告号：CN 309442454 S

专利申请日：2024年11月28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08月15日

申请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时设计人：陈锐;蓝佳楠;石本星;付金建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5年08月15日

第1页(共1页)

100020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大厦8层 北京市隆安  
律师事务所  
权鲜枝(010-65325588)

发文日：

2025年08月29日



申请号：202211689781.0

发文序号：2025/82900277150

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

发明创造名称：高压直挂储能装备的储能模组测试系统、测试方法

## 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

1.根据专利法第39条及实施细则第60条的规定，上述发明专利申请经实质审查，没有发现驳回理由，现作出授予发明专利权的决定。

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还应当依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内容办理登记手续。  
申请人按期办理登记手续后，国家知识产权局将作出授予发明专利权的决定，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予以登记和公告。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相应技术的实施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的，应当依照其规定办理。2.授予专利权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是以以下列申请文件为基础的：  
原始申请文件。 分案申请递交日提交的文件。 下列申请文件：  
申请日提交的说明书摘要、说明书第1-100段、说明书附图、摘要附图；2025年8月15日提交的权利要求书第1-9项。3.授予专利权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的名称：  
未变更。  
由\_\_\_\_\_变更为上述名称。4. 申请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交专利号为\_\_\_\_\_的“放弃专利权声明”，经审查：  
进入放弃专利权的程序。  
未进入放弃专利权的程序。理由是：申请人声明放弃的专利与本发明专利申请不属于相同的发明创造。5. 审查员依职权对申请文件修改如下：6. 申请人在申请日后补交了实验数据，该数据未包含在授权公告文本中。  
注：在本通知书发出后收到的申请人主动修改的申请文件，不予考虑。审查员：张凯  
联系电话：022-84869376

审查部：专利审查业务中心

2025/09/03 纸件申请，回函请寄：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  
2025/03 电子申请，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格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家知识产权局

100020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大厦8层 北京市隆安  
律师事务所  
权鲜枝(010-65325588)

发文日：

2025年09月01日

100020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大厦8层 北京市隆安  
律师事务所  
权鲜枝(010-65325588) 王洁(010-88096573)

发文日：

2025年09月03日



申请号：202310434698.7

发文序号：2025/90100463740

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创造名称：高压直挂储能系统的启动测试方法、系统及电子设备

## 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

1.根据专利法第39条及实施细则第60条的规定，上述发明专利申请经实质审查，没有发现驳回理由，现作出授予发明专利权的决定。

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还应当依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内容办理登记手续。  
申请人按期办理登记手续后，国家知识产权局将作出授予发明专利权的决定，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予以登记和公告。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相应技术的实施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的，应当依照其规定办理。2.授予专利权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是以以下列申请文件为基础的：  
原始申请文件。 分案申请递交日提交的文件。 下列申请文件：  
申请日提交的说明书第1-123段、说明书附图、说明书摘要、摘要附图；2025年8月28日提交的权利要求书第1-8项。3.授予专利权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的名称：  
未变更。  
由\_\_\_\_\_变更为上述名称。4. 申请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交专利号为\_\_\_\_\_的“放弃专利权声明”，经审查：  
进入放弃专利权的程序。  
未进入放弃专利权的程序。理由是：申请人声明放弃的专利与本发明专利申请不属于相同的发明创造。5. 审查员依职权对申请文件修改如下：  
将权利要求书权利要求5“以使所述直流感应电容的电压经所述均压电阻放电后下降”修改为“以使所述直流感应电容的电压经所述均压电阻放电后下降”；将权利要求书权利要求7“以使所述功率单元和所述储能电池单元断开”修改为“以使所述功率单元和储能电池单元断开”。6. 申请人在申请日后补交了实验数据，该数据未包含在授权公告文本中。  
注：在本通知书发出后收到的申请人主动修改的申请文件，不予考虑。审查员：张璇  
联系电话：0591-87016829

审查部：专利审查业务中心

2024/13 纸件申请，回函请寄：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  
2025/03 电子申请，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格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申请号：202411655046.7

发文序号：2025/90300143780

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创造名称：一种分析储能液冷电池舱温度场特性的方法

## 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

1.根据专利法第39条及实施细则第60条的规定，上述发明专利申请经实质审查，没有发现驳回理由，现作出授予发明专利权的决定。

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还应当依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内容办理登记手续。  
申请人按期办理登记手续后，国家知识产权局将作出授予发明专利权的决定，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予以登记和公告。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相应技术的实施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的，应当依照其规定办理。2.授予专利权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是以以下列申请文件为基础的：  
原始申请文件。 分案申请递交日提交的文件。 下列申请文件：3.授予专利权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的名称：  
未变更。  
由\_\_\_\_\_变更为上述名称。4. 申请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交专利号为\_\_\_\_\_的“放弃专利权声明”，经审查：  
进入放弃专利权的程序。  
未进入放弃专利权的程序。理由是：申请人声明放弃的专利与本发明专利申请不属于相同的发明创造。5. 审查员依职权对申请文件修改如下：6. 申请人在申请日后补交了实验数据，该数据未包含在授权公告文本中。  
注：在本通知书发出后收到的申请人主动修改的申请文件，不予考虑。审查员：李艳丽  
联系电话：020-28958598

审查部：专利审查业务中心

2024/13 纸件申请，回函请寄：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  
2025/03 电子申请，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格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100020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大厦8层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权鲜枝(010-65325588) 王沛杰(010-88096573)	发文日: 2025年08月27日
申请号或专利号: 202422701548.0	发文序号: 2025082700079840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创造名称: 一种液冷储能电池包	

授予实用新型专利权通知书

1. 根据专利法第40条及实施细则第60条的规定,上述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初步审查,没有发现驳回理由,现作出授予实用新型专利权的通知书。  
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应当按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规定办理登记手续。  
申请人办理登记手续后,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授予实用新型专利权的决定,颁发相应的专利证书,同时予以登记和公告。  
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相应技术的实施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的,应当依照其规定办理。

2. 授予专利权的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是以申请人于申请日2024年11月06日提交的文本为基础。



审查员: 韩周桐  
联系电话: 010-53960502

2306/01 纸质申请, 函请寄: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  
2025/03 电子申请, 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100020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大厦8层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权鲜枝 朱诗龙(010-65325588 010-88096573)	发文日: 2025年09月17日
申请号或专利号: 202530130273.7	发文序号: 2025091700007310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创造名称: 电池包(锂电储能风冷)	

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通知书

1. 根据专利法第40条及实施细则第60条的规定,上述外观设计专利申请初步审查,没有发现驳回理由,现作出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通知书。  
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应当按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规定办理登记手续。  
申请人办理登记手续后,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决定,颁发相应的专利证书,同时予以登记和公告。  
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相应设计的实施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的,应当依照其规定办理。

2. 授予专利权的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是以申请人于申请日2025年03月18日提交的文本为基础。

3. 国际外观设计分类号:  
LOC(15) CL13-02

注: 在本通知书发出后收到的申请人主动修改的申请文件, 不予考虑。



审查员: 王世略  
联系电话: 010-53961024

2306/01 纸质申请, 函请寄: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  
2025/03 电子申请, 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100020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大厦8层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权鲜枝 朱诗龙(010-65325588 010-88096573)	发文日: 2025年08月28日
申请号或专利号: 202530010327.6	发文序号: 2025082800014340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创造名称: 安装面板(储能用电子元器件)	

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通知书

1. 根据专利法第40条及实施细则第60条的规定,上述外观设计专利申请初步审查,没有发现驳回理由,现作出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通知书。  
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应当按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规定办理登记手续。  
申请人办理登记手续后,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决定,颁发相应的专利证书,同时予以登记和公告。  
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相应设计的实施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的,应当依照其规定办理。

2. 授予专利权的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是以申请人于申请日2025年01月08日提交的文本为基础。

3. 国际外观设计分类号:  
LOC(15) CL13-03

注: 在本通知书发出后收到的申请人主动修改的申请文件, 不予考虑。



审查员: 张建芳  
联系电话: 010-53960786

2306/01 纸质申请, 函请寄: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  
2025/03 电子申请, 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100020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大厦8层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权鲜枝 朱诗龙(010-65325588 010-88096573)	发文日: 2025年08月29日
申请号或专利号: 202430834664.2	发文序号: 2025082900042780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发明创造名称: 交流升压一体机	

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通知书

1. 根据专利法第40条及实施细则第60条的规定,上述外观设计专利申请初步审查,没有发现驳回理由,现作出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通知书。  
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应当按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规定办理登记手续。  
申请人办理登记手续后,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决定,颁发相应的专利证书,同时予以登记和公告。  
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相应设计的实施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的,应当依照其规定办理。

2. 授予专利权的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是以申请人于申请日2024年12月30日提交的文本为基础。

3. 国际外观设计分类号:  
LOC(15) CL13-02

注: 在本通知书发出后收到的申请人主动修改的申请文件, 不予考虑。



审查员: 彭星星  
联系电话: 010-53960474

2306/01 纸质申请, 函请寄: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  
2025/03 电子申请, 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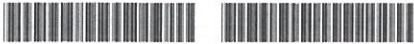


100020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大厦8层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赵伟琪 朱诗龙 010-65325588 010-88096573

发文日:

2025年08月06日



申请号或专利号: 202530010323.8

发文序号: 2025080600026130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创造名称: 液冷储能电池包(大容量)

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通知书

1. 根据专利法第40条及实施细则第60条的规定, 上述外观设计专利申请初步审查, 没有发现驳回理由, 现作出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通知书。

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 应当按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规定办理登记手续。

申请人办理登记手续后, 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授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决定, 颁发相应的专利证书, 同时予以登记和公告。

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 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相应设计的实施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的, 应依照其规定办理。

2. 授予专利权的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是以申请人于申请日2025年01月08日提交的文本为基础。

3. 国际外观设计分类号:  
LOC(15) C1.13-02

注: 在本通知书发出后收到的申请人主动修改的申请文件, 不予考虑。



审查员: 赵伟琪  
联系电话: 010-53961017

审查部: 专利审查业务章

230601 纸质申请, 回函请寄: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  
2023.03 电子申请, 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 以纸质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375501号

软件名称: LINUX\_电池阵列管理系统数据采集单元软件  
[简称: LINUX\_BAMS数据采集单元软件]  
V2.0

著作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7月16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5287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 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22567

2021年11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362780号

软件名称: 基于PowerPC平台的电池管理系统BootLoder程序  
[简称: 电池管理系统BootLoder]  
V1.0

著作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7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4015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 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02911



2021年11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387357号

软件名称: 电池阵列管理系统电池簇测试软件  
[简称: BAMS电池簇测试软件]  
V1.0

著作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5月2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6473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 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38313



2021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387354号

软件名称： 智光BAMS历史数据功能程序  
[简称： BAMS历史数据软件]  
V1.0

著作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2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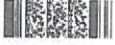
首次发表日期： 2021年03月17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64728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38312



2021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387268号

软件名称： 智光储能61850通信软件  
[简称： 储能61850通信软件]  
V1.0

著作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3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1年03月18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6464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38311



2021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9155499号

软件名称： 锂电池自动核容分析算法软件  
[简称： AVL B]  
V1.0

著作权人：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7月25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2SR020130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0170367



2022年02月08日



证书号第9717450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电池架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设计人：徐佳;向德求;石本星;李文辉

专利号：ZL 2025 3 0233635.5

授权公告号：CN 309688940 S

专利申请日：2025年04月27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2月23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设计人：徐佳;向德求;石本星;李文辉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23693145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液冷电池包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蓝佳楠;陈锐;石本星

专利号：ZL 2024 2 3194564.1

授权公告号：CN 223712934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12月24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2月23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蓝佳楠;陈锐;石本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23692035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拼装型储能电池支架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李文辉;向德求;石本星

专利号：ZL 2024 2 3043482.7

授权公告号：CN 223712925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12月10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2月23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李文辉;向德求;石本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23642890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变流功率单元的测试系统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发明人：毛一帆;高帅;陈西涛;王瑞东;钟志文;董崇武

专利号：ZL 2024 2 3028337.1

授权公告号：CN 223664691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12月09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2月12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毛一帆;高帅;陈西涛;王瑞东;钟志文;董崇武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8437014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地址码分配方法、装置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自编5栋

发明人：杨猛;王瑞东;吴胜兵;高帅

专利号：ZL 2024 1 1779282.X

授权公告号：CN 119917422 B

专利申请日：2024年12月05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1月04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杨猛;王瑞东;吴胜兵;高帅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23686978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系统的液冷管路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郑晓腾;向德求;石本星

专利号：ZL 2024 2 2819837.0

授权公告号：CN 223712833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11月19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2月23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郑晓腾;向德求;石本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23571511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应用于高压级联储能系统的液冷管路及电池舱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郑晓腾;向德求;石本星;陈锐;蓝佳楠

专利号：ZL 2024 2 2819826.2

授权公告号：CN 223598796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11月19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1月25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郑晓腾;向德求;石本星;陈锐;蓝佳楠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23697494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储能变流器充电电路和储能变流器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杨猛;吴胜兵

专利号：ZL 2024 2 2711676.3

授权公告号：CN 223713598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11月07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2月23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杨猛;吴胜兵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8508285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用于储能型UPS系统的复合电压暂降检测方法及系统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毛旺;孙开发;姜新宇;高帅;涂少煌;吴岱航

专利号：ZL 2022 1 0641707.5

授权公告号：CN 114994399 B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07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1月25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毛旺;孙开发;姜新宇;高帅;涂少煌;吴岱航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9566138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电池包(锂电储能风冷)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设计人：陈锐;徐佳;蓝佳楠;石本星

专利号：ZL 2025 3 0130273.7

授权公告号：CN 309547095 S

专利申请日：2025年03月18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0月1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设计人：陈锐;徐佳;蓝佳楠;石本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9566798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液冷储能电池包（大容量）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设计人：陈锐;向德求;石本星;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5 3 0010323.8

授权公告号：CN 309547009 S

专利申请日：2025年01月08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0月1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设计人：陈锐;向德求;石本星;付金建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9567225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安装面板（储能用电子元器件）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设计人：蓝佳楠;陈锐;石本星;罗富强

专利号：ZL 2025 3 0010327.6

授权公告号：CN 309547147 S

专利申请日：2025年01月08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0月1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设计人：蓝佳楠;陈锐;石本星;罗富强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9570212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变流升压一体舱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设计人：李文辉;向德求;石本星

专利号：ZL 2024 3 0834664.2

授权公告号：CN 309547002 S

专利申请日：2024年12月30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0月1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设计人：李文辉;向德求;石本星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8371707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分析储能液冷电池舱温度场特性的方法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郑晓腾;向德求;石本星;陈锐;蓝佳楠

专利号：ZL 2024 1 1655046.7

授权公告号：CN 119623327 B

专利申请日：2024年11月19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0月1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郑晓腾;向德求;石本星;陈锐;蓝佳楠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8361195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高压直挂储能装备的储能子模块测试系统、测试方法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蔡旭;马柯;汪摩西;姜新宇;吴胜兵;付金建

专利号：ZL 2022 1 1689781.0

授权公告号：CN 115932601 B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27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0月1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

申请日时发明人：蔡旭;马柯;汪摩西;姜新宇;吴胜兵;付金建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7521776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高压直挂电池储能系统设计方法

专利权人：上海交通大学;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200240 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800号

发明人：蔡旭;刘畅;李睿;姜新宇;付金建;吴西奇;吴胜兵

专利号：ZL 2022 1 0165714.2

授权公告号：CN 114884312 B

专利申请日：2022年02月22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11月15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上海交通大学;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蔡旭;刘畅;李睿;姜新宇;付金建;吴西奇;吴胜兵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23424985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液冷储能电池包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郑晓腾;向德求;石本星;陈锐;蓝佳楠

专利号：ZL 2024 2 2701548.0

授权公告号：CN 223450976 U

专利申请日：2024年11月06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0月1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郑晓腾;向德求;石本星;陈锐;蓝佳楠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8370497号



专利公告信息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高压直挂储能系统的启动测试方法、系统及电子设备

专利权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076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51号自编1栋501房

发明人：吴胜兵;陈西涛;周芸鹏;杨猛;刘冰;刘明义;曹曦

专利号：ZL 2023 1 0434698.7

授权公告号：CN 116400159 B

专利申请日：2023年04月21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10月17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吴胜兵;陈西涛;周芸鹏;杨猛;刘冰;刘明义;曹曦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 委托人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之经济行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本次行为已经相关部门批准；
- 2、协助被评估单位，提供评估所需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并督促其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督促被评估单位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督促被评估单位对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5、不干预评估工作；
- 6、基准日后，出具评估报告前，期后事项悉数告知评估机构。

单位名称(印章)：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年4月7日

#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之经济行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2、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3、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4、不干预评估工作；
- 5、基准日后，出具评估报告前，期后事项悉数告知评估机构。

单位名称(印章)：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年4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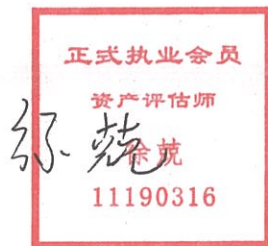
#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我们就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以202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 评估结论合理。
- 七、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2026 年 4 月 7 日

# 北京市财政局

京财资评备〔2022〕0128号

## 变更备案公告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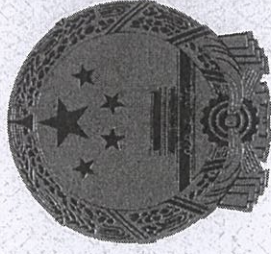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由中联财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沈琦(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4)、范树奎(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676)、高忻(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8)、胡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378)、刘伟(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90)、韩荣(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30017)、刘松(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00043)、邓艳芳(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70041)、邹洪(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6000139)、吴晓光(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101)、张帆(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60091)、翟红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63)、刘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7020076)、陈志红(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842)、唐章奇(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5000015)、蒋卫锋(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60079)、田祥雨(资产评估师证书编

号:11180052)、付存青(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00312)、李业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7)、陶涛(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6)、胡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01)、侯超飞(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56), 变更为中联财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沈琦(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4)、范树奎(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676)、高忻(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8)、胡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378)、刘伟(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90)、韩荣(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30017)、刘松(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00043)、邓艳芳(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70041)、邹洪(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6000139)、吴晓光(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101)、张帆(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60091)、翟红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63)、刘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7020076)、唐章奇(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5000015)、蒋卫锋(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60079)、田祥雨(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52)、付存青(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00312)、李业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7)、陶涛(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6)、胡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01)、侯超飞(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56)

其他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资产评估报告

2016年4月7

#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8]360号 证书编号：0100001001

变更文号：财办企[2011]34号

序列号：000112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十二月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1190316

会员姓名：徐兢

证件号码：340881\*\*\*\*\*6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徐兢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1140101

会员姓名：吴晓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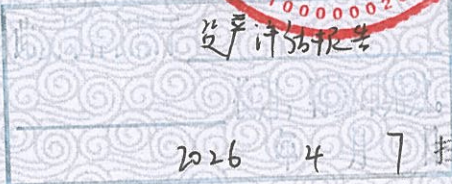
证件号码：370784\*\*\*\*\*0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吴晓光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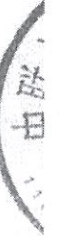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资产评估项目

委托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财政部《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规定,为明确资产评估相关当事人所各自承担的责任和义务,经各方协商同意签订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签约方:

委托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瑞和路 89 号智光综合能源产业园北楼六楼

联系人: 郑晓畅

联系电话: 020-83909256

受托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联系人: 吴晓光

联系电话: 13811767480

### 一、评估目的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此需对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资产评估,为相关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二、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 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 双方商定,委托的评估对象涉及的评估范围如下:  
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相应负债。

### 三、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委托人，除此不存在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资产评估报告使用用途：本次资产评估报告仅用于委托人上述经济行为使用

3、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

4、资产评估报告仅供本合同约定的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5、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约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受托人依法不承担责任。

6、委托人应当在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7、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受托人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8、未征得受托人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 **五、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和方式**

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期：受托人完成外勤工作，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法律权属、财务信息及其他评估资料后 60 日内。

资产评估报告文本格式：中文。

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方式：邮寄或送达。

## 六、权利和义务

### （一）委托人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依法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资产评估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2、委托人和资产评估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及时提供资产评估所需法律权属、财务信息及其他资料，包括不限于经济行为文件、产权证明文件、评估申报清单、历史财务信息、预测性财务信息、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权利与义务的相关合同及其他重要资料等，并以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

3、委托人应当为受托人执行资产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

4、委托人应当负责受托人为获取评估资料、了解评估对象、关注法律权属开展现场工作时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工作协调，包括：清查盘点、资料提供、人员配合、现场核查、尽职访谈、答复问题等。

5、委托人可以要求受托人对资产评估报告相关内容进行解释，以及对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资产评估报告审核意见进行答复、解释和修改。

### （二）受托方的权利和义务：

1、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

告，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2、对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受托人有权拒绝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3、对委托人及相关当事人内部资料、商业秘密、估值结果及约定的保密事项保守秘密。

4、委托人要求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受托人有权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5、受委托人要求对资产评估报告相关内容进行解释，并对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资产评估报告审核意见进行答复、解释和修改。

#### 七、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一) 按国家有关资产评估收费与支付的管理办法，经双方协商一致，委托人同意向受托人支付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项下评估服务费，共计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二) 支付方式：

1、委托人须在本合同签署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受托人支付评估服务费，计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2、委托人须在受托人提供评估报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受托人支付评估服务费，计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3、委托人须在该项目配合完成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受托人支付评估服务费，计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上述费用包含增值税（6%的税率）等相关税费。

(三) 出现下列情况，委托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付给受托人

评估服务费，增加的数额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签署补充协议：

1、评估过程中，因评估方案发生变化，使委托评估资产范围扩大，出现事先未曾约定的新增评估事项，造成工作量明显增加的；

2、委托人提供的相关法律、经济、权属文件不全，造成评估作业返工；

3、评估基准日变更，评估机构需再次进入现场进行调整并重新出具报告的。

(四) 委托人应将本合同项下资产评估费支付至受托方指定账户：

账 户 名 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工行北京西便门支行

银 行 账 号：0200219819200024432

开户行行号：102100021981

#### 八、违约责任

1、委托人拒绝或未按期向受托人支付评估业务费，受托人有权停止工作或向委托人提供评估报告。

2、委托人未同受托人协商而擅自变更或解除已签订的合同，不得索要已支付给受托人的款项。

3、受托人未同委托人协商擅自变更或解除已签订的合同，应全额返回委托人已支付的评估费用。

4、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未及时向受托人提供资产评估所需的文件、资料，或违反保证资产评估所需法律权属、财务信息及其他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承诺，因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负责，受托人不承担责任。

5、委托人不能在约定时间内及时足额支付受托人评估业务费，每日按滞付金额的0.5%计付违约金。

6、受托人不能在约定时间内交付符合资产评估准则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每日按已付金额的0.5%计付违约金。

7、每次付款前受托人应提前7个工作日向委托人出具与付款金额等额的税率为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委托人付款时间相应顺延而不视为委托人违约。

### 九、其它事项

1、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中止或解除。

2、因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评估程序所受限制对评估结论构成重大影响时，受托人可以中止履行本合同；如相关限制无法排除时，受托人有权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委托人应根据受托人已完成的资产评估工作量向受托人支付评估费用。

3、委托人提前终止资产评估业务、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委托人应当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协商达成一致后以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法律修改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甲、乙双方或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所遗留问题由各方协商解决。

6、如各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7、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即发

生法律效力。

8、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正本一式【4】份,各方各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签字页)

委托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受托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签约于：二零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

#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补充协议)

项目名称: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资产评估项目

委托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财政部《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规定，为明确资产评估相关当事人所各自承担的责任和义务，经各方协商同意签订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补充协议）》。

签约方：

委托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瑞和路89号智光综合能源产业园北楼

联系人：郑晓畅

联系电话：020-83909256

受托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4

联系人：吴晓光

联系电话：13811767480

一、二〇二五年 月，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人”）共同签署了《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以下简称“原协议”），就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资产评估项目，以2025年0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委托受托人提供评估服务。

二、现根据项目实际进度，经双方确认，共同签署补充协议，对原协议如下内容进行变更。

（1）原协议约定的第三条“评估基准日”变更如下。

“三、评估基准日

2025年12月31日。”

三、本协议与原协议存在内容冲突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四、本协议未提及的内容，以原协议为准。

五、本补充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六、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补充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补充协议》签章页)



委托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受托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约于:      年    月    日

##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本次评估分别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本次选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截至评估基准日，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85,384.38万元，较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134,864.17万元，增值150,520.21万元，增值率111.61%。较母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136,255.02万元，增值149,129.36万元，增值率109.45%。

被评估单位的市场法评估结果较其净资产账面值增值较高，主要原因是资本市场对于储能行业的认可，同时被评估单位在行业内也具有较强的竞争性和盈利能力。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 1. 增量市场不断增加

根据 CNESA DataLink 全球储能数据库及 Infolink 数据统计的中国新型储能新增投运装机规模与累计装机规模(具体数据详见下图)，2022—2024 年，中国新型储能行业呈现爆发式增长，能量容量维度复合增速达 119.74%。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到 144.7GW，同比+85%。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首次突破 100GW。从市场需求来看，依据工信部发布的《新型储能技术发展路线图 (2025 年~2035 年)》。路线图明确产业三阶段发展目标：2027 年步入规模化初期（全国装机超 1.8 亿千瓦）、2030 年实现全面市场化（全国装机超 2.4 亿千瓦）、2035 年达成成熟发展阶段（全国装机超 3 亿千瓦）。基于上述政策导向与量化指标，企业预测未来收益将同步行业增长态势，形成持续增长格局。



根据行业权威机构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发布的 2025 年度 CNESA 储能数据，保守场景下，2030 年新型储能预计累计装机 3.7 亿千瓦以上，年复合增长率达 20.7%。

## 2. 储能业务竞争力突出

2022—2025 年，智光储能新增储能装机规模分别为 0.78GWh、1.24GWh、1.76GWh、5.81GWh，同比增速分别为 58.97%、41.94%、230.80%，装机规模持续快速攀升。2023—2024 年，受产能限制，企业增速虽阶段性低于行业整体爆发式增速，但增长态势稳健；2025 年在行业增速整体放缓的背景下，企业新增装机实现翻倍增长，显著高于行业同期增速。被评估单位在节能、储能领域落地了大量国家级示范项目，包括国家首批储能示范项目、国内最大规模的高压级联储能项目等，形成了良好的行业品牌口碑；同时在大型项目实施、电网适配、全生命周期运维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工程化经验，能够为项目落地与稳定运行提供全方位保障。得益于深厚的技术积淀与不断迭代升级，被评估单位核心产品级联型高压大容量储能系统方案相比于市场低压方案在转换效率、单机容量、构网能力等方面拥有一定竞争优势，

## 3. 具备突出的研发能力

被评估单位自成立以来一直坚守高压级联储能技术路线，是该技术路线的行业开创者与标杆企业，技术路线的差异化优势显著，避开了低压储能赛道的同质化内卷，在电网侧、大型工业用户侧场景具备独特的竞争优势。公司的构网型级联高压储能产品，无电芯并联设计实现百兆瓦级单机容量，循环效率超 91%，损耗降低，毫秒级响应支持电网调频/黑启动。液冷温控系统产品的温差控制在  $\pm 2^{\circ}\text{C}$  内，电池寿命延长 10%，研发液冷电池舱温度场分析、模块化户用储能柜等技术，并申请相关专利技术，硬件成本降低。针对智慧储能产品，开发了人机交互智能调控系



统,强化数据监控与运行管理能力。

综上,被评估单位经过多年的发展,为高新技术企业,行业资金要求及技术壁垒较高,评估考虑了被评估单位该等壁垒及资源价值。本次评估增值的核心原因为企业的新型储能生产具有核心技术优势、市场环境优势、业务竞争力优势等。同时,被评估单位已具有成熟稳健的运营团队和较高的管理水平,经营能力较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  
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股权涉及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

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 资产评估说明

中联评报字[2026]第 1051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七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	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2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	3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	3
二、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	11
第四部分	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及企业分析 .....	16
一、	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分析 .....	16
二、	行业现状 .....	22
三、	被评估单位业务分析 .....	35
四、	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财务分析 .....	36
第五部分	市场法评估技术说明 .....	43
第六部分	收益法评估说明 .....	55
第七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	80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评估主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备案审查资产评估报告和相关监管部门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七日



##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评估说明该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共同撰写，并由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评估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相应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详细内容请见《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评估对象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智光储能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 359,721.34 万元，负债 223,466.32 万元，净资产 136,255.0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53,127.92 万元，非流动资产 106,593.42 万元；流动负债 180,407.01 万元，非流动负债 43,059.31 万元。智光储能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359,993.63 万元，负债 225,129.46 万元，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50,355.15 万元，非流动资产 109,638.48 万元；流动负债 180,188.76 万元，非流动负债 44,940.70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6]25012300010号）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等。其中房屋建筑物共 5 项，均已办理房屋产权证；土地使用权 2 项，证载权利人为智光储能；其他无形资产包括商标权 2 项、外购专利使用权 1 项、专利权 106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除外购的 1 项专利使用权，其余知识产权证载权利人均均为智光储能，或智光储能与智光电气或其他机构等共同所有。



## (二) 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119,453.24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33.18%，主要为存货、房屋建（构）筑物、生产及办公设备和在建工程。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 1.实物资产分布情况和存放地点

实物资产主要分布在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及办公场所内。

### 2.实物资产的使用现状、技术特点、大修及改扩建情况

#### (1) 存货

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保存状况良好。

#### (2)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其中房屋建筑物 5 项，主要为生产厂房和倒班宿舍等。构筑物 6 项，主要为地下停车库、道路、围墙和绿化等。上述资产截至基准日现状较好，正常使用。

#### (3) 设备类资产

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其中母公司机器设备共计 236 项，主要为 280AhPACK 生产线、永和一期电动欧式双梁起重机、永和一期储能产线-立体库系统和永和一期 PACK 产线建设等；母公司电子设备共计 192 项，主要为办公用电脑、打印机、电视、服务器等。下属各家子公司类机器设备共计 9 项，电子设备共计 5 项。上述资产均可正常使用。

#### (4) 在建工程类资产

在建工程包括在建工程-土建工程和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

在建工程-土建项目为智光新能源与高效变流技术产业化项目暨永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和厂区建设二期项目、永和自建储能电站混凝土板面等。在建土建工程截至基准日均未完工。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智光新能源与高效变流技术产业化项目暨永和厂区生产线建设、永和自建储能电站、永和园区 PACK 线升级改造。在建设设备安装工程截至基准日部分按建造计划进行，部分已经完工，尚未验收。

### (三)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单位申报范围内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 宗、外购及定制的软件 6 项和外购专利使用权 1 项，土地使用权均办理了不动产权证，全部为出让性质的工业用地。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企业申报范围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商标权 2 项，专利权 106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各类无形资产详见下表：

#### 1. 土地使用权

企业申报评估账面记录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共计 2 宗土地，全部为出让性质工业用地土地，均已办理不动产权证，土地使用权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1 土地使用权登记情况一览表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名称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用地性质	土地用途	终止日期	面积(m <sup>2</sup> )
1	粤(202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07270号	一期土地	广州市黄浦区永和禾丰横路以北	2023/3/8	出让	工业用地	2073/3/7	30533
2	粤(2024)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74109号	二期土地	广州市黄浦区永和禾丰横路以北	2024/8/5	出让	工业用地	2074/8/4	38274



## 2.无形资产-其他知识产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企业申报范围内的无形资产知识产权包括外购专利使用权1项、专利权106项、商标权2项和软件著作权6项。详见下表：

表 3 - 2 外购专利使用权统计表

序号	许可方	被许可方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许可合同有效期
1	上海交通大学	智光储能	上海交通大学“高压体系兆瓦级电池储能系统”专利使用费	ZL202010818900.2	发明专利	2022/11/7-2040/8/13

表 3 - 3 专利权统计表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电池架	ZL202530233635.5	外观设计	2025/4/27	2025/12/23
2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风冷）	ZL202530130273.7	外观设计	2025/3/18	2025/10/17
3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变流器机柜	ZL202520186739.X	实用新型	2025/2/6	申请中
4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520037877.1	实用新型	2025/1/8	申请中
5	智光储能	液冷储能电池包（大容量）	ZL202530010323.8	外观设计	2025/1/8	2025/10/17
6	智光储能	安装面板（储能用电子元器件）	ZL202530010327.6	外观设计	2025/1/8	2025/10/17
7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变流升压一体舱	ZL202430834664.2	外观设计	2024/12/30	2025/10/17
8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电池包	ZL202423194564.1	实用新型	2024/12/24	2025/12/23
9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拼装型储能电池支架	ZL202423043482.7	实用新型	2024/12/10	2025/12/23
10	智光电气技术、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功率单元的测试系统	ZL202423028337.1	实用新型	2024/12/9	2025/12/12
11	智光电气技术、智光储能	一种地址码分配方法、装置	ZL202411779282.X	发明专利	2024/12/5	2025/11/4
12	智光储能	电池模组端板	ZL202430755567.4	外观设计	2024/11/28	2025/8/15
13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的液冷管路	ZL202422819837.0	实用新型	2024/11/19	2025/12/23
14	智光储能	一种应用于高压级联储能系统的液冷管路及电池舱	ZL202422819826.2	实用新型	2024/11/19	2025/11/25
15	智光储能	一种分析储能液冷电池舱温度场特性的方法	ZL202411655046.7	发明授权	2024/11/19	2025/10/17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6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变流器充电电路和储能变流器	ZL202422711676.3	实用新型	2024/11/7	2025/12/23
17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422701548.0	实用新型	2024/11/6	2025/10/17
18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主控箱	ZL202430648177.7	外观设计	2024/10/15	2025/8/15
19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绝缘底座	ZL202430293137.5	外观设计	2024/5/17	2024/12/10
2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绝缘底座及高压电气设备	ZL202421079943.3	实用新型	2024/5/17	2025/1/10
21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力系统的储能配置方法、装置、系统及存储介质	ZL202410295352.8	发明专利	2024/3/15	2024/9/27
2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的输入极性自动矫正电路和储能系统	ZL202420335762.6	实用新型	2024/2/23	2024/12/10
23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一种户用储能电池柜	ZL202420080437.X	实用新型	2024/1/12	2025/1/10
24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一种电池箱及电池箱组	ZL202420036147.5	实用新型	2024/1/8	2025/1/10
25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一种户用储能主控箱	ZL202420023974.0	实用新型	2024/1/5	2024/10/11
26	智光储能	一种电池箱	ZL202323588697.2	实用新型	2023/12/27	2024/12/10
27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板及电池模组	ZL202323537261.0	实用新型	2023/12/25	2025/1/10
28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户用储能电池柜	ZL202330844594.4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11/1
29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户用储能电池模块	ZL202330844596.3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11/1
30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户用储能主控箱	ZL202330844591.0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8/9
31	智光储能	一种电压暂降检测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311763764.1	发明专利	2023/12/21	2024/5/28
32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一种散热控制系统以及电池管理系统 BMS	ZL202323327182.7	实用新型	2023/12/6	2024/10/11
33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用风冷电池箱	ZL202323051313.3	实用新型	2023/11/13	2024/8/2
34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电池箱及液冷电池包	ZL202323041484.8	实用新型	2023/11/10	2024/8/2
35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液冷)	ZL202330720925.3	外观设计	2023/11/6	2024/5/28
36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液冷)	ZL202330720895.6	外观设计	2023/11/6	2024/5/28
37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 BMS 老化测试装置及系统	ZL202321364439.3	实用新型	2023/5/31	2023/10/13
38	智光储能	高压直挂储能系统的启动测试方法、系统及电子设备	ZL202310434698.7	发明专利	2023/4/21	2025/10/17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39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虚拟同步发电机控制方法、装置、设备	ZL202310416330.8	发明专利	2023/4/19	2023/8/22
40	智光储能	PCS 变流器模块(液冷高压箱功能)	ZL202230866747.0	外观设计	2022/12/28	2023/9/15
41	智光储能	一种 PCS 变流器、储能系统	ZL202223517574.5	实用新型	2022/12/28	2023/6/27
42	智光储能, 上海交通大学	高压直挂储能装备的储能子模块测试系统、测试方法	ZL202211689781.0	发明专利	2022/12/27	2025/10/17
43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液冷电池包及储能系统	ZL202222261048.0	实用新型	2022/8/26	2023/2/10
44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簇液冷装置	ZL202222044255.0	实用新型	2022/8/4	2022/12/27
45	智光储能	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221905217.3	实用新型	2022/7/22	2022/11/18
46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技术	用于储能型 UPS 系统的复合电压暂降检测方法及系统	ZL202210641707.5	发明专利	2022/6/7	2025/11/25
47	智光储能	一种用于集装箱储能系统的分布式顶置空调散热结构	ZL202221270072.4	实用新型	2022/5/24	2022/11/18
4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并-串联式的 IGBT 模块液冷板	ZL202221218788.X	实用新型	2022/5/19	2022/11/18
49	智光储能	应用于储能系统中的通讯保护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2210449589.8	发明专利	2022/4/26	2024/3/29
5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模块化储能变流器	ZL202220892614.5	实用新型	2022/4/18	2022/9/6
51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电池包	ZL202230133769.6	外观设计	2022/3/15	2022/6/24
5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风冷电池包	ZL202220426583.4	实用新型	2022/3/1	2022/9/6
53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风冷电池包	ZL202210193839.6	发明专利	2022/3/1	申请中
54	上海交通大学, 智光储能	高压直挂电池储能系统设计方法	ZL202210165714.2	发明专利	2022/2/22	2024/11/15
55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共模干扰检测装置和系统	ZL202123369424.X	实用新型	2021/12/28	2022/12/27
56	智光储能	一种高压电池储能单元结构	ZL202123214421.9	实用新型	2021/12/17	2022/6/24
57	智光储能	一种电池储能系统单元	ZL202123185884.7	实用新型	2021/12/17	2022/6/24
58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包	ZL202122438841.9	实用新型	2021/10/11	2022/4/19
59	智光储能	储充电源柜	ZL202130613618.6	外观设计	2021/9/16	2022/1/14
60	智光储能	一种模块化紧凑型储能双向变流器	ZL202121141200.0	实用新型	2021/5/25	2022/1/18
61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器	ZL202121130673.0	实用新型	2021/5/25	2022/1/18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62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并网装置	ZL202110535730.1	发明专利	2021/5/17	2024/9/27
63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并网装置	ZL202121051188.4	实用新型	2021/5/17	2021/12/3
64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退役电池的梯次利用方法和装置	ZL202110367842.0	发明专利	2021/4/6	2024/5/10
65	智光储能	一种简易电池模组风道测试装置	ZL202120635860.8	实用新型	2021/3/29	2021/11/2
66	智光储能	一种防电芯鼓胀导风隔板及电池包组	ZL202120598284.4	实用新型	2021/3/24	2021/12/7
67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便携可移动式储能箱	ZL202110317171.7	发明专利	2021/3/22	2023/1/13
6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便携可移动式储能箱	ZL202120583630.1	实用新型	2021/3/22	2021/12/7
69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110220886.0	发明专利	2021/2/26	2024/6/18
70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120436049.7	实用新型	2021/2/26	2022/1/18
71	智光储能	一种穿墙式连接器	ZL202120240692.2	实用新型	2021/1/28	2021/12/7
72	智光储能	穿墙式连接器	ZL202130062244.3	外观设计	2021/1/28	2021/7/27
73	智光储能	并联储能变流器离网转并网的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2110110050.5	发明专利	2021/1/27	2024/11/8
74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023126086.2	实用新型	2020/12/22	2021/11/2
75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高低压穿越测试设备	ZL202023125975.7	实用新型	2020/12/22	2021/11/2
76	智光储能	一种集装箱式动力电池梯次利用装置	ZL202022018417.4	实用新型	2020/9/15	2021/6/25
77	智光储能	高压锂电储能均温系统	ZL202010959172.7	发明专利	2020/9/14	2022/11/18
78	智光储能	高压锂电储能均温系统	ZL202021996704.6	实用新型	2020/9/14	2021/6/25
79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并联型储能系统变流器控制方法、装置及并联型储能系统	ZL202010698852.8	发明专利	2020/7/20	2022/2/8
80	北京和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液流电池系统	ZL202021342107.1	实用新型	2020/7/9	2021/3/19
81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器输出电压控制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ZL202010623057.2	发明专利	2020/7/1	2023/12/19
8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高压锂电池储能系统	ZL202021054915.8	实用新型	2020/6/10	2021/6/25
83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集装箱式储能系统	ZL202021054931.7	实用新型	2020/6/10	2021/3/19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84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集装箱	ZL202021017733.3	实用新型	2020/6/5	2020/12/29
85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柜以及柜式动力电池	ZL202021017754.5	实用新型	2020/6/5	2020/12/29
86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包	ZL202020688079.2	实用新型	2020/4/29	2020/12/29
87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蓄能系统极性切换电路、装置和电池蓄能系统	ZL202020671338.0	实用新型	2020/4/28	2021/3/19
88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在线维护装置、级联型变流系统及其在线维护方法	ZL202010065325.3	发明专利	2020/1/20	2024/5/10
89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混合储能单元、级联型变流系统及其充放电控制方法	ZL202010065318.3	发明专利	2020/1/20	2024/3/26
9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系统一次调频电网测试装置	ZL201922319113.9	实用新型	2019/12/20	2020/11/10
91	智光储能	集装箱式储能系统	ZL201930692679.9	外观设计	2019/12/11	2020/7/28
92	智光储能	一种辅助调频装置及储能调频系统	ZL201920848898.6	实用新型	2019/6/4	2020/6/9
93	智光储能	一种适用于退役动力电池梯次利用的装置	ZL201920192646.2	实用新型	2019/2/12	2020/2/11
94	智光储能	储能系统中控集装箱	ZL201930051347.2	外观设计	2019/1/29	2020/2/7
95	智光储能	集装箱式结构的储能系统分相集装箱	ZL201830770854.7	外观设计	2018/12/29	2019/6/11
96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1711387823.4	发明专利	2017/12/20	2024/8/23
97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的均衡控制方法和装置	ZL201711308038.5	发明专利	2017/12/11	2021/9/14
9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级联型储能系统的脉冲同步控制装置和方法	ZL201711309621.8	发明专利	2017/12/11	2020/5/5
99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变流器和储能变流系统	ZL201721737449.1	实用新型	2017/12/11	2018/8/14
10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系统的控制方法和装置	ZL201711206718.6	发明专利	2017/11/27	2021/3/26
101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器和储能系统	ZL201710812862.8	发明专利	2017/9/11	2020/5/5
10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变流装置和液流电池储能系统	ZL201710800985.X	发明专利	2017/9/7	2020/7/14
103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系统与变流器及四象限运行器的控制方法和控制器	ZL201611187306.8	发明专利	2016/12/20	2023/9/5
104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系统与变流器及双向变流器的控制方法和控制器	ZL201611187286.4	发明专利	2016/12/20	2023/9/5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05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变流系统与储能变流器及储能变流器中双向交流器的控制器	ZL201621404778.X	实用新型	2016/12/20	2018/5/25
106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电力变换装置和微电网	ZL201611018095.5	发明专利	2016/11/18	2019/1/1

表 3-4 商标权统计表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人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类别	取得日期
1	ZG-PCS	智光储能	35028946	09 类-科学仪器	2019/7/14
2	ZG-PCS	智光储能	35023136	35 类-广告销售	2019/7/14

表 3-5 软件著作权统计表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人	登记号	取得日期
1	LINUX_电池阵列管理系统数据采集单元软件 V2.0	智光储能	2021SR1652875	2021/11/05
2	基于PowerPC平台的电池管理系统BootLoder程序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40154	2021/11/04
3	电池阵列管理系统电池簇测试软件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64731	2021/11/08
4	智光 BAMS 历史数据功能程序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64728	2021/11/08
5	智光储能 61850 通信软件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64642	2021/11/08
6	锂电池自动核容分析算法软件 V1.0	智光储能	2022SR0201300	2022/2/8

#### (四)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被评估单位及下属公司除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 106 项、商标权 2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外, 无其他表外资产。

#### (五)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华兴审字 [2026]25012300010 号)。

除此之外, 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 (一) 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评估人员在进入现场清查前，制定现场清查实施计划，按资产类型和分布特点，分成房产、设备、流动资产和其他资产小组进行现场的核查工作。清查工作结束后，各小组对清查核实及现场勘察情况进行工作总结。清查核实的主要步骤如下：

首先，辅导企业进行资产的清查、申报评估的资产明细，并收集整理评估资料。清查前，评估人员开展前期布置工作，评估师对企业资产评估配合工作要求进行了详细讲解，包括资产评估的基本概念、资产评估的任务、本次资产评估的计划安排、需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清单、企业资产清查核实工作的要求、评估申报表和资产调查表的填报说明等。在此基础上，企业填报“资产评估申报表”和“资产调查表”，收集并整理委托评估资产的产权权属资料和反映资产性能、技术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资料。

其次，依据资产评估申报表，对申报资产进行现场查勘。不同的资产类型，采取不同的查勘方法。根据清查结果，由企业进一步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使“表”、“实”相符。

再次，核实评估资料，尤其是资产权属资料。在清查核实“表”、“实”相符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供的产权资料进行了核查。核查中，重点查验了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以及其他事项，对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与资产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不符以及缺乏产权权属资料的情况，给予高度关注，进一步通过询问的方式，了解产权权属，并要求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出具了“说明”和“承诺函”。

## (二) 资产核实与尽职调查的内容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的特点和评估方法的技术要求，评估机构确定了



资产核实的主要内容是评估范围内资产的存在与真实性，具体以产权持有者提供的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准，经核实无误，确认资产及负债的存在。为确保资产核实的准确性，评估机构制定了详细的尽职调查计划，确定的尽职调查内容主要是：

1.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背景情况，主要为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对本次评估事项的说明；

2.评估对象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评估对象的有关章程、投资出资协议、重大合同情况等；

3.评估对象的相关资产的产权情况；

4.评估对象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

5.评估对象最近几年的债务、借款情况以及债务成本情况；

6.评估对象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

7.评估对象的应收应付账款情况；

8.评估对象最近几年的关联交易情况；

9.评估对象的主营业务和历史经营业绩等；

10.评估对象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成本构成项目和设备及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等情况；

11.评估对象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2.评估对象未来几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包括：市场需求、价格策略、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的主营收入和成本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

13.评估对象的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产品（技术）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14.评估对象近年及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营业收入明细和成本费用明细;

15.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情况。

### (三) 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本次评估未发现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

### (四) 资产清查核实结论

经过评估人员和企业相关人员共同的清查核实,得到清查核实结论如下:

#### 1.资产核实结果与账面记录存在差异的情况

被评估单位一期建设用地因地块规划调整,需对土地面积进行变更,目前已完成土地面积变更手续并换发新的不动产权证,且与相关部门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穗国地出合 440166-2023-000003号补充合同(一)。根据补充协议约定,相关部门应退还因土地面积调减所对应的土地出让金 774.21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该笔退款尚未到账,被评估单位亦未进行账务调整,本次评估未考虑该笔退款对评估值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关注。

#### 2.权属资料不完善等权属不清晰的资产

无。

#### 3.企业申报的账外资产的核实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公司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专利权 106 项、商标权 2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除此以外评估人员未发现企业存在账外资产。

#### 4.特别事项

评估人员在资产清查所知范围内,清查情况表明:非实物资产,评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估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对清查核实明细项目已与企业财务人员进行沟通，实物资产与申报表相符，对特殊情况的资产在申报表备注中予以列示。



## 第四部分 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及企业分析

### 一、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分析

#### (一) 国际方面

2026年全球经济增速预计将保持3.3%的韧性水平,2027年为3.2%,与2025年预计3.3%的实际增速基本持平。相较于2025年10月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WEO),本次预测将2026年增速小幅上调,2027年增速预测则维持不变。

全球经济表面上的稳健表现,源于各类分化力量的相互制衡。贸易政策调整带来的逆风因素,被多方面的顺风因素抵消:一是与人工智能等技术相关的投资热潮,且该热潮在北美和亚洲地区的表现要优于其他区域;二是财政与货币支持政策、整体宽松的金融环境,以及私营部门的良好适应性。

#### (二) 国内方面

2025年,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复杂变化,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国民经济运行顶压前行、向新向优,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圆满实现,“十四五”胜利收官。

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1401879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5.0%。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93347亿元,比上年增长3.9%;第二产业增加值499653亿元,增长4.5%;第三产业增加值808879



亿元，增长 5.4%。分季度看，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4%，二季度增长 5.2%，三季度增长 4.8%，四季度增长 4.5%。从环比看，四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1.2%。

### 一、粮食增产丰收，畜牧业稳定增长

全年全国粮食总产量 71488 万吨，比上年增加 838 万吨，增长 1.2%。其中，夏粮产量 14975 万吨，下降 0.1%；早稻产量 2851 万吨，增长 1.2%；秋粮产量 53662 万吨，增长 1.5%。分品种看，小麦产量 14007 万吨，基本持平；玉米产量 30124 万吨，增长 2.1%；稻谷产量 20904 万吨，增长 0.7%；大豆产量 2091 万吨，增长 1.3%。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 10072 万吨，比上年增长 4.2%，首次超过 1 亿吨。其中，猪肉产量 5938 万吨，增长 4.1%；牛肉产量 801 万吨，增长 2.8%；羊肉产量 496 万吨，下降 4.2%；禽肉产量 2837 万吨，增长 6.7%。牛奶产量 4091 万吨，增长 0.3%；禽蛋产量 3498 万吨，下降 2.5%。全年生猪出栏 71973 万头，增长 2.4%；年末生猪存栏 42967 万头，增长 0.5%。

### 二、工业生产较快增长，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势较好

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9%。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 5.6%，制造业增长 6.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2.3%。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9.2%，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9.4%，增速分别快于规模以上工业 3.3、3.5 个百分点。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 4.6%；股份制企业增长 6.3%，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增长 3.9%；私营企业增长 5.3%。分产品看，3D 打印设备、工业机器人、新能源汽车产品产量分别增长 52.5%、28.0%、25.1%。12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2%，环比增长 0.49%。12 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为 50.1%，比上月上升 0.9 个百分点；企



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为 55.5%，上升 2.4 个百分点。1—11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66269 亿元，同比增长 0.1%。

### 三、服务业平稳增长，现代服务业发展良好

全年服务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4%。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1.1%、10.3%、5.2%、5.0%、4.9%。12 月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 5.0%。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生产指数分别增长 14.8%、11.3%、6.5%。1—11 月份，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8%。12 月份，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49.7%，比上月上升 0.2 个百分点；服务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 56.4%，上升 0.5 个百分点。其中，电信广播电视及卫星传输服务、货币金融服务、资本市场服务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均位于 60.0% 以上高位景气区间。

### 四、市场销售规模扩大，服务零售较快增长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012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432972 亿元，增长 3.6%；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68230 亿元，增长 4.1%。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 443220 亿元，增长 3.8%；餐饮收入 57982 亿元，增长 3.2%。基本生活类和部分升级类商品销售增势较好，全年限额以上单位通讯器材类、文化办公用品类、体育娱乐用品类、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粮油食品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20.9%、17.3%、15.7%、11.0%、9.3%。全国网上零售额 159722 亿元，比上年增长 8.6%。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30923 亿元，增长 5.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6.1%。12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0.9%，环比下降 0.12%。全年服务零售额比



上年增长 5.5%。其中，文体休闲服务类、通讯信息服务类、旅游咨询租赁服务类、交通出行服务类零售额较快增长。

## 五、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制造业投资保持增长

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485186 亿元,比上年下降 3.8%;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下降 0.5%。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下降 2.2%,制造业投资增长 0.6%,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17.2%。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 88101 万平方米,下降 8.7%;新建商品房销售额 83937 亿元,下降 12.6%。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2.3%,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2.5%,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7.4%。民间投资下降 6.4%;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民间投资下降 1.9%。高技术产业中,信息服务业,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28.4%、16.9%。12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环比下降 1.13%。

## 六、货物进出口稳定增长，贸易结构持续优化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4546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其中,出口 269892 亿元,增长 6.1%;进口 184795 亿元,增长 0.5%。民营企业进出口增长 7.1%,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7.3%,比上年提高 1.8 个百分点。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增长 6.3%,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1.9%。高技术产品出口增长 13.2%。12 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 42630 亿元,同比增长 4.9%。其中,出口 25359 亿元,增长 5.2%;进口 17271 亿元,增长 4.4%。

## 七、居民消费价格总体平稳，核心 CPI 温和回升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CPI)与上年持平。分类别看,食品烟酒价格下降 0.7%,衣着价格上涨 1.5%,居住价格上涨 0.1%,生活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 0.9%,交通通信价格下降 2.6%,教育文化娱乐价格上涨 0.8%,医疗保健价格上涨 0.8%,其他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 9.3%。在食品烟酒



价格中，猪肉价格下降 6.1%，鲜菜价格下降 3.9%，粮食价格下降 1.0%，鲜果价格上涨 1.2%。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后的核心 CPI 上涨 0.7%，涨幅比上年扩大 0.2 个百分点。12 月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0.8%，涨幅比上月扩大 0.1 个百分点；环比上涨 0.2%。全年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比上年下降 2.6%；12 月份同比下降 1.9%，环比上涨 0.2%。全年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比上年下降 3.0%；12 月份同比下降 2.1%，环比上涨 0.4%。

#### 八、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平稳

全年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 5.2%。12 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1%。本地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5.3%；外来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4.7%，其中外来农业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4.4%。31 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1%。全国企业就业人员周平均工作时间为 48.6 小时。全年农民工总量 30115 万人，比上年增加 142 万人，增长 0.5%。其中，本地农民工 12109 万人，增长 0.1%；外出农民工 18006 万人，增长 0.8%。

#### 九、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

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3377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0%。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6502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3%，实际增长 4.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456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8%，实际增长 6.0%。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36231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4%。按全国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10150 元，中间偏下收入组 22702 元，中间收入组 35536 元，中间偏上收入组 55586 元，高收入组 103778 元。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9476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4.4%。全国居民人均食品烟酒消费支出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恩格尔系数）为 29.3%，比上年下降 0.5 个百分点；



全国居民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增长 4.5%，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 46.1%，与上年持平。

#### 十、人口总量有所减少，城镇化率继续提高

年末全国人口（包括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现役军人的人口，不包括居住在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140489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339 万人。全年出生人口 792 万人，人口出生率为 5.63‰；死亡人口 1131 万人，人口死亡率为 8.04‰；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2.41‰。从性别构成看，男性人口 71685 万人，女性人口 68804 万人，总人口性别比为 104.19（以女性为 100）。从年龄构成看，16—59 岁人口 85136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比重为 60.6%；60 岁及以上人口 32338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23.0%，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 22365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15.9%。从城乡构成看，城镇常住人口 9538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030 万人；乡村常住人口 45109 万人，减少 1369 万人；城镇人口占全国人口的比重（城镇化率）为 67.89%，比上年末提高 0.89 个百分点。从受教育程度看，16—59 岁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 11.3 年，比上年提高 0.1 年。

总的来看，2025 年国民经济顶住多重压力保持稳中有进发展态势，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但也要看到，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国内供需矛盾突出，经济发展中老问题、新挑战仍然不少。下阶段，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



## 二、行业现状

### (一) 行业定义及分析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系电化学储能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序列包括电站型大容量储能系统（级联型高压储能）、需求侧储能系统（低压组串式储能）及户用、移动储能产品。储能系统可分为传统储能系统（主要指抽水蓄能）及现代储能系统，例如电化学储能、飞轮储能及压缩空气储能。

#### 1. 电化学储能简介

电化学储能通常也被称为电化学电池，是指利用化学反应将电能以化学能的形式储存起来，并在需要的时候将化学能转化为电能释放出来的一种储能方式。主要包括锂离子电池储能、钠离子电池储能、铅蓄电池储能、液流电池储能、钠硫电池储能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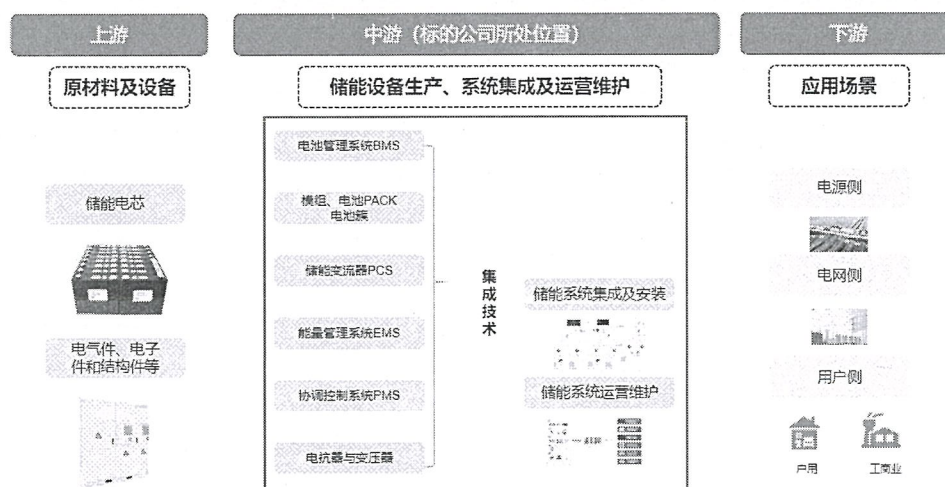
锂离子电池以其能量密度、高效的充放电效率以及迅捷的响应速度等优势，在当下新型储能技术领域的发展势头最为迅猛，占比超过 90%。在大型储能电站的应用场景中，方形电池凭借其适配性与稳定性等特点占据主导地位；而于户用储能领域，大圆柱电池则正呈现出加速渗透的强劲态势。

#### 2. 电化学储能价值链



电化学储能产业链由上游电池、PCS、BMS、EMS等，中游集成、运维等，以及下游应用等组成。储能集成商位于产业链中游，在产业链中起“承上启下”的作用，一方面其“承上”对接储能零部件厂商，“启下”对接下游运营商、EPC等终端服务商，可以根据不同应用场景和客户需求定制储能系统的规模和功能。

被评估单位自行研发及生产除电芯外储能系统中的PCS、BMS、EMS等核心设备与系统，能适配各种类型电芯以及包括电化学储能在内的不同技术路线储能系统，相关产品及业务以红框在图中表示。



## (1) 上游：原材料及设备

### 1) 电池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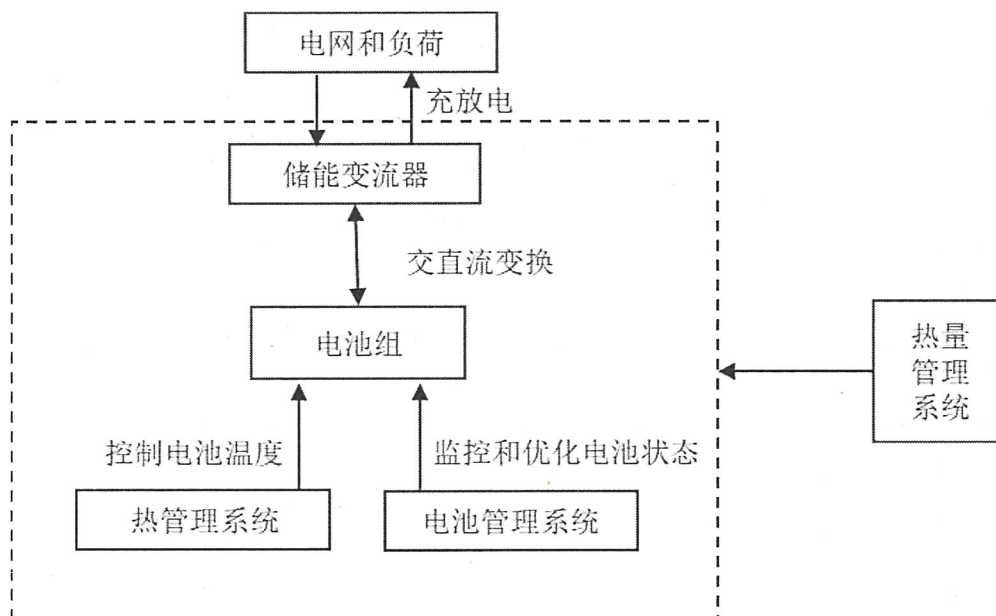
电池组是储能系统的最核心部件，用于储存和释放电能。电池组充电和放电的功能，对可再生能源的发展至关重要，从而对双碳目标和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重要的保障。

电池组由诸多电池单体通过串联的方式组合而成，是储能电池组的基本单元，通常包括正极、负极、电解质和隔膜等部分。常见的储能电池单体有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铅蓄电池等。

### 2) 关键设备



关键设备包括电池管理系统（BMS）、能量管理系统（EMS）、储能变流器（PCS）、热管理系统等。储能系统构造图如下：



上述关键设备简介如下：

设备名称	简介
电池管理系统（BMS）	负责对电池组进行监测、评估、保护以及均衡管理，确保电池在安全、有效的条件下运行。主要用于对储能电池组或动力电池组进行监控、保护和管理，确保电池的安全、可靠和高效运行。由传感器、控制器、均衡电路、保护电路、通讯接口组成。
能量管理系统（EMS）	主要负责数据采集、网络监控和能量调度等功能，是整个系统的决策中枢设备，尤其在储能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由传感器与数据采集模块、控制器与决策模块、执行机构、通讯模块、用户界面等组成。
储能变流器（PCS）	也称为双向储能逆变器，用于控制电池的充电和放电过程，并进行交直流的变换，是实现电能双向流动的核心部件。由功率模块，控制单元、传感器、滤波器、冷却系统等组成。
热管理系统	包括冷却系统、通风系统等，用于维持电池组在适宜的温度范围内工作，防止过热或过冷影响电池性能。

## （2）中游：储能设备生产、系统集成及运营维护

### 1) 储能系统集成

储能系统集成是将储能电池、电池管理系统（BMS）、能量管理系统（EMS）、储能变流器（PCS）、热管理等各个单元进行有机组合，实现储能系统的整体功能和性能优化，为储能技术各类场景打造“一站式”解决方案。储能系统集成主要包括技术整合、方案设计、项目实施



和运维服务四大方面。作为产业链的中间环节，系统集成商能够向上衔接设备厂商，向下服务于用户，促进储能产业链各环节之间的协同发展。

系统集成技术的好坏直接影响储能系统的效率、可靠性、安全性和成本。系统集成能够让储能系统核心部件相互配合、协同工作，充分发挥各自的性能优势，从而提高整个储能系统的效率和可靠性。不同的应用场景对储能系统的需求存在差异，如户用、工商业、发电侧、电网侧等场景的储能需求各不相同。系统集成商能够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定制化的储能系统解决方案，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对储能项目的规划、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等各个环节进行有效的管理和协调，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及时解决出现的问题，降低项目的风险和成本。

通过对储能系统的整体设计和优化，能够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提高系统的安全性，降低安全事故的发生概率；从系统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储能系统的初始投资、运行维护成本、设备寿命等因素，进行优化设计和选型，降低储能系统的全生命周期成本。

## 2) 储能系统的安装、运维

为了整个系统高效、安全、稳定的运行，全方位、专业的安装和运维必不可少。具体情况如下：

环节名称		简介
安装	场地准备	选择合适的安装场地。对于大型储能系统，需要考虑场地的承载能力，确保地面能够承受储能系统的重量。同时，要考虑环境因素，如温度、湿度和通风条件。例如，锂电池储能系统在高温环境下性能可能会受到影响，所以安装场地要有合适的温度控制措施，或者良好的自然通风条件，以保证系统在适宜的温度范围内运行。
	设备安装顺序	安装电化学储能系统时，要按照一定的顺序进行。一般先安装电池模组，要确保模组的安装位置准确，连接牢固。在连接电池模组之间的线路时，要严格按照电气安装规范操作，保证线路连接的正确性和安全性。之后安装电池管理系统（BMS），它是电化学储能系统的大脑，能够实时监测电池的状态，所以其安装和调试非常关键。最后安装功率转换系统（PCS）以及其他辅助设备，如冷却系统等。



	安全防护措施安装	在安装过程中,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以应对可能出现的火灾情况。同时,设置合理的电气安全防护装置,如漏电保护开关、过流保护装置等,确保在发生电气故障时能够及时切断电路,保障人员和设备的安全。
运维	日常巡检	日常运维的关键是巡检。运维人员需要定期检查电池系统的外观,查看电池模组是否有鼓包、漏液等情况。检查连接线路的紧固程度,防止因线路松动而引发故障。对于BMS和PCS,检查其运行状态,查看数据是否正常,如电池的电压、电流、温度等参数是否在正常范围内。同时,还要检查冷却系统是否正常工作,确保储能系统在合适的温度下运行。
	故障诊断与修复	当储能系统出现故障时,快速准确的故障诊断。运维人员可以通过BMS记录的数据来分析故障原因。例如,如果某个电池模组的电压出现异常下降,可能是该模组内部的电池单体出现了短路或者老化等问题。在诊断出故障原因后,及时修复。
	性能优化与升级	随着技术的发展和储能系统的使用,需要对系统进行性能优化和升级。例如,通过软件升级来优化BMS的控制算法,提高电池的充放电效率和使用寿命。在适当的时候,也可以对储能系统的硬件进行升级,如更换更高性能的PCS,以提高系统的功率转换效率,更好地满足实际应用需求。

### (3) 下游: 应用场景

储能系统产业链下游应用场景丰富多元,主要涵盖风光发电配套储能、数据中心储能、光储一体化充电站、工商业用户储能、通信基站储能、有轨电车、微电网、生态园区,以及普通家庭户用储能、高端住宅别墅储能等领域。

以风电、光伏电站为代表,新能源发电具有间歇性、波动性特征,需配套储能实现削峰填谷、平抑功率波动、提升并网稳定性,保障电力持续可靠输出,同时满足新能源消纳与电网调度要求。数据中心、通信基站、有轨电车等场景对供电连续性要求极高,储能主要承担备用电源、应急保供、短时不间断供电功能,防止断电造成业务中断、设备损坏或运行事故,核心诉求是高可靠、高安全、快速响应。工商业用户、光储充电站、生态园区等场景依托储能实现峰谷电价差套利、需量控制、降低用电成本,同时可参与需求侧响应获取额外收益;光储充电站还可通过储能缓解电网扩容压力,提升充电服务能力。微电网、生态园区、户用及别墅储能侧重自发自用、余电存储、离网运行能力,实现能源自给自足、提升用能自主性,同时降低对大电网的依赖,户储场景还叠加应



急用电、电价对冲等需求。不同场景在功率、容量、响应速度、安装条件、循环寿命等方面存在差异化要求，共同推动储能向模块化、标准化、场景化、高集成度方向发展，形成覆盖发电侧、电网侧、用户侧的全场景需求体系。

### 3.电化学储能市场系统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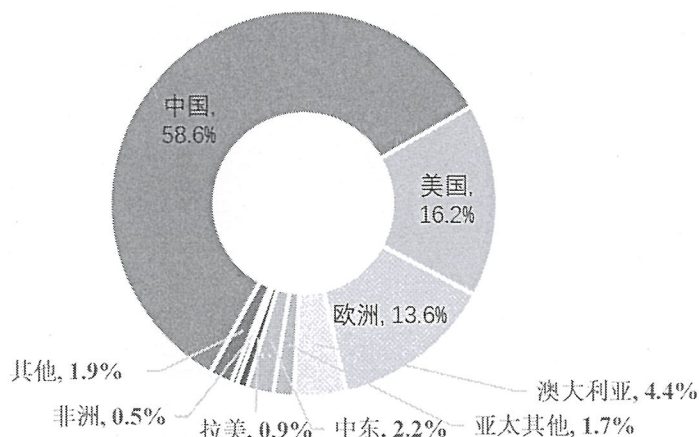
储能系统属于多学科深度交叉融合的复杂工程系统，技术体系覆盖电化学、电力电子、信息技术、电网调度运行等多个专业领域，各环节相互关联、耦合紧密，存在复杂的交互协同关系。同时，储能系统由多类硬件设备构成，不同厂商、不同型号产品在性能指标、物理接口、通信协议等方面存在显著差异，对跨领域技术融合及设备间互联互通、兼容适配提出了较高要求。在技术积累持续深化与市场应用需求双重驱动下，储能领域逐步形成并发展出以系统集成为核心的产业形态与市场模式。

### 4.中国市场储能分析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储能系统新增装机市场，结构性转型加速，新型储能渗透率跃升。根据装机区域分布来看，2025年中国、美国和欧洲仍是全球储能市场规模最大的三个区域，并持续引领全球储能产业发展。但随着中东、拉美等地区储能市场的快速崛起，全球储能市场正逐步向更广泛的区域扩展。



2025 年全球新增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的地区分布 (M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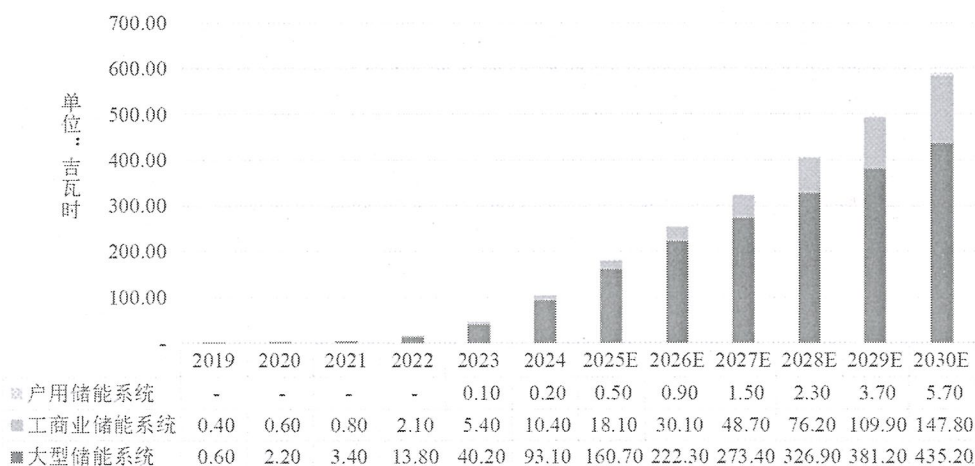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CNESA

1) 中国储能系统新增装机容量稳步增长

自 2019 年至 2024 年, 中国储能系统新增装机容量从 1.0GWh 增长至 103.7GWh, 复合年增长率为 153.0%。预计其将以 33.6% 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 到 2030 年达到 588.7GWh。中国新型储能新增装机连续四年位居全球首位, 2025 年规模达到 66.4GW/189.5GWh, 同比增长 51.9%/72.6%, 在全球市场的占比达到 58.6%。中国的主要应用为大型储能系统, 工商业储能系统自 2022 年以来快速增长, 预计将成为中国未来市场扩张的关键驱动力。

中国储能系统新增装机容量 (2019年-2030E)



注: 不包括非电化学储能技术, 如抽水蓄能、飞轮及压缩空气储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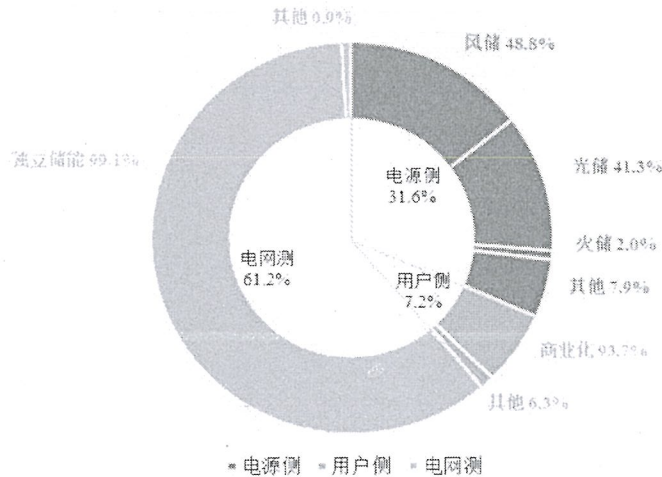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彭博新能源财经、灼识咨询

## 2) 高压储能系统产品占比预计呈上升趋势

储能系统按应用场景可分为表前储能（电源侧/电网侧）与表后储能（用户侧）两类。根据 CNESA 统计数据，2024 年新型储能装机中表前储能（电源侧+电网侧）合计占比 92.80%，占据绝对主导地位；用户侧储能占比 7.2%，以工商业储能为主。

2024 年中国新增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的应用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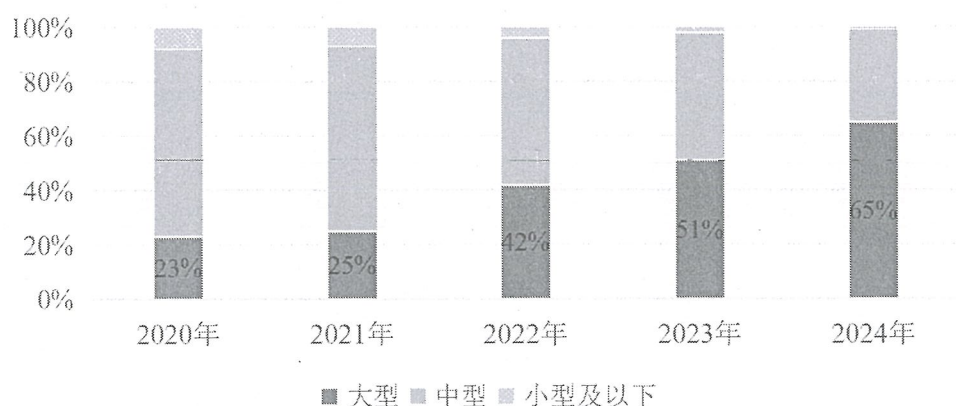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CNESA

高压级联式储能代表了一种结构简化、控制精细化、功能集成化的技术发展方向，通过颠覆性的电气拓扑结构，直击传统低压储能在效率、环流、电芯利用率等方面的痛点，更好地契合了大型储能电站对“高安全、高效率、长寿命、智能化”的核心需求。高压级联方案虽然初始投资高，但其更高的效率（更多收益）、更长的电池寿命（无环流损害）、更低的运维成本（模块化更换），使得其全生命周期成本更具优势。因此，在技术门槛高、价值敏感的大型储能市场，高压级联式结构正成为重要的增长极和未来主流技术路线之一；而在分布式、用户侧等对成本极其敏感的中小型场景，成熟、低初始成本的低压方案仍占据主导地位。



截至 2024 年底，大型、中型、小型及以下电化学储能电站总装机分别为 40.34GW、21.18GW、0.61GW。百兆瓦级以上大型电站装机占比由 2023 年的 51%提升至 65%，电化学储能逐步向集中式、大型化发展，其应用场景主要为独立储能，占大型电站总装机的 75%。

近5年国内电化学储能规模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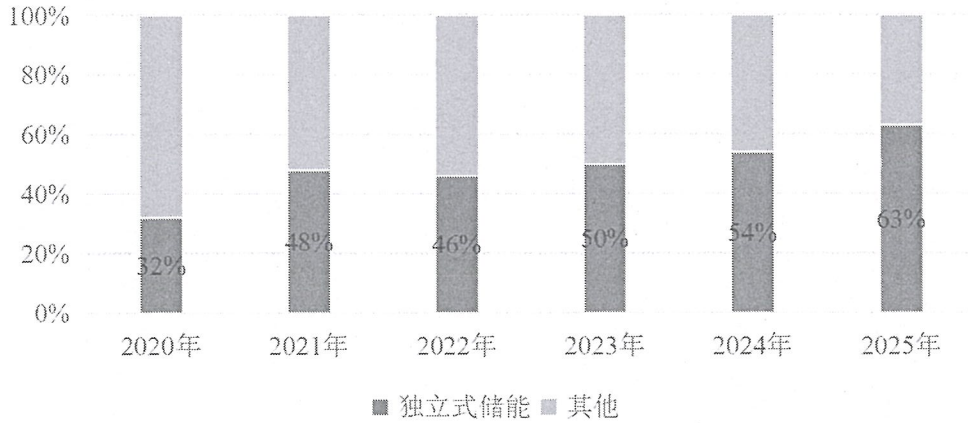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为推动新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储能近期新政叫停了“强制配储”，“建而不调”的低价无序内卷阶段进入尾声，逐步进入到追求高效率、市场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能够在市场化竞争中为新能源项目提供更高收益的储能电站和运行模式将占据更高的市场份额，将推动大容量的独立储能项目的快速发展，成为大型储能市场中最活跃、最具发展潜力的板块。

根据 CNESA 数据，2025 年中国独立储能新增装机占比 63%，较 2024 年提升 2.7 个百分点。



国内独立储能占比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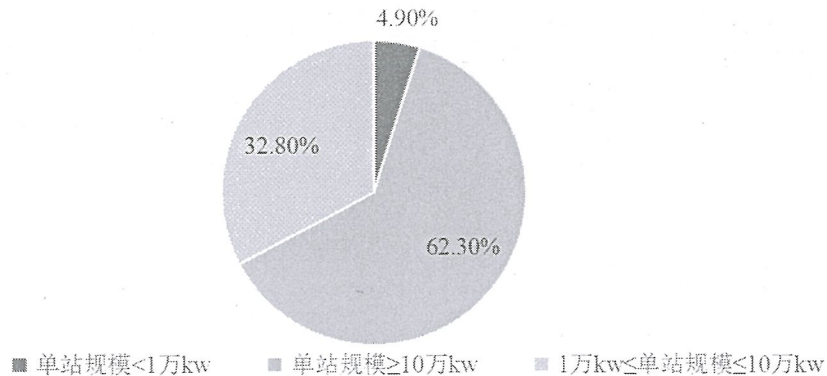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寻熵研究院、东吴证券研究所

综上，总体来看，高压储能系统产品占比预计呈上升趋势。

### 3) 单站规模时长呈增加趋势

根据 2025 年中国新型储能发展报告，截至 2024 年底，全国新型储能项目单站规模 10 万千瓦及以上、储能时长 2 小时及以上的项目占比较高。单站规模 10 万千瓦及以上项目合计装机 4,596 万千瓦，约占 62%，单站储能时长 2 小时及以上项目合计装机 6,386 万千瓦，约占 86%。从目前在建项目情况看，大型化、中长时新型储能项目呈增长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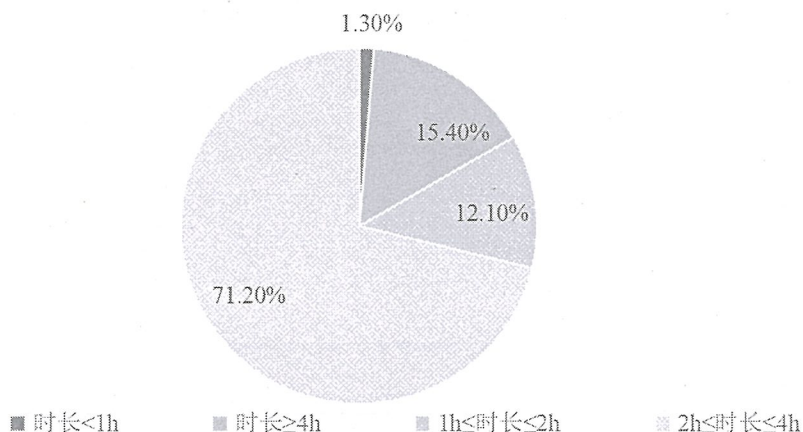
新型储能项目规模分布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新型储能发展报告（2025），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新型储能单项目时长分布



数据来源：中国新型储能发展报告（2025），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 （二）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 1.国内多维政策发布，驱动储能需求增长

2026年储能被第三次写入国家政府工作报告，被纳入国家六大支柱型产业、六大未来产业范畴，与氢能共同成为能源转型核心赛道。国家明确未来电源增长核心方向为西北风电、西南水电、海上风电、核电，辅以生物质能、地热能等清洁能源，同时推进煤电向调节性电源转型，上述能源结构转型的各个环节均高度依赖储能技术的支撑。国家明确2035年国内新能源装机目标达36亿千瓦，当前已突破18亿千瓦，未来增长空间广阔；随着新能源装机占比与渗透率持续提升，电力系统对灵活性调节资源的需求同步激增，储能配置比例与装机规模将持续提升，行业增长具备强确定性。

2025年1月，《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号，以下简称“136号文”）出台后，我国储能市场迎来重要结构性变化。政策打破了储能与新能源项目的刚性绑定，使储能投资可以独立于新能源项目进行，从而推动储



能行业从强制配储的政策性驱动转向市场化驱动。①各省建立起电力现货市场，峰谷价差套利构成储能第一部分盈利；②全国性及内蒙古、甘肃、新疆、宁夏等省份的容量电价政策，构成了独立储能的第二部分盈利；③远期绿电直连将进一步打开“新能源+储能”市场。

## 2.海外市场储能需求激增，发展空间仍然广阔

全球储能市场需求爆发式增长、国内产业链具备不可替代的综合优势、海外各区域市场政策持续利好三大核心因素，推动中国新型储能产业链从产品出口，向全球化布局、全链条能力输出加速迈进。国内储能相关厂商的海外订单亦迎来较大增长。根据广东省数字化节能降碳产业联盟公众号，2025年前三季度，储能电池和系统集成企业频传订单捷报，海外市场表现尤为突出。2025年前9个月，中国企业新获308个海外储能订单，总规模214.7GWh，同比增加131.75%。其中，欧洲48.08GWh、澳大利亚43.21GWh、中东40.06GWh、印度13.25GWh、智利10.81GWh，欧洲、澳大利亚两大市场占比均超五分之一。

## 3.技术拓展应用激发全球增量空间

新型储能技术不断拓展应用。2024年，各国持续开展新型储能技术创新探索。电化学储能领域，澳大利亚推动新型锂离子电池硅负极材料应用；美国和日本布局以铁-空气和锌-空气为代表的金属空气电池技术研究，正在推动技术示范。长时储能领域，美国、德国、日本等多国正在推进绝热压缩空气储能技术研究，英国建设了350千瓦/2500千瓦时液态空气储能中试平台。储能调控领域，美国、欧盟的研究机构在新型储能优化运行、集中控制等方面进行技术布局，英国、德国等国家探索新型储能智能化调度技术，推动新型储能替代电网投资。

### (三) 行业壁垒情况

#### 1.技术壁垒



储能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材料学、电化学等诸多交叉学科，制造工序复杂，品质管控严格。电芯在不同外部环境、运行状态下的特征参数无法通过直接观测取得，而是需要依靠专业的测试方法去积累大量的电芯使用数据并建立不同应用场景下的数据模型，进而为后期构建完善的电池管理系统、热管理系统、电池系统集成等提供基础数据与技术支撑，从而开发出高安全性、高效性、良好经济性、长寿命、智能化的储能系统。对于新进入的厂商而言，突破相关核心技术不仅需要较大的资本投入，还需要较长时间的技术研发积累、大规模生产制造经验的积累、大规模储能项目经验等多方面经验积累。因此，相关多方面的积累成为制约新进入者进入本行业的壁垒之一。此外，业内企业也会通过专利保护自身研究成果，从而树立起较高的技术和专利壁垒。

## 2.人才壁垒

储能系统行业为人才密集型行业，企业的产品质量、服务水平与研发能力与员工的专业性、技术性紧密相关，因此需要大量技术经验丰富、行业经验充足的复合型人才。高素质、综合性的人才团队建设需要企业大量的资金和时间成本，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人才壁垒。

## 3.品牌壁垒

在储能系统行业中，具有良好品牌知名度的企业能够凭借其品牌声誉、项目经验和产品质量在市场中获得更多的信任和认可，该类企业通常具有较高的技术实力和生产能力作为支撑，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推出更为成熟的产品以及优质的售后服务，从而提高产品销量和市场份额，进一步巩固自身品牌地位。因此，在储能系统行业内具有良好品牌知名度的企业往往具有较强的品牌壁垒，能够有效地防止新进入者的竞争，维护自身在市场中的地位。

## 4.规模壁垒



储能系统产品生产具备规模经济的特点，具备较高的规模壁垒。首先，储能系统行业新进企业从产线建设到产品通过验证并稳定交付通常需要耗费较长时间，此阶段对企业抗风险能力要求较高，中小企业易被挤出市场。此外，规模较大的储能系统设备供应企业通常具备与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的较强议价能力，从而在价格、数量、信用政策等方面形成竞争优势。

### 三、被评估单位业务分析

#### (一) 主营业务概况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是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是智光电气在数字能源技术与综合能源服务战略发展方向的重要布局。公司充分利用母公司二十多年电力电子技术、自动化与信息化技术及智慧能源技术的研究与应用经验，打造了在极具特色的级联型PCS、BMS、EMS及电池PACK技术研究及生产等领域的专业研究团队。公司是全球电化学储能领域级联型高压大容量储能技术的倡导者与引领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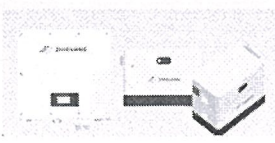
公司在电化学储能、超级电容器储能等技术领域为客户提供包括储能投资、储能系统集成、储能设备销售等服务，也可为广大储能系统集成商提供储能电池PACK集成、BMS、PCS及EMS等核心关键技术及设备，并可提供电芯及电池PACK测试技术服务。

公司的储能产品序列包括电站型大容量储能系统（级联型高压储能）、需求侧储能系统（模块化低压储能）及户用、移动储能产品，可为不同应用场景的客户定制提供高效率、高可靠性及高安全性的储能系统技术及装备。

#### (二) 主要产品



智光储能主要产品包括电站型大容量储能系统(级联型高压储能)、工商业储能系统及户用、移动储能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终端产品图片
电站型大容量储能系统 (级联型高压储能)	直挂电压 6KV~35KV, 单机最大功率 25MW, 综合效率>90%。适用于电源侧、电网侧大型独立/共享储能电站, 已广泛应用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国家能源集团、华能集团、国电投集团、华电集团、大唐集团、三峡集团等大型客户。	
工商业储能系统	基于组串式低压模块化储能技术, 适用于工业园区、智能制造业、工商业客户的标准模块化低压储能装备。	
户用储能系统	基于标准化设计, 具有易维护、易扩容、实时监测、寿命长、光储一体等特点的户用储能系统。	

#### 四、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财务分析

##### 1. 资产负债分析

被评估单位报告期各期末的资产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表 4-1 被评估单位历史期三年资产负债结构(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 万元

科目名称/日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9,610.65	20,139.89	9,119.50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51,699.65	53,834.49	87,286.89
其中: 应收票据	2,871.93	4,607.84	10,061.59
应收账款	48,827.72	49,226.65	77,225.30
应收款项融资	1,439.65	667.55	-
预付款项	541.39	407.93	8,259.79
其他应收款	12,286.17	74,643.54	86,558.47
存货	54,640.71	20,385.08	24,013.58
合同资产	13,673.72	18,297.73	33,061.12
其他流动资产	234.72	4,877.30	2,055.78
<b>流动资产合计</b>	<b>184,126.66</b>	<b>193,253.50</b>	<b>250,355.15</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科目名称/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14,570.39	62,864.56	84,265.82
减：累计折旧	4,666.64	5,810.83	8,850.40
固定资产净值	9,903.76	57,053.74	75,415.4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00	48.50	600.16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固定资产净额	9,903.76	57,005.24	74,815.27
在建工程	49,525.42	31,446.98	20,624.40
使用权资产	1,234.46	614.22	2,066.20
无形资产	5,466.31	10,888.18	10,669.3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17	73.24	3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5.44	685.00	1,22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6	320.14	196.6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6,759.13</b>	<b>101,033.00</b>	<b>109,638.48</b>
<b>资产总计</b>	<b>250,885.79</b>	<b>294,286.50</b>	<b>359,993.63</b>
<b>流动负债：</b>		-	-
短期借款	21,282.01	37,631.65	24,604.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4,874.36	84,354.31	113,418.36
其中：应付票据	17,399.13	12,945.84	9,010.86
应付账款	77,475.24	71,408.48	104,407.50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6,418.99	2,710.20	21,129.45
应付职工薪酬	797.62	950.83	1,097.83
应交税费	129.72	115.19	874.88
其他应付款	24,818.10	2,134.44	2,773.68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2,225.10	4,725.38	6,170.51
其他流动负债	2,421.47	4,563.30	10,119.77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2,967.38</b>	<b>137,185.29</b>	<b>180,187.3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8,768.66	36,202.66	42,837.58
应付债券	-	-	-
租赁负债	643.91	-	1,364.84
递延收益	-	-	22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05	154.98	517.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9,599.61</b>	<b>36,357.64</b>	<b>44,940.70</b>



科目名称/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负债合计	192,566.99	173,542.94	225,129.46
股东权益：			-
股本	16,113.94	20,981.70	20,981.70
资本公积	34,320.46	87,657.17	87,767.7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786.21	1,234.29	2,750.56
未分配利润	7,098.20	10,870.41	23,364.17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58,318.81	120,743.56	134,864.1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58,318.81	120,743.56	134,864.17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50,885.79	294,286.50	359,993.63

2023年、2024年及2025年，被评估单位总资产分别为250,885.79万元、294,286.50万元和359,993.63万元，总资产金额整体呈上升趋势。

2023年、2024年及2025年，被评估单位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3.39%、65.67%、69.54%，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6.61%、34.33%、30.46%。总体占比变化不大。

2023年、2024年及2025年，被评估单位负债总额分别为192,566.99万元、173,542.94万元和225,129.46万元，被评估单位负债总额先降后升，整体规模有所扩大。从负债结构看，被评估单位流动负债占整体负债比例分别为79.44%、79.05%、80.04%，总体占比变化不大。

## 2. 收入利润分析

被评估单位最近三年经审计的收入成本以及利润情况见下表：

表4-2 被评估单位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一、营业收入	92,469.54	104,359.88	209,311.9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92,469.54	104,351.09	208,021.67
其他业务收入	-	8.79	1,290.25
减：营业成本	88,337.25	92,261.34	179,570.8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78,844.19	92,261.06	179,021.30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科目名称/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其他业务成本	-	0.28	549.56
税金及附加	232.09	288.77	996.14
销售费用	2,721.78	3,185.28	3,549.34
管理费用	1,079.80	1,891.24	2,129.93
研发费用	4,840.51	3,438.40	6,896.73
财务费用	618.87	1,312.52	2,323.69
投资收益	0.08	1,962.03	2,512.11
其他收益	386.44	2,284.92	2,399.50
汇兑损益	-	-	-
信用减值损失	-545.48	-1,319.14	-933.79
资产减值损失	-168.59	-196.37	-1,908.42
资产处置收益	201.87	-311.22	-256.07
二、营业利润	4,006.60	4,402.54	15,658.57
加：营业外收入	0.34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60	9.06	52.69
三、利润总额	4,006.34	4,393.49	15,605.88
减：所得税	-69.73	173.19	1,595.84
四、净利润	4,076.08	4,220.29	14,010.03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076.08	4,220.29	14,010.03

### 3.付息债务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披露，被评估单位申报范围内付息债务金额为 72,925.21 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1) 被评估单位申报范围内短期借款24,604.27万元。明细如下：

表 4-3 付息债务-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序号	放款银行或机构名称	发生日期	到期日	月利率	账面价值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	2025/9/4	2026/9/2	0.19	31,000,000.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2025/10/16	2026/10/16	0.19	27,000,000.00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2025/11/10	2026/11/10	0.19	25,000,000.0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2025/12/2	2026/12/2	0.19	30,000,000.00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教城支行	2025/11/24	2026/11/24	0.19	25,000,000.00
6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5/10/28	2026/10/28	0.19	30,000,000.00



序号	放款银行或机构名称	发生日期	到期日	月利率	账面价值
7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创大道支行	2025/7/14	2026/7/14	0.19	8,000,000.00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新城支行	2025/12/26	2026/12/26	0.19	10,000,000.00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新城支行	2025/5/21	2026/5/20	0.19	50,000,000.00
1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2025/10/31	2026/10/29	0.19	10,000,000.00
11	短期借款利息				42,706.49
合计					246,042,706.49

(2) 被评估单位申报范围内付息债务包含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5,483.35万元，内容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表 4-4 付息债务—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明细

单位：元

序号	结算项目	发生日期	到期日	月利率	账面价值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	2025/9/26	2026/10/23	0.19	2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3/7/18	2035/7/17	0.25	16,715,849.5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3/8/17	2035/7/17	0.25	2,312,928.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3/9/15	2035/7/17	0.25	1,149,744.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3/10/27	2035/7/17	0.25	1,397,806.3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3/12/13	2035/7/17	0.25	1,050,336.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5/3/6	2035/7/17	0.25	1,272,326.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5/11/20	2035/7/17	0.25	439,850.5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2025/11/19	2027/11/19	0.23	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2025/11/26	2027/11/26	0.23	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	长期借款利息				494,670.18	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利息



序号	结算项目	发生日期	到期日	月利率	账面价值	备注
	合计				54,833,510.87	

(3) 被评估单位申报范围内付息债务包含长期借款42,837.58万元。

明细如下:

表 4 - 5 付息债务-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 元

序号	放款银行或机构名称	发生日期	到期日	月利率	账面价值	备注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3/7/18	2035/7/17	0.25	250,737,743.70	保证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3/8/17	2035/7/17	0.25	34,693,920.00	保证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3/9/15	2035/7/17	0.25	17,246,160.00	保证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3/10/27	2035/7/17	0.25	20,967,095.16	保证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3/12/13	2035/7/17	0.25	15,755,040.00	保证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5/3/6	2035/7/17	0.25	19,084,893.26	保证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2025/11/20	2035/7/17	0.25	6,890,992.01	保证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2025/11/19	2027/11/19	0.23	18,000,000.00	保证
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2025/11/26	2027/11/26	0.23	45,000,000.00	保证
	合计				428,375,844.13	

#### 4. 财务指标分析

##### (1)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 被评估单位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表 4 - 6 被评估单位历史期三年偿债能力指标

偿债能力指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20	1.41	1.39
速动比率	0.85	1.26	1.26
资产负债率	0.77	0.59	0.63



报告期内，被评估单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资产负债率无显著变化。

## (2) 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被评估单位营运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表 4-7 被评估单位历史期三年营运能力指标

营运能力指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3	2.07	3.19
存货周转率	2.48	2.46	8.05
总资产周转率	0.57	0.38	0.64

报告期内，被评估单位应收账款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总体稳定；存货周转率于 2025 年增长，主要是因为储能市场行情较好，销售畅通，不积压存货。



## 第五部分 市场法评估技术说明

### 一、市场法的评估对象

本次市场法评估的对象是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 二、市场法概述

#### (一) 市场法的定义和原理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被评估单位价值的评估方法。

运用市场法评估企业价值需要满足如下基本前提条件：

1.要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公开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成交价格基本上反映市场买卖双方的行情，因此可以排除个别交易的偶然性。

2.在这个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企业及其交易活动，且交易活动应能较好反映企业价值的趋势。企业及其交易的可比性是指选择的可比企业及其交易活动是在近期公开市场上已经发生过的，且与待评估的目标企业及其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相似。

3.参照物与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可以量化，相关资料可以搜集。

#### (二) 市场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



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为电化学储能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评估基准日前后，市场上存在与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业务结构/企业规模/发展阶段相近的上市公司，可比性较强，因此本次评估选择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评估。

由于近几年市场上没有足够数量的与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相关性较高的交易案例，因此本次评估未选择交易案例比较法。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测算。

### 三、市场法假设

(一)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均能够按交易时公开披露的经营模式、业务架构、资本结构持续经营。

(二)可比企业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三)评估人员仅基于公开披露的可比企业相关信息选择对比维度及指标，不考虑其他非公开事项对被评估单位价值的影响。

### 四、评估思路及模型

#### (一) 评估思路

##### 1.筛选可比上市公司

搜集可比上市公司信息，筛选和确定适当数量的可比上市公司。基于以下原则筛选可比上市公司：



- 1) 筛选在交易市场方面相同或者可比的可比上市公司；
- 2) 筛选在业务内容、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方面相同或者相似的可比上市公司；
- 3) 筛选交易时间与评估基准日接近的可比上市公司；
- 4) 筛选交易背景与评估目的相适合的可比上市公司；
- 5) 筛选正常或者可以修正为正常交易价格的可比上市公司。

## 2.建立比较基准

(1) 本次评估对可比上市公司交易价格进行调整，将可比上市公司包含流通性的市场交易价格调整为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条件的非流通价格。

(2) 筛选适当的价值比率。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结合资本市场数据，对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所处行业的价值影响因素进行线性回归分析，筛选相对合适的价值比率。

将 100%股权价格除以可比公司价值因子，得到各价值比率。

## 3.计算评估结果

按照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生命周期、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筛选后的各可比公司已较高可比性，将各可比公司价值比率与被评估单位各价值因子相乘，得到评估结果。

## (二) 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基本模型为：

$E = \text{被评估单位价值比率} \times (1 - \text{流动性折扣率}) \times \text{被评估单位价值因子}$



## 五、评估过程

### (一) 选取可比企业

#### 1. 可比企业的选择过程

首先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分类，筛选证监会行业-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得到共计 358 家可比公司。

(1) 有一定时间的上市交易历史，并且近期股票价格没有异动  
山大电力、宏远股份 2 家公司上市时间距离评估基准日不足半年，故予以剔除。ST 德豪、ST 星光、ST 金刚、ST 聆达、ST 长药、ST 合纵 6 家公司近期出现异动，故予以剔除。

(2) 主营业务、公司简介、主营业务构成与被评估单位相接近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业务类型，查阅上市公司简介、主营业务、主营产品构成及部分公开报道信息，剔除业务类型与储能系统集成业务差异较大的公司共计 324 家公司。

(3) 资产规模与被评估单位不存在重大差异  
思源电气、国轩高科、阳光电源、宁德时代、阿特斯 5 家公司资产规模与被评估单位差异较大，故予以剔除。

(4) 盈利状况与被评估单位相接近  
科陆电子、南都电源、万里股份、智光电气 4 家企业于历史期持续亏损，与被评估单位盈利特征不符，故予以剔除。

(5) 相关业务占比相接近  
万马股份的主营业务是电线电缆、高分子材料业务，与储能行业相关性相对较弱；豪鹏科技主营业务是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消费类应用场景新能源解决方案产品、储能类应用场景新能源解决方案产品，储能只是终端应用场景。故



万马股份、豪鹏科技 2 家公司予以剔除。

### (6) 价值比率与其他可比公司水平相接近

科大智能、易事特、双杰电气、弘讯科技、派能科技、昱能科技、艾罗能源 7 家上市公司价值比率 PE 显著高于行业水平及剩余的其他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予以剔除。

经过以上筛选后，剩余 8 家上市公司均能满足上述可比上市公司选择标准，将其作为本次市场法评估的可比公司。如下表：

表 5 - 1 可比上市公司一览表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代码	上市日期	主营业务
1	许继电气	000400.SZ	1997-04-18	从事电力系统二次设备和一次设备的研制、销售。
2	科华数据	002335.SZ	2010-01-13	信息设备用 UPS 电源、工业动力用 UPS 电源的生产与销售。
3	科士达	002518.SZ	2010-12-07	研发、生产及销售 UPS、太阳能逆变器及 UPS 配套的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
4	圣阳股份	002580.SZ	2011-05-06	向客户提供储能电源、备用电源、动力电源和系统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
5	上能电气	300827.SZ	2020-04-10	电力电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6	海博思创	688411.SH	2025-01-27	电化学储能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传统发电、新能源发电、智能电网、终端电力用户等“源—网—荷”全链条行业客户提供全系列储能系统产品，提供储能系统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
7	新风光	688663.SH	2021-04-13	从事大功率电力电子节能控制技术及相关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8	金盘科技	688676.SH	2021-03-09	从事应用于新能源、高端装备、节能环保等领域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2. 可比企业基本情况

### (1)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许继电气”）

#### 1) 公司简介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特高压、智能电网、新能源、电动汽车充换电、轨道交通及工业智能化五大核心业务。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智能变配电系统、直流输电系统、智能电表、智能中压供用电设备、新能源及系统集成、充换电设备及其它制造服务。



## 2) 财务状况

表 5 - 2 财务摘要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1	资产总计	2,190,309.84	2,526,461.87	2,630,225.17
2	负债合计	1,020,976.19	1,288,277.75	1,327,551.34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70,500.20	1,129,527.13	1,184,411.77
序号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4	营业收入	1,706,089.66	1,708,913.33	945,351.46
5	利润总额	123,526.46	141,367.75	112,790.09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00,538.46	111,692.51	90,143.43

### (2)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科华数据”）

#### 1) 公司简介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 UPS 电源系统、数据中心、新能源、电力自动化系统和智慧能源管理系统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数据中心建设及运营和光伏电站的建设及运营。公司的主要产品是 IDC 服务收入、数据中心产品、智慧电能产品、新能源产品。

#### 2) 财务状况

表 5 - 3 财务摘要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1	资产总计	1,186,781.31	1,278,936.77	1,416,087.21
2	负债合计	735,809.05	798,795.20	770,153.93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40,170.50	467,323.82	632,333.49
序号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4	营业收入	814,096.11	775,718.80	570,570.14
5	利润总额	57,511.68	31,559.07	36,258.00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0,755.21	31,517.49	34,449.98

### (3)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科士达”）

#### 1) 公司简介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及销售 UPS、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太阳能逆变器及 UPS 配套的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公司的主要产品是 UPS、太阳能逆变器及 UPS 配套的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

## 2) 财务状况

表 5 - 4 财务摘要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1	资产总计	688,278.90	718,482.71	729,537.60
2	负债合计	257,268.15	275,321.05	255,675.11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22,181.94	434,871.77	465,366.38
序号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4	营业收入	543,957.54	415,897.84	360,863.68
5	利润总额	101,371.87	48,148.84	53,189.65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4,548.49	39,420.44	44,582.53

## (4)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圣阳股份”）

### 1) 公司简介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储能电池及系统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是锂离子电池及电源系统、铅蓄电池及系统。

## 2) 财务状况

表 5 - 5 财务摘要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1	资产总计	319,045.36	364,372.82	403,765.65
2	负债合计	102,182.55	133,653.38	162,280.66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1,996.15	218,422.95	232,709.75
序号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4	营业收入	281,329.88	301,510.75	260,188.06
5	利润总额	18,389.65	21,041.82	15,367.68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7,357.60	20,525.70	16,014.33

## (5)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上能电气”）

### 1) 公司简介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电力电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目前储能产品包括集中式储能变流器、组串式储能变流器及储能集成系统。

## 2) 财务状况

表 5 - 6 财务摘要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1	资产总计	694,054.92	810,033.37	894,850.59
2	负债合计	517,763.09	593,330.86	653,321.81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5,643.31	216,245.01	241,196.47
序号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4	营业收入	493,266.31	477,340.38	356,470.79
5	利润总额	29,885.89	46,319.68	32,279.60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8,586.61	41,877.72	31,090.21

## (6)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博思创”）

### 1) 公司简介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电化学储能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传统发电、新能源发电、智能电网、终端电力用户等“源-网-荷”全链条行业客户提供全系列储能系统产品，提供储能系统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的主要产品是 HyperBlockIII-AC、HyperBlockIII-DC、HyperBlockIIPlus、户外柜、基站电源、充储一体机、电池管理系统 BMS（储能系统）、能量管理系统 EMS、功率协调控制系统 PMS、储能变流系统 PCS、海博云。

### 2) 财务状况

表 5 - 7 财务摘要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1	资产总计	923,292.80	1,097,150.47	1,412,134.00
2	负债合计	684,338.13	782,445.82	962,661.26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38,481.07	314,120.20	448,057.01



序号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4	营业收入	698,190.98	826,970.43	791,257.33
5	利润总额	70,462.45	72,723.35	73,065.32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7,811.75	64,783.81	62,260.14

## (7)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风光”）

### 1) 公司简介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大功率电力电子控制技术及相关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是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各类高中低压变频器、智慧储能系统装置、轨道交通能量回馈装置、煤矿防爆和智能控制装备等。

### 2) 财务状况

表 5 - 8 财务摘要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1	资产总计	275,501.67	301,508.69	353,697.89
2	负债合计	146,722.02	161,743.93	209,230.29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7,297.81	138,157.67	136,662.66
序号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4	营业收入	170,082.00	191,762.44	121,700.28
5	利润总额	18,471.31	19,616.48	9,422.03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6,562.26	17,434.48	8,303.00

## (8)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盘科技”）

### 1) 公司简介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中低压各类变压器系列、成套系列、储能系列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是变压器系列、成套系列、储能系列。

### 2) 财务状况



表 5 - 9 财务摘要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1	资产总计	852,859.46	961,602.27	1,023,339.40
2	负债合计	523,206.11	516,949.27	552,511.58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9,718.80	444,959.46	471,550.36
序号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4	营业收入	666,757.94	690,085.92	519,430.37
5	利润总额	55,147.61	61,694.26	54,231.39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0,466.02	57,442.15	48,564.49

## (二) 计算价值比率

### 1. 选择价值比率

价值比率是指资产价值与其经营收益能力指标、资产价值或其他特定非财务指标之间的一个“比率倍数”。常用的价值比率包括：市盈率（P/E）、市净率（P/B）、市销率（P/S）。

市盈率（P/E）：指每股市价与每股盈利的比值，一般包括静态市盈率和动态市盈率等。

市净率（P/B）：指每股市价与每股净资产的比值。

市销率（P/S）：指每股市价与每股销售额的比值。

为进一步判断不同价值比率对于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的适用性，

对该行业上市公司市价与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之间的相关性进行回归分析。回归分析时：

按照上述标准筛选后可比公司进行回归分析。

回归分析结果如下：

表 5 - 10 线性回归分析结果表

序号	因变量	股东权益价值 P		
	自变量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E	营业收入 S
1	相关性 Multiple R	0.7048	0.8576	0.8396
2	拟合优度 R Square	0.4968	0.7355	0.7048
3	观测值	8	8	8
4	价值比率	P/B	P/E	P/S



由上可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E 与因变量股东权益价值 P 的相关系数较大，拟合优度较高。本次评估采用 P/E 作为价值比率。

## 2. 计算价值比率

根据可比公司的市值以及价值因子计算得出各可比公司的价值比率，如下表所示：

表 5 - 11 可比公司价值比率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市值	价值因子 E	价值比率 P/E
1	许继电气	2,465,279.26	112,534.06	21.91
2	科华数据	2,406,901.87	45,608.25	52.77
3	科士达	1,802,240.64	63,000.00	28.61
4	圣阳股份	591,525.78	19,766.35	29.93
5	上能电气	1,369,255.76	43,130.66	31.75
6	海博思创	2,634,451.58	94,903.60	27.76
7	新风光	441,345.19	9,520.88	46.36
8	金盘科技	2,265,419.36	65,953.88	34.35
平均值				34.18

注：1、市值取基准日前 1 年区间日均总市值；

2、价值因子 E 的取值：本次评估对于可比上市公司，对上市公司已发布 2025 年审计报告的，取 2025 年年度的归母净利润；对于上市公司已发布业绩预告的，取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中的归母净利润；对于业绩预告为区间值的，取区间归母净利润的平均值。对于上市公司未发布审计报告及业绩预告的，2025 年度全年归母净利润按照【2025 年前三季度的归母净利润+2024 年四季度归母净利润\*2025 年前三季度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率】进行确定。

## 3. 流动性折扣率

对于流动性折扣，评估人员参考新股发行定价估算方式进行测算，所谓新股发行定价估算方式就是国内上市公司新股 IPO 的发行定价与该股票正式上市后的交易价格之间的差异来研究缺少流动折扣的方式。

评估人员根据筛选后可比公司的细分行业分类，按照证监会行业-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收集了在该行业分类下所有公司新股的发行价，以其 90 日成交价与首发价比值的平均值，确定流动性折扣率为 40.40%。



### (三) 计算评估价值

本次评估以算术平均方式确定可比公司及价值比例与估值的权重。

根据公式：

$$\begin{aligned} P &= P/E \times (1 - \text{流动性折扣率}) \times \text{被评估单位归母净利润} \times 100\% \\ &= 34.18 \times (1 - 40.40\%) \times 14,010.03 \times 100\% \\ &= 285,384.38 \text{ (万元)} \end{aligned}$$

即，被评估单位归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285,384.38 万元。

### 六、评估结果

经市场法评估，智光储能在评估基准日的归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85,384.38 万元。



## 第六部分 收益法评估说明

### 一、基本假设

- 1.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 2.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评估对象经营主体能够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享受 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 3.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的管理层尽职，并继续保持基准日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 4.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业务、产品的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保持基准日的规划状态并在预测期内持续，不发生较大变化。
  - 5.在未来经营期内，被评估单位的各项期间费用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预测的金额基本一致，而不发生较大变化。鉴于企业的货币资金或其银行存款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评估时不考虑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不考虑汇兑损益等不确定性损益。
  - 6.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 7.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场所的取得及利用方式与评估基准日保持一致而不发生变化。
  - 8.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相关经营资质到期后均能够延期，不因经营资质到期不能延期导致企业相关业务中断和经营停止。
  - 9.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 二、评估方法

### (一) 概述

根据国家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以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国际和国内类似交易评估惯例，本次评估同时确定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价值。

现金流折现方法(DCF)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净现金流量折算为现值，来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方法。其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企业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其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关键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 (二) 评估思路及范围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是以被评估单位的合并报表口径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本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最近几年的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等分别估算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对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估算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的应收、应付股利等流动资产(负债)；呆滞或闲置设备、房产等以及未计收益的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负债)，定义其为基准日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测算其价值；



由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的加和，得出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  
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出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范围内各公司在收益法测算中的考虑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万元)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0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
1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3/20	100	100.00	纳入合并范围
2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3/25	100	100.00	纳入合并范围
3	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3/6/6	100	20,000.00	纳入合并范围

### (三) 评估模型

#### 1. 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quad (1)$$

式中：

E：被评估单位的净资产价值；

B：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

D：被评估单位合并口径的付息债务价值；

$$B = P + C \quad (2)$$

式中：

P：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C：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sub>i</sub>：被评估单位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 被评估单位的未来经营期;

$$C = C_1 + C_2 \quad (4)$$

式中:

C<sub>1</sub>: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sub>2</sub>: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 2. 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单位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扣税后利息} + \text{折旧摊销}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 3.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式中:

W<sub>d</sub>: 被评估单位自身的长期债务比率;

$$w_d = \frac{D}{(E+D)} \quad (7)$$

W<sub>e</sub>: 被评估单位自身的权益资本比率;

$$w_e = \frac{E}{(E+D)} \quad (8)$$

r<sub>d</sub>: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sub>e</sub>: 权益资本成本,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sub>e</sub>;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式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r_m$ : 市场期望报酬率;

$\varepsilon$ : 被评估单位的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beta_e$ : 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quad (10)$$

$\beta_u$ :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 - t) \frac{D_i}{E_i}} \quad (11)$$

$\beta_t$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 通常假设 $K=1$ ;

$\beta_x$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 分别为被评估单位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 三、资产核实与尽职调查情况说明

#### (一) 资产核实与尽职调查的内容

根据本次评估的特点, 评估机构确定了资产核实的主要内容是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负债的存在与真实性, 具体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准日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为准, 经核实无误, 确认资产及负债的存在。为确保资产核实的准确性, 评估机构制定了详细的尽职调查计划和清单, 确定的尽职调查内容主要是:

1. 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背景情况, 主要为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对本次评估事项的说明;



2. 被评估单位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被评估单位的有关章程、投资出资协议、合同情况等;
3. 被评估单位的经营场所情况;
4. 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能力情况;
5. 被评估单位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
6. 被评估单位最近几年的债务、借款情况以及债务成本情况;
7. 被评估单位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
8. 被评估单位的应收应付账款情况;
9. 最近几年的关联交易情况;
10. 被评估单位的业务类型、历史经营业绩和经营模式等;
11. 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占用设备及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等情况;
12. 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主要业务的收费标准、占总收入的比例以及主要客户的分布等情况;
13. 未来几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包括:市场需求、价格策略、销售计划、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
14. 主要竞争者的简况,包括产品的定位、价格及市场占有率等;
15. 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产品(技术)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16. 预计的新增投资计划情况;

17. 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产品收入  
明细表和成本费用明细表;

18. 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情况。

## (二) 影响资产核实和尽职调查的事项

本次评估中未发现影响资产清查或尽职调查的事项。

## (三) 资产清查核实和尽职调查的过程

本次评估的资产清查核实及尽职调查,是在企业主要资产的所在地现场进行。采用的方法主要是通过对企业现场勘察、参观、以专题座谈会的形式,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现状、生产条件和能力以及历史经营状况、经营收入、成本、期间费用及其构成等的状况进行调查复核。特别是对影响评估作价的主要业务的业务量、收费标准和相关的成本费用等进行了专题的详细调查,查阅了相关的会计报表、账册等财务数据资料、重要购销合同协议等。通过与企业的管理、财务人员进行座谈交流,了解企业的经营情况等。在资产核实和尽职调查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展市场调研工作,收集相关行业的宏观行业资料以及可比公司的财务资料和市场信息等。

## 四、净现金流量预测

### (一) 收益期限说明

本次评估采用两阶段模型,即2026年至2030年为观测期,该阶段被评估单位的盈利预测是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情况和企业经营预期来测算的。2030年度以后,收入进入稳定期,因此预测于2031年



进入永续期。

## (二) 营业收入与成本预测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储能产品序列包括电站型大容量储能系统（级联型高压储能）、需求侧储能系统（模块化低压储能）及户用、移动储能产品，可为不同应用场景的客户定制提供高效率、高可靠性及高安全性的储能系统技术及装备。

### 1.历史期营业收支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为储能系统的生产和销售以及电气控制设备收入，2025年开始非成套储能系统销售也逐步起量。根据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披露，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及其他业务收入成本的情况如下：

表 6-1 被评估单位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92,469.54	104,351.09	208,021.67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78,844.19	92,261.06	179,021.30
储能业务（2025 年为成套系统）	收入(单位：万元)	88,825.78	101,525.18	174,212.78
	成本(单位：万元)	77,303.67	90,431.78	151,181.99
储能业务（2025 年为非成套系统）	收入(单位：万元)	-	-	31,454.66
	成本(单位：万元)	-	-	26,347.44
电气控制设备（投 资类）业务	收入(单位：万元)	3,643.76	2,644.54	1,818.72
	成本(单位：万元)	1,540.52	1,330.64	1,179.80
备品备件及其他主 营业务	收入(单位：万元)		181.37	535.50
	成本(单位：万元)		498.64	312.07

表 6-2 被评估单位最近三年的其他业务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	8.79	1,290.25
其他业务成本合计	-	0.28	549.56

## 2.营业收支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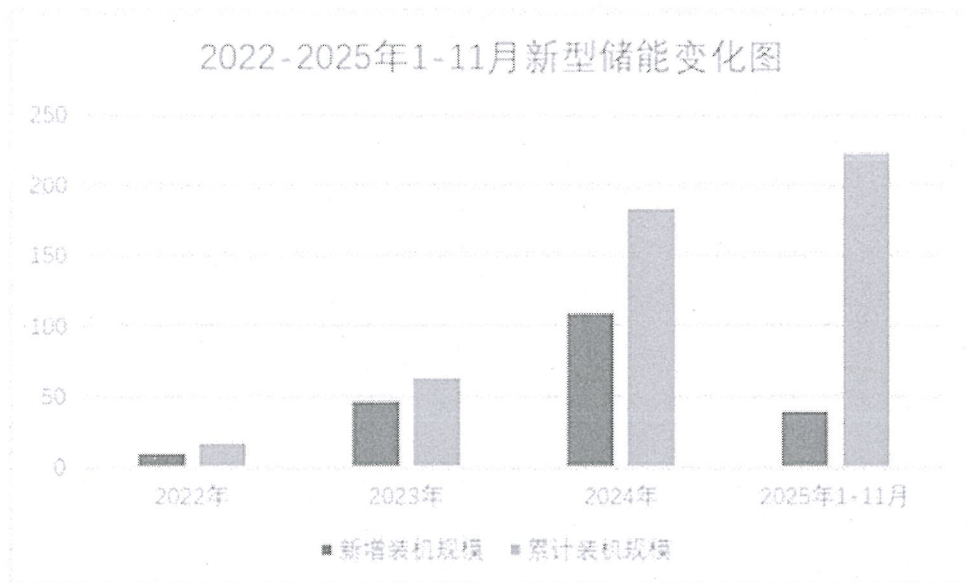
### (1)主营收入预测



## 1) 销量预测

### A. 行业历史期需求情况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主要面向国内市场，根据 CNESA DataLink 全球储能数据库及 Infolink 数据统计的中国新型储能新增投运装机规模与累计装机规模（具体数据详见下图），2022—2024 年，中国新型储能行业呈现爆发式增长，能量容量维度复合增速达 119.74%。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到 144.7GW，同比+85%。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首次突破 100GW。中国新型储能主要应用场景从以用户侧（占比 35%）为主转向独立储能（占比 58%）为主；火储调频（1.4%）和用户侧（8%）下降明显；新能源配储占比保持稳定。



2025 年中国新型储能新增投运 66.43GW/189.48GWh，功率规模和能量规模同比+52%/+73%。从区域分布看，Top10 省份装机规模均超 5GWh，合计装机占比接近 90%；西部省份全面领跑，内蒙古能量和功率装机规模双第一，超越加州成为全球第一的省份；云南首次进入 Top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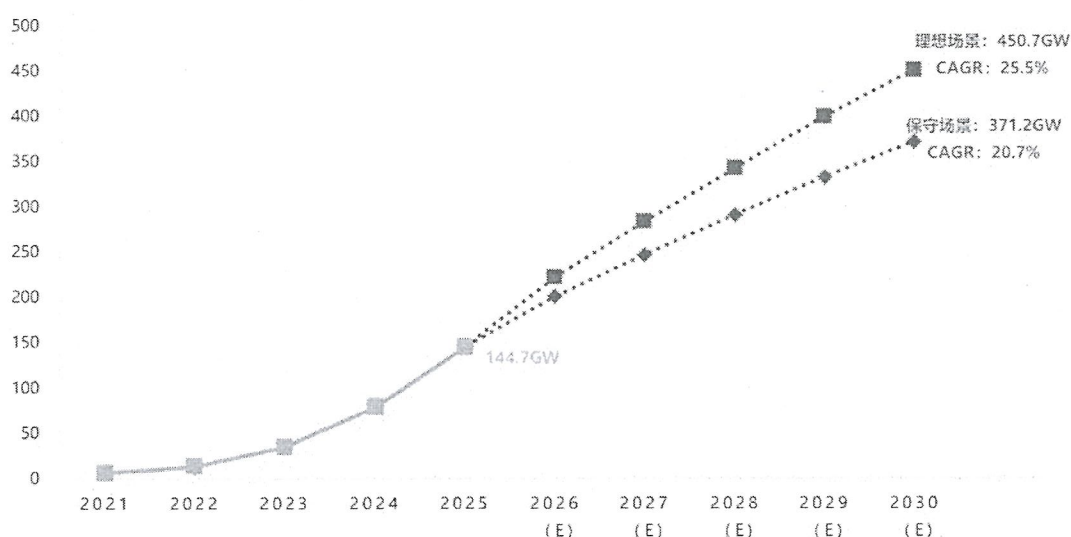
### B. 储能行业需求预测情况

从市场需求来看，依据工信部发布的《新型储能技术发展路线图



(2025年~2035年)》。路线图明确产业三阶段发展目标：2027年步入规模化初期（全国装机超1.8亿千瓦）、2030年实现全面市场化（全国装机超2.4亿千瓦）、2035年达成成熟发展阶段（全国装机超3亿千瓦）。基于上述政策导向与量化指标，企业预测未来收益将同步行业增长态势，形成持续增长格局。

根据行业权威机构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发布的2025年度CNESA储能数据，保守场景下，2030年新型储能预计累计装机3.7亿千瓦以上，年复合增长率达20.7%。



图：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预测（单位：GW）

**政策方面：**新型储能将由市场驱动发展，结合其绿色价值，不断拓展新的应用场景、创新商业模式，并推动产业向高质量发展升级。技术方面：目前已经进入多技术路线并行的阶段，预计各类储能技术呈现多元场景与规模突破的特征仍会贯穿“十五五”期间，并且长时储能将会进入发展关键期。

**收益模式方面：**储能收益受多重因素影响，市场准入与电价差是确定性高的核心变量。未来收益结构将显著转型，辅助服务收入因市场饱



和快速下滑，随风光渗透率提升，价差有望扩大，能源套利成为主导，容量补偿提供稳定支撑但占比略降。未来项目成功取决于动态运营与前瞻性区位布局。

**储能时长方面：**CNESA 统计显示，新型储能累计装机的平均时长在 2021-2025 年呈缓慢上升趋势，由 2.11 小时逐步增至 2.58 小时。2026 年起，时长提升明显加速，预计至 2030 年将达到 3.47 小时。这一转折反映了储能技术持续进步与市场对长时储能需求的增强，行业正朝着能量时移、系统调节等更注重能量容量的应用场景深化发展。

**装机规模方面：**历史数据显示中国新型储能已进入快速增长期。5 年以来，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超过 40 倍。随着基数变大，增速放缓成为定局。展望“十五五”，增速虽然放缓，但庞大的基数仍将催生可观的绝对增量，预计 2030 年累计装机有望达到 3.7 亿千瓦以上。

### C. 被评估单位历史期销量情况

单位:GWh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储能系统销量	0.78	1.24	1.76	5.81
增速%	-	59.54%	41.94%	230.80%

2022—2025 年，智光储能新增储能装机规模分别为 0.78GWh、1.24GWh、1.76GWh、5.81GWh，同比增速分别为 58.97%、41.94%、230.80%，装机规模持续快速攀升。2023—2024 年，受产能限制，企业增速虽阶段性低于行业整体爆发式增速，但增长态势稳健；2025 年在行业增速整体放缓的背景下，企业新增装机实现翻倍增长，显著高于行业同期增速。

### D. 被评估单位销量预测情况

被评估单位基本销售策略为以销定产。对于预测期销量，被评估单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位结合已有及规划产能、在手订单、行业竞争格局及自身市场地位等进行预测。各年预测产销量数据如下。综合来看，企业预测期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0.45%，在行业预测的增速范围内，同时 2026 年企业已获取大量在手订单，销量实现具有一定保证。

单位:GWh

项目名称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及以后
储能系统-成套系统	4.92	6.15	7.38	8.49	8.92
增速	40.00%	25.00%	20.00%	15.00%	5.00%
储能系统-非成套系统	3.22	4.02	4.82	5.55	5.82
增速	40.00%	25.00%	20.00%	15.00%	5.00%

### 3) 销售价格预测

目前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预计储能系统业务销售价格短期内略有波动，长期整体趋于平稳。被评估单位预计，随着长时储能技术路线的持续成熟与产业化规模的不断扩大，储能集成系统单位价格将维持稳定态势。未来，市场竞争日益充分，储能系统单位价格将保持稳定。一方面，行业竞争已从早期的价格博弈转向技术性能、交付能力与全生命周期服务的综合比拼，头部企业的产品价值壁垒逐步形成，无盲目降价的动力；另一方面，产业链协同带来的额外降本红利，可进一步弥补市场竞争的价格压力，同时行业整体供需格局趋于平衡，为价格稳定提供了市场基础。

### 4) 其他业务收支预测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厂房租金收入、充电桩收入及投标保证金利息收入。其中具有持续收益能力的主要是充电桩收入及厂房租金收入，被评估单位结合历史收益水平进行预测。

综上，被评估单位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6-3 被评估单位未来主营业务收支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及以后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09,945.07	386,913.00	463,967.32	533,316.20	559,899.95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272,191.17	339,570.57	406,940.09	467,167.29	490,257.43
收入 1-储能业务【2025年及以后为成套系统】	收入	243,897.89	304,872.36	365,846.83	420,723.85	441,760.04
	成本	215,997.75	269,909.21	323,799.76	372,019.52	390,494.18
	销量 GWh	4.92	6.15	7.38	8.49	8.91
收入 2-2025 年及以后为非成套系统	收入	64,319.39	80,399.24	96,479.09	110,950.95	116,498.50
	成本	53,876.00	67,309.81	80,753.63	92,736.94	97,327.80
	销量 GWh	3.22	4.02	4.82	5.55	5.82
收入 3-电气控制设备-电机控制与节能	收入	1,727.79	1,641.40	1,641.40	1,641.40	1,641.40
	成本	1,179.80	1,179.80	1,179.80	1,179.80	1,179.80
预测新增厂区租赁成本	成本	1,137.61	1,171.74	1,206.90	1,231.03	1,255.65

表 6-4 被评估单位未来其他业务收支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及以后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1,107.86	1,107.86	1,107.86	1,107.86	1,107.86
其他业务成本合计	548.16	548.16	548.16	548.16	548.16

### (3) 营业成本预测

历史营业成本的构成，包括直接材料、折旧费用、人工费用、运费及吊装费用、工程安装及测试费等大类。

1) 对于材料费用，参照历史年度的材料的单耗，考虑评估基准日时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以及产销量，预测未来各类产品的材料成本。结合目前材料价格趋势，预计 2026 年材料价格有所上涨，被评估单位预计随着长时储能技术路线的不断成熟，储能集成系统的单位价格及成本预计保持平稳态势。

2) 对于人工成本相关费用，预测期结合新增产能对人员数量等进行规划，并考虑人工成本微幅增长。

3) 折旧摊销：预测过程参见后文“折旧及摊销预测”

4) 对于运费、安装测试费用与产销量关联度较高的费用，结合未来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产销量变化及历史期单位费用情况进行预测。

5) 其他费用：参考历史期水平进行预测。

经以上分析，主营业务成本预测如下表所示：

表 6-5 被评估单位未来主营业务成本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及以后
主营成本	272,191.17	339,570.57	406,940.09	467,167.29	490,257.43
<b>储能系统业务-成套</b>					
直接材料	202,628.37	253,285.47	303,942.56	349,533.94	367,010.64
直接人工	3,015.94	3,805.19	4,397.67	5,082.13	5,336.24
制造费用（不含折旧）	3,532.21	4,292.02	5,227.68	5,636.82	5,792.35
运费及吊装费用	4,803.33	6,004.16	7,205.00	8,285.75	8,700.03
工程安装及测试费	2,017.90	2,522.38	3,026.85	3,480.88	3,654.92
<b>储能系统业务-非成套</b>					
直接材料	49,665.11	62,081.39	74,497.67	85,672.32	89,955.94
直接人工	828.02	1,044.71	1,207.37	1,395.29	1,465.05
制造费用	1,286.10	1,562.76	1,903.44	2,052.41	2,109.04
运费及吊装费用	390.76	488.44	586.13	674.05	707.76
工程安装及测试费	1,706.01	2,132.51	2,559.02	2,942.87	3,090.01
其他-新增厂区租金	1,137.61	1,171.74	1,206.90	1,231.03	1,255.65
<b>电气控制设备-电机控制与节能业务</b>					
折旧费用	1,021.24	1,021.24	1,021.24	1,021.24	1,021.24
运维及其他	70.15	70.15	70.15	70.15	70.15
水电费	88.42	88.42	88.42	88.42	88.42

### (三) 税金及附加预测

被评估单位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其中：城建税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7% 缴纳，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3% 缴纳，地方教育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2% 缴纳。

经审计后的会计报表披露，被评估单位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的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232.09 万元、288.77 万元及 996.14 万元。本次评估结合被评估单位的收入及成本费用发生水平确定应交增值税规模，根



据预计的应交增值税及各项流转税税率及发生水平预计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的税金及附加金额。预测结果见净现金流量预测表。

#### (四) 期间费用预测

##### 1. 销售费用预测

经审计后的财务报表披露，被评估单位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2,721.78 万元、3,185.28 万元及 3,549.34 万元。销售费用主要包括人员费用、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各项销售费用预测中，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销售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劳动力成本变化趋势及被评估单位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其他费用，参考费用构成及历史期水平进行预测。销售费用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6-6 评估对象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及以后
销售费用合计	4,995.42	6,198.95	7,383.08	8,345.97	8,780.14
职工薪酬	2,295.91	2,963.87	3,669.84	4,348.60	4,703.01
折旧费	7.25	9.43	9.43	9.43	9.43
租赁费	14.72	16.93	18.62	19.55	19.94
维修费	6.41	7.37	8.11	8.51	8.68
办公费	27.13	31.20	34.32	36.04	36.76
差旅费	1,103.73	1,324.47	1,523.14	1,599.30	1,631.29
交通费	79.89	95.86	110.24	115.75	118.07
业务招待费	768.32	921.98	1,060.28	1,166.30	1,189.63
业务宣传费	290.18	348.21	400.45	440.49	449.30
中标服务费	101.90	122.28	140.62	154.68	157.78
咨询费及中介机构经费	26.41	29.05	30.50	32.03	32.67
其他费用	273.58	328.29	377.53	415.29	423.59

##### 2. 管理费用预测

经审计后的财务报表披露，被评估单位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079.80 万元、1,891.24 万元及 2,129.93 万元，主要包括人员费用、差旅费用和其他费用等。



对于人员费用，本次评估参照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当地劳动力成本变化趋势及被评估单位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其他费用，本次评估参照被评估单位经营计划，结合被评估单位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管理费用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6-7 被评估单位未来期间管理费用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及以后
管理费用合计	2,809.97	3,444.44	3,778.85	4,084.34	4,209.89
职工薪酬	1,119.26	1,402.02	1,688.61	1,954.89	2,052.63
折旧费	930.50	1,209.65	1,209.65	1,209.65	1,209.65
无形资产摊销及长期费用摊销	147.80	147.80	147.80	147.80	147.80
租赁费	42.24	46.46	48.79	51.23	53.79
办公费	54.37	59.81	62.80	65.94	69.24
差旅费	65.79	72.37	75.98	78.26	79.05
交通费及班车费	160.96	177.06	185.91	191.49	193.40
业务招待费	105.64	116.20	122.01	128.12	134.52
咨询费	13.99	15.39	16.16	16.97	17.82
中介机构经费	56.28	61.91	65.00	68.25	71.66
其他费用	113.14	135.77	156.14	171.75	180.34

### 3. 研发费用预测

经审计后的财务报表披露，被评估单位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4,840.51 万元、3,438.40 万元及 6,896.73 万元。

被评估单位的研发费用主要为研发领用、薪资支出、折旧摊销及其他费用等。对于各项费用，本次评估参照被评估单位经营计划及研发投入水平等进行预测。研发费用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6-8 被评估单位未来期间研发费用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及以后
研发费用合计	9,654.47	11,912.29	14,176.52	16,185.87	16,921.99
人员人工费用	2,835.03	3,715.99	4,489.15	5,176.16	5,596.86
直接投入费用	3,078.93	3,694.71	4,433.66	5,098.70	5,251.67
折旧费用	242.19	363.29	363.29	363.29	363.29
长期摊销费用	29.90	29.90	29.90	29.90	29.90
设备调试费	663.55	763.08	877.54	965.29	994.25
无形资产摊销	102.60	102.60	102.60	102.60	102.60



项目名称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及以后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2,520.82	3,024.99	3,629.99	4,174.48	4,299.72
其他费用	181.44	217.73	250.39	275.43	283.69

#### 4.财务费用预测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付息债务余额 72,925.21 万元，本次评估根据被评估单位未来借款计划、还款计划及相应利率水平预测财务费用。基准日付息债务明细见企业付息债务情况。

#### (五) 其他收益预测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被评估单位结合预测期的税负情况，根据历史期即征即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情况，对未来期即征即退收益进行预测。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本公告所称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高新技术企业是指按照《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规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先进制造业企业具体名单，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工业和信息化部门会同同级科技、财政、税务部门确定。

被评估单位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且截至评估报告日前，企业已完成先进制造业企业申报，本次盈利预测对智光储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能公司，按照该政策规定，考虑预测期的其他收益。其他收益预测结果见净现金流量预测表。

## (六) 折旧及摊销预测

### 1. 折旧预测

被评估单位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等，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办公软件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及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以基准日经审计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摊销率等，同时考虑在建资产及资本性支出未来转入固定资产的影响，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及摊销金额。

### 2. 摊销预测

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披露，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账面无形资产金额为 10,669.39 万元，长期待摊费用为 38.51 万元。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摊销政策，根据基准日的经营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情况，预测未来各年的摊销费用。摊销估算结果见净现金流量预测表。

## (七) 所得税预测

企业所得税是对我国内资企业和经营单位的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征收的一种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一般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 25%。

被评估单位目前为高新技术企业，在国家相关税收政策及企业未来年度对新技术研发投入规模不发生重大调整的情况下，假定被评估单位可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享受 15% 的所得税率的优惠政策。同时结合被评估单位历史期纳税调整情况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相关政策，对企业应纳税额予以调整。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被评估单位符合上述政策条件，本次所得税预测中考虑了研发费用的税前加计扣除。

所得税预测结果见净现金流量预测表。

#### （八）追加资本预测

追加资本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经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持续经营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和超过一年的长期资本性投入。如经营规模扩大所需的资本性投资(购置固定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及持续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更新等。即本报告所定义的追加资本为：

追加资本=资产更新+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 1. 资产更新估算

按照收益预测的前提和基础，在维持现有资产规模和资产状况的前提下，结合企业历史年度资产更新和折旧回收情况，预计未来资产更新改造支出。预测结果见净现金流量预测表。

##### 2. 资本性支出预测

资本性支出是指被评估单位为扩大经营规模而购置的长期资产所花费的支出。本次评估考虑被评估单位在建工程在已投入费用的基础上，以尚需支付的含税金额预测资本性支出，资本性支出的预测结果见净现金流量预测表。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以下项目。

表 6-9 被评估单位未来资本性支出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	--------	--------	--------	--------	--------



资本性支出合计	10,743.33	7,634.00	-	-	-
一、产能扩建产线设备投入	9,485.24	7,634.00	-	-	-
二、永和二期在建工程剩余投资金额	1,218.34	-	-	-	-
三、办公楼装修项目	39.75	-	-	-	-

### 3. 营运资金增加额估算

营运资金追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产品存货购置、代客户垫付购货款(应收账款)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通常其他应收账款和其他应付账款核算的内容绝大多数多为与主业无关或暂时性的往来，需具体甄别视其与所估算经营业务的相关性个别确定。因此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款项、存货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本报告所定义的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营运资金增加额=当期营运资金-上期营运资金

其中，营运资金=现金+应收款项+存货-应付款项

其中，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收账款等诸项；应付款项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付账款等诸项。

根据对企业历史资产与业务经营收入的统计分析以及未来经营期内各年度收入估算的情况，预测得到的未来经营期各年度的营运资金增加额见净现金流量预测表。

### (九) 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

下表给出了被评估单位未来经营期内的营业收入以及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本次评估中对未来收益的估算，主要是通过对被评估单位



财务报表揭示的历史营业收入、成本和财务数据的核实以及对行业的市场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其经营历史、未来市场的发展等综合情况作出的一种专业判断。

表 6 - 10 未来经营期内的净现金流量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及以后
收入	311,052.93	388,020.86	465,075.18	534,424.07	561,007.81	561,007.81
成本	272,739.33	340,118.73	407,488.25	467,715.45	490,805.59	490,805.59
税金及附加	1,196.02	1,698.36	2,022.16	2,221.06	2,299.37	2,299.37
销售费用	4,995.42	6,198.95	7,383.08	8,345.97	8,780.14	8,780.14
管理费用	2,809.97	3,444.44	3,778.85	4,084.34	4,209.89	4,209.89
研发费用	9,654.47	11,912.29	14,176.52	16,185.87	16,921.99	16,921.99
财务费用	2,242.31	2,301.73	2,361.21	2,414.75	2,435.27	2,435.27
其他收益	3,794.58	4,706.08	3,024.42	3,476.48	3,649.77	3,649.77
营业利润	21,210.00	27,052.45	30,889.52	36,933.11	39,205.32	39,205.32
利润总额	21,210.00	27,052.45	30,889.52	36,933.11	39,205.32	39,205.32
减：所得税	1,861.39	2,424.06	2,686.79	3,314.99	3,550.94	3,550.94
净利润	19,348.61	24,628.38	28,202.73	33,618.12	35,654.38	35,654.38
折旧摊销等	5,344.45	6,144.67	6,762.51	6,723.46	6,696.95	6,696.95
扣税后利息	1,701.85	1,701.85	1,701.85	1,701.85	1,701.85	1,701.85
追加资本	21,587.35	15,837.59	8,212.80	7,391.52	9,530.36	6,696.95
营运资金增加额	10,844.02	8,203.59	8,212.80	7,391.52	2,833.42	-
资本性支出	10,743.33	7,634.00	-	-	-	-
资产更新					6,696.95	6,696.95
留抵增值税冲回	3,222.51	878.25	-			
净现金流量	8,030.06	17,515.56	28,454.30	34,651.92	34,522.82	37,356.23

## 五、权益资本价值预测

### (一) 折现率的确定

#### 1. 无风险利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以持续经营为假设前提，委估对象的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期，根据《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 号)的要求，可采用剩余期限为十年期或十年期以上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本次评估采用 10 年期国债



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即  $r_f = 1.85\%$ 。

## 2. 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市场风险溢价通常可以利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进行测算。本次评估中以中国 A 股市场指数的长期平均收益率作为市场期望报酬率  $r_m$ ，将市场期望报酬率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部分作为市场风险溢价。

根据《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 号)的要求，利用中国的证券市场指数计算市场风险溢价时，通常选择有代表性的指数，例如沪深 300 指数、上海证券综合指数等，计算指数一段历史时间内的超额收益率，时间跨度可以选择 10 年以上、数据频率可以选择周数据或者月数据、计算方法可以采取算术平均或者几何平均。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研究院对于中国 A 股市场的跟踪研究，并结合上述指引的规定，评估过程中选取有代表性的上证综指作为标的指数，分别以周、月为数据频率采用算术平均值进行计算并年化至年收益率，并分别计算其算术平均值、几何平均值、调和平均值，经综合分析后确定市场期望报酬率，即  $r_m = 9.30\%$ 。

市场风险溢价  $= r_m - r_f = 9.30\% - 1.85\% = 7.45\%$ 。

## 3. 资本结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已经处于成熟期，本次评估选择企业自身资本结构对未来年度折现率进行测算。

## 4. 贝塔系数的确定

以申万面板行业股票为基础，考虑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因素



的可比性，选择适当的可比公司，以上证综指为标的指数，经查询同花顺 iFinD 金融终端，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进行测算，计算周期为评估基准日前 250 周，得到可比公司股票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 $\beta_u=1.0753$ 。

## 5.特定风险系数的确定

在确定折现率时需考虑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在公司规模、企业发展阶段、核心竞争力、对大客户和关键供应商的依赖、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等方面的差异，确定特定风险系数。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对企业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了比较分析，得出特定风险系数 $\epsilon=0.0220$ 。

## 6.债权期望报酬率 $r_d$ 的确定

债权期望报酬率是企业债务融资的资本成本，本次评估中采用的资本结构为企业自身资本结构，借款利率参考企业实际利率水平确定。

## 7.折现率WACC的计算

将以上得到的各参数，代入公式，得到折现率如下表：

表 6-11 折现率计算表

项目	参数
权益比	0.8007
债务比	0.1993
贷款加权利率	0.0275
国债利率	0.0185
可比公司收益率	0.0930
适用税率	0.1500
历史 $\beta$	1.1570
调整 $\beta$	1.1036
无杠杆 $\beta$	1.0753
权益 $\beta$	1.3029
特定风险系数	0.0220
权益成本	0.1376
债务成本(税后)	0.0234
折现率	0.1148



## (二) 经营性资产价值

将得到的预期净现金流量代入式(3),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288,571.76万元。

## (三)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经营性收益无直接关系的、未纳入收益预测范围的资产及相关负债,在计算企业整体价值时应以成本法评估值单独估算其价值。

### 1.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_1$

(1) 经审计后的资产负债表披露,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股东往来款85,153.78万元,经评估人员核实无误,确认该款项存在。对于该笔资金,本次评估将其作为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

(2) 经审计后的资产负债表披露,被评估单位基准日账面应付工程款、设备款等共计7,082.67万元。经评估人员核实无误,确认该款项存在。本次评估将其作为溢余(或非经营性)负债。

(3) 经审计后的资产负债表披露,被评估单位基准日账面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公司往来款共计1,495.13万元。经评估人员核实无误,确认该款项存在。本次评估将其作为溢余(或非经营性)负债

则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_1$ 为:

$$C_1 = 76,575.98(\text{万元})$$

### 2.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1) 经审计后的资产负债表披露,被评估单位基准日账面递延所得税资产共计1,228.12万元,本次评估将其作为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

(2) 经审计后的资产负债表披露,被评估单位基准日递延收益



220.75万元，为政府对于公司的补贴等。经评估人员核实无误，确认该款项存在。本次评估将其作为溢余(或非经营性)负债，评估值为33.11万元。

(3) 经审计后的资产负债表披露，被评估单位基准日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517.53万元，经评估人员核实无误，确认该款项存在。本次评估将其作为溢余(或非经营性)负债。

则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_2$ 为：

$$C_2 = 677.48 \text{ (万元)}$$

将上述各项代入式(4)得到被评估单位基准日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为：

$$C = C_1 + C_2 = 77,253.45 \text{ (万元)}$$

#### (四) 权益资本价值

1. 将得到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P = 288,571.76$ 万元，基准日的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的价值 $C = 77,253.45$ 万元代入式(2)，即得到被评估单位基准日企业价值为：

$$B = P + C$$

$$= 366,103.03 \text{ (万元)}$$

2. 将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 $B = 365,825.22$ 万元，付息债务的价值 $D = 72,925.21$ 万元，代入式(1)，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E = B - D$$

$$= 292,900.01 \text{ (万元)}$$



## 第七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 一、评估结论

基于被评估单位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市场法、收益法对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实施了实地勘察、市场调查、询证和评估计算，得出如下结论：

#### (一) 市场法评估结论

采用市场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85,384.38 万元，较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134,864.17 万元，增值 150,520.21 万元，增值率 111.61%。较母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136,255.02 万元，增值 149,129.36 万元，增值率 109.45%。

#### (二) 收益法评估结论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

截至评估基准日，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92,900.01 万元，较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134,864.17 万元，增值 158,035.84 万元，增值率 117.18%。较母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136,255.02 万元，增值 156,644.99 万元，增值率 114.96%。



### (三) 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测算出的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92,900.01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出的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85,384.38 万元，高 7,515.63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 市场法评估是通过分析同行业或类似行业市场交易的情况来估算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反映了在正常公平交易的条件下公开市场对于企业价值的评定，该方法通常将受到可比公司和调整体系的影响；

2. 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 (四) 评估结果的选取

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为新型储能行业，考虑到相关产业政策变化、市场释放等因素在阶段性内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对公司盈利预测的实现性具有影响，比较难以用简单的模型或者数据来准确预估企业的年度达成业绩，收益法评估结论受到上述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市场法可以反映一定时期资本市场投资者对该企业所处行业的投资偏好，在可比上市公司资料完备、市场交易公平有序的情况下，相对而言市场法评估参数来源更为客观，市场法评估结论能够更加直接地反映评估对象的整体价值。综上分析，本次评估选用市场法评估结论作为最终评估结果。

通过以上分析，由此得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285,384.38 万元。

## 二、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被评估单位的评估结果较其净资产账面值增值较高，主要原因是被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涉及的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评估单位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获利能力，同时资本市场对于储能行业也有较高认可。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 1.增量市场不断增加

根据 CNESA DataLink 全球储能数据库及 Infolink 数据统计的中国新型储能新增投运装机规模与累计装机规模(具体数据详见下图)，2022—2024 年，中国新型储能行业呈现爆发式增长，能量容量维度复合增速达 119.74%。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到 144.7GW，同比+85%。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首次突破 100GW。从市场需求来看，依据工信部发布的《新型储能技术发展路线图 (2025 年~2035 年)》。路线图明确产业三阶段发展目标：2027 年步入规模化初期（全国装机超 1.8 亿千瓦）、2030 年实现全面市场化（全国装机超 2.4 亿千瓦）、2035 年达成成熟发展阶段（全国装机超 3 亿千瓦）。基于上述政策导向与量化指标，企业预测未来收益将同步行业增长态势，形成持续增长格局。

根据行业权威机构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发布的 2025 年度 CNESA 储能数据，保守场景下，2030 年新型储能预计累计装机 3.7 亿千瓦以上，年复合增长率达 20.7%。

### 2.储能业务竞争力突出

2022—2025 年，智光储能新增储能装机规模分别为 0.78GWh、1.24GWh、1.76GWh、5.81GWh，同比增速分别为 58.97%、41.94%、230.80%，装机规模持续快速攀升。2023—2024 年，受产能限制，企业增速虽阶段性低于行业整体爆发式增速，但增长态势稳健；2025 年在行业增速整体放缓的背景下，企业新增装机实现翻倍增长，显著高于行业同期增速。被评估单位在节能、储能领域落地了大量国家级示范项目，包括国家首批储能示范项目、国内最大规模的高压级联储能项目等，形



成了良好的行业品牌口碑；同时在大型项目实施、电网适配、全生命周期运维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工程化经验，能够为项目落地与稳定运行提供全方位保障。得益于深厚的技术积淀与不断迭代升级，被评估单位核心产品级联型高压大容量储能系统方案相比于市场低压方案在转换效率、单机容量、构网能力等方面拥有一定竞争优势，

### 3.具备突出的研发能力

被评估单位自成立以来一直坚守高压级联储能技术路线，是该技术路线的行业开创者与标杆企业，技术路线的差异化优势显著，避开了低压储能赛道的同质化内卷，在电网侧、大型工业用户侧场景具备独特的竞争优势。公司的构网型级联高压储能产品，无电芯并联设计实现百兆瓦级单机容量，循环效率超 91%，损耗降低，毫秒级响应支持电网调频/黑启动。液冷温控系统产品的温差控制在  $\pm 2^{\circ}\text{C}$  内，电池寿命延长 10%，研发液冷电池舱温度场分析、模块化户用储能柜等技术，并申请相关专利技术，硬件成本降低。针对智慧储能产品，开发了人机交互智能调控系统，强化数据监控与运行管理能力。

综上，被评估单位经过多年的发展，为高新技术企业，行业资金要求及技术壁垒较高，评估考虑了被评估单位该等壁垒及资源价值。本次评估增值的核心原因为企业的新型储能生产具有核心技术优势、市场环境优势、业务竞争力优势等。同时，被评估单位已具有成熟稳健的运营团队和较高的管理水平，经营能力较强。



##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一、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概况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 (一) 委托人概况

名称：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智光电气”）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

法定代表人：李永喜

注册资金：78270.4094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 年 04 月 09 日

营业期限：1999 年 04 月 0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14276826M

股票代码：A 股 002169.SZ

经营范围：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力电子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售。

####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 1.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智光储能”）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永盛路9号

法定代表人：姜新宇

注册资本：20981.6973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02月02日

营业期限：2018年02月0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PY2230

经营范围：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智能电气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太阳能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锂离子电池制造；镍氢电池制造；锌镍蓄电池制造；其他电池制造(光伏电池除外)；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池销售；工程总承包服务；能源管理服务；能源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可再生能源领域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为电动汽车提供电池充电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技术服务；融资租赁服务；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站运营；电力供应；售电业务。

## 2.历史沿革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2月2日，系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的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PY2230。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表 1.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

### (1) 第一次增资

2020年6月18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4,020.00万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4,2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广州智光能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表 2.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71.33%
2	广州智光能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0.00	4,020.00	28.67%
合计		<b>14,200.00</b>	<b>14,200.00</b>	<b>100%</b>

### （2）第二次增资

2021 年 12 月 20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1,086.8217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5,106.821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表 3.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66.20%
2	广州智光能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0.00	4,020.00	26.61%
3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6.82	1,086.82	7.19%
合计		<b>15,106.82</b>	<b>15,106.82</b>	<b>100%</b>

### （3）第三次增资

2024 年 3 月 22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5,874.8756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20,981.6973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表 4.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 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47.66%
2	广州智光能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0.00	4,020.00	19.16%
3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6.82	1,086.82	5.18%
4	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	2,517.80	2,517.80	12.00%

5	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9.27	839.27	4.00%
6	广东粤建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7.49	587.49	2.80%
7	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3.56	503.56	2.40%
8	广州黄埔开投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3.56	503.56	2.40%
9	广湾创科(广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63	419.63	2.00%
10	宁波智思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00	235.00	1.12%
11	广州新星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85	167.85	0.80%
12	广州惠工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36	98.36	0.47%
13	广州创盈健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	2.35	0.01%
合计		20,981.6973	20,981.6973	100%

第三次增资完成后，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 (1) 合并报表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智光储能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359,993.63 万元，负债 225,129.46 万元，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2025 年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209,311.92 万元，净利润 14,010.0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10.03 万元。

#### (2) 母公司报表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智光储能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 359,721.34 万元，负债 223,466.32 万元，净资产 136,255.02 万元。2025 年母公司报表营业收入 209,234.31 万元，净利润 15,162.65 万元。

智光储能近年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表 5.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合并口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50,885.79	294,286.50	359,993.63
负债	192,566.99	173,542.94	225,129.46
净资产	58,318.81	120,743.56	134,864.17
归母净资产	58,318.81	120,743.56	134,864.17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92,469.54	104,359.88	209,311.92
利润总额	4,006.34	4,393.49	15,605.88
净利润	4,076.08	4,220.29	14,010.03
归母净利润	4,076.08	4,220.29	14,01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3.21	7,402.16	19,824.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44.65	-82,468.48	-25,41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47.57	67,845.17	-4,856.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0.28	-7,221.14	-10,443.75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表 6.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母公司口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50,941.66	303,507.89	359,721.34
负债	192,645.19	182,526.10	223,466.32
净资产	58,296.47	120,981.79	136,255.02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92,376.77	105,081.27	209,234.31
利润总额	4,053.55	4,744.19	16,652.54
净利润	4,111.51	4,480.86	15,16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8.54	6,228.67	19,48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24.07	-82,412.20	-25,508.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47.57	68,486.67	-4,155.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5.03	-7,696.86	-10,181.35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4.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33号，2014年7月修订版）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41项具体准则。

#### 5.主要税种、税率及税收优惠

##### 1)主要税种、税率

表 7.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2%缴纳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表 8.各纳税主体的所得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本公司的下属三家子公司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均为小微企业并按照小微企业所得税政策纳税。

##### 1)税收优惠

①智光储能于2023年12月28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GR20234400736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储能科技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②根据《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

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调整为：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执行期间由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大股东。

## 二、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 2025 年 10 月 17 日，上市公司智光电气（002169.SZ）发布的《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三、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是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智光储能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 359,721.34 万元，负债 223,466.32 万元，净资产 136,255.0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53,127.92 万元，非流动资产 106,593.42 万元；流动负债 180,407.01 万元，非流动负债 43,059.31 万元。智光储能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359,993.63 万元，负债 225,129.46 万元，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50,355.15 万元，非流动资产 109,638.48 万元；流动负债 180,188.76 万元，非流动负债 44,940.70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 （一）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智光储能的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 359,721.34 万元，

主要资产包括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等。

### 1.长期股权投资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共有 3 家。均为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表 9.长期股权投资一览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级次
1	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3/20	100	二级
2	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3/6/6	100	二级
3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3/25	100	二级

#### (1) 分布情况

上述全资二级企业主要分布在广东省、江苏省、内蒙古自治区。

#### (2) 主营业务

公司在电化学储能、超级电容器储能等技术领域为客户提供包括储能投资、储能系统集成、储能设备销售等服务，也可为广大储能系统集成商提供储能电池 PACK 集成、BMS、PCS 及 EMS 等核心关键技术及设备，并可提供电芯及电池 PACK 测试技术服务。

公司的储能产品序列包括电站型大容量储能系统（级联型高压储能）、需求侧储能系统（模块化低压储能）及户用、移动储能产品，可为不同应用场景的客户定制提供高效率、高可靠性及高安全性的储能系统技术及装备。

#### (3) 全资及控股二级企业简介

##### 1.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徐州万储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徐州万储”）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办公地址：江苏省徐州市贾汪区大泉街道东方商业街 A-206 室

法定代表人：付金建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03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1MA1Y3P0JXE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太阳能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可再生能源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电子设备技术服务；电气机械设备、充电桩、电池销售；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力供应；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表 10.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企业近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表 11. 财务状况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88.69	743.78	571.00
负债	655.88	644.89	841.95
净资产	132.81	98.89	-270.95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92.77	82.01	100.39
利润总额	-33.24	-45.22	-349.77
净利润	-24.95	-33.92	-369.84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内蒙古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内蒙古智光储能”）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办公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右前旗工业园区

天骄路 32 号

法定代表人：陈勇刚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5 年 03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221MAEDR8UG5F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池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表 12.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企业近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表 13. 财务状况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486.80
负债	10,346.70
净资产	-859.90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7,038.40
利润总额	-956.35
净利润	-959.90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 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州智光储能装备有限公司（简称“智光装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办公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人绿路 163 号自编二栋(6 号厂房及

立式交联电缆车间)

法定代表人：陈勇刚

注册资本：200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 年 06 月 0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MACLNTNL0L

经营范围：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池制造。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表 14.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	100.00
	合计	20,000.00	-	100.00

企业近年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表 15. 财务状况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4,514.95	26,765.94	14,117.87
负债	24,525.43	27,003.06	14,177.86
净资产	-10.47	-237.12	-60.00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36,041.79	9,172.52	1,757.54
利润总额	-13.97	-305.48	259.45
净利润	-10.47	-226.65	177.12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单位申报范围内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 宗、外购及定制的软件 6 项和外购专利使用权 1 项，土地使用权均办理了不动产权证，全部为出让性质的

工业用地。

截至评估基准日，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申报范围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 106 项、商标权 2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

### 1. 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申报评估账面记录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共计 2 宗土地，全部为出让性质工业用地土地，权利人均为智光储能，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为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日常经营场所占地。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6. 土地使用权登记情况一览表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名称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用地性质	土地用途	终止日期	面积 (m <sup>2</sup> )
1	粤(202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07270号	一期土地	广州市黄浦区永和禾丰横路以北	2023/3/8	出让	工业用地	2073/3/7	30533
2	粤(2024)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74109号	二期土地	黄浦区永和禾丰横路以北	2024/8/5	出让	工业用地	2074/8/4	38274

### 2. 知识产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企业申报范围内的无形资产知识产权包括外购专利使用权 1 项、专利权 106 项、商标权 2 项和软件著作权 6 项。详见下表：

表 17. 外购专利使用权统计表

序号	许可方	被许可方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许可合同有效期
1	上海交通大学	智光储能	上海交通大学“高压体系百兆瓦级电池储能系统”专利使用费	ZL202010818900.2	发明专利	2022/11/7-2040/8/13

表 18.专利权统计表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电池架	ZL20253023 3635.5	外观设计	2025/4/27	2025/12/23
2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风冷）	ZL20253013 0273.7	外观设计	2025/3/18	2025/10/17
3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变流器机柜	ZL20252018 6739.X	实用新型	2025/2/6	申请中
4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52003 7877.1	实用新型	2025/1/8	申请中
5	智光储能	液冷储能电池包（大容量）	ZL20253001 0323.8	外观设计	2025/1/8	2025/10/17
6	智光储能	安装面板（储能用电子元器件）	ZL20253001 0327.6	外观设计	2025/1/8	2025/10/17
7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变流升压一体舱	ZL20243083 4664.2	外观设计	2024/12/30	2025/10/17
8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电池包	ZL20242319 4564.1	实用新型	2024/12/24	2025/12/23
9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拼装型储能电池支架	ZL20242304 3482.7	实用新型	2024/12/10	2025/12/23
10	智光电气技术、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功率单元的测试系统	ZL20242302 8337.1	实用新型	2024/12/9	2025/12/12
11	智光电气技术、智光储能	一种地址码分配方法、装置	ZL20241177 9282.X	发明专利	2024/12/5	2025/11/4
12	智光储能	电池模组端板	ZL20243075 5567.4	外观设计	2024/11/28	2025/8/15
13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的液冷管路	ZL20242281 9837.0	实用新型	2024/11/19	2025/12/23
14	智光储能	一种应用于高压级联储能系统的液冷管路及电池舱	ZL20242281 9826.2	实用新型	2024/11/19	2025/11/25
15	智光储能	一种分析储能液冷电池舱温度场特性的方法	ZL20241165 5046.7	发明授权	2024/11/19	2025/10/17
16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变流器充电电路和储能变流器	ZL20242271 1676.3	实用新型	2024/11/7	2025/12/23
17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42270 1548.0	实用新型	2024/11/6	2025/10/17
18	上海智光，智光储能	主控箱	ZL20243064 8177.7	外观设计	2024/10/15	2025/8/15
19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绝缘底座	ZL20243029 3137.5	外观设计	2024/5/17	2024/12/10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2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绝缘底座及高压电气设备	ZL202421079943.3	实用新型	2024/5/17	2025/1/10
21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力系统的储能配置方法、装置、系统及存储介质	ZL202410295352.8	发明专利	2024/3/15	2024/9/27
2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的输入极性自动矫正电路和储能系统	ZL202420335762.6	实用新型	2024/2/23	2024/12/10
23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一种户用储能电池柜	ZL202420080437.X	实用新型	2024/1/12	2025/1/10
24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一种电池箱及电池箱组	ZL202420036147.5	实用新型	2024/1/8	2025/1/10
25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一种户用储能主控箱	ZL202420023974.0	实用新型	2024/1/5	2024/10/11
26	智光储能	一种电池箱	ZL202323588697.2	实用新型	2023/12/27	2024/12/10
27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板及电池模组	ZL202323537261.0	实用新型	2023/12/25	2025/1/10
28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户用储能电池柜	ZL202330844594.4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11/1
29	智光储能, 上海智光	户用储能电池模块	ZL202330844596.3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11/1
30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户用储能主控箱	ZL202330844591.0	外观设计	2023/12/22	2024/8/9
31	智光储能	一种电压暂降检测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311763764.1	发明专利	2023/12/21	2024/5/28
32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一种散热控制系统以及电池管理系统 BMS	ZL202323327182.7	实用新型	2023/12/6	2024/10/11
33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用风冷电池箱	ZL202323051313.3	实用新型	2023/11/13	2024/8/2
34	智光储能	一种液冷电池箱及液冷电池包	ZL202323041484.8	实用新型	2023/11/10	2024/8/2
35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液冷)	ZL202330720925.3	外观设计	2023/11/6	2024/5/28
36	智光储能	电池包(锂电储能液冷)	ZL202330720895.6	外观设计	2023/11/6	2024/5/28
37	上海智光,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 BMS 老化测试装置及系统	ZL202321364439.3	实用新型	2023/5/31	2023/10/13
38	智光储能	高压直挂储能系统的启动测试方法、系统及电子设备	ZL202310434698.7	发明专利	2023/4/21	2025/10/17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39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虚拟同步发电机控制方法、装置、设备	ZL202310416330.8	发明专利	2023/4/19	2023/8/22
40	智光储能	PCS 变流器模块(液冷高压箱功能)	ZL202230866747.0	外观设计	2022/12/28	2023/9/15
41	智光储能	一种 PCS 变流器、储能系统	ZL202223517574.5	实用新型	2022/12/28	2023/6/27
42	智光储能, 上海交通大学	高压直挂储能装备的储能子模块测试系统、测试方法	ZL202211689781.0	发明专利	2022/12/27	2025/10/17
43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液冷电池包及储能系统	ZL202222261048.0	实用新型	2022/8/26	2023/2/10
44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簇液冷装置	ZL202222044255.0	实用新型	2022/8/4	2022/12/27
45	智光储能	液冷储能电池包	ZL202221905217.3	实用新型	2022/7/22	2022/11/18
46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技术	用于储能型 UPS 系统的复合电压暂降检测方法及系统	ZL202210641707.5	发明专利	2022/6/7	2025/11/25
47	智光储能	一种用于集装箱储能系统的分布式顶置空调散热结构	ZL202221270072.4	实用新型	2022/5/24	2022/11/18
4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并-串联式的 IGBT 模块液冷板	ZL202221218788.X	实用新型	2022/5/19	2022/11/18
49	智光储能	应用于储能系统中的通讯保护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2210449589.8	发明专利	2022/4/26	2024/3/29
5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模块化储能变流器	ZL202220892614.5	实用新型	2022/4/18	2022/9/6
51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电池包	ZL202230133769.6	外观设计	2022/3/15	2022/6/24
5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风冷电池包	ZL202220426583.4	实用新型	2022/3/1	2022/9/6
53	智光储能、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风冷电池包	ZL202210193839.6	发明专利	2022/3/1	申请中
54	上海交通大学, 智光储能	高压直挂电池储能系统设计方法	ZL202210165714.2	发明专利	2022/2/22	2024/11/15
55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共模干扰检测装置和系统	ZL202123369424.X	实用新型	2021/12/28	2022/12/27
56	智光储能	一种高压电池储能单元结构	ZL202123214421.9	实用新型	2021/12/17	2022/6/24
57	智光储能	一种电池储能系统单元	ZL202123185884.7	实用新型	2021/12/17	2022/6/24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58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包	ZL20212243 8841.9	实用新型	2021/10/11	2022/4/19
59	智光储能	储充电源柜	ZL20213061 3618.6	外观设计	2021/9/16	2022/1/14
60	智光储能	一种模块化紧凑型储能双向变流器	ZL20212114 1200.0	实用新型	2021/5/25	2022/1/18
61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器	ZL20212113 0673.0	实用新型	2021/5/25	2022/1/18
62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并网装置	ZL20211053 5730.1	发明专利	2021/5/17	2024/9/27
63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并网装置	ZL20212105 1188.4	实用新型	2021/5/17	2021/12/3
64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退役电池的梯次利用方法和装置	ZL20211036 7842.0	发明专利	2021/4/6	2024/5/10
65	智光储能	一种简易电池模组风道测试装置	ZL20212063 5860.8	实用新型	2021/3/29	2021/11/2
66	智光储能	一种防电芯鼓胀导风隔板及电池包组	ZL20212059 8284.4	实用新型	2021/3/24	2021/12/7
67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便携可移动式储能箱	ZL20211031 7171.7	发明专利	2021/3/22	2023/1/13
6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便携可移动式储能箱	ZL20212058 3630.1	实用新型	2021/3/22	2021/12/7
69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11022 0886.0	发明专利	2021/2/26	2024/6/18
70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12043 6049.7	实用新型	2021/2/26	2022/1/18
71	智光储能	一种穿墙式连接器	ZL20212024 0692.2	实用新型	2021/1/28	2021/12/7
72	智光储能	穿墙式连接器	ZL20213006 2244.3	外观设计	2021/1/28	2021/7/27
73	智光储能	并联储能变流器离网转并网的控制方法及装置	ZL20211011 0050.5	发明专利	2021/1/27	2024/11/8
74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202312 6086.2	实用新型	2020/12/22	2021/11/2
75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高低压穿越测试设备	ZL20202312 5975.7	实用新型	2020/12/22	2021/11/2
76	智光储能	一种集装箱式动力电池梯次利用装置	ZL20202201 8417.4	实用新型	2020/9/15	2021/6/25
77	智光储能	高压锂电储能均温系统	ZL20201095 9172.7	发明专利	2020/9/14	2022/11/18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78	智光储能	高压锂电储能均温系统	ZL202021996704.6	实用新型	2020/9/14	2021/6/25
79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并联型储能系统变流器控制方法、装置及并联型储能系统	ZL202010698852.8	发明专利	2020/7/20	2022/2/8
80	北京和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液流电池系统	ZL202021342107.1	实用新型	2020/7/9	2021/3/19
81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器输出电压控制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ZL202010623057.2	发明专利	2020/7/1	2023/12/19
8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高压锂电池储能系统	ZL202021054915.8	实用新型	2020/6/10	2021/6/25
83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集装箱式储能系统	ZL202021054931.7	实用新型	2020/6/10	2021/3/19
84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集装箱	ZL202021017733.3	实用新型	2020/6/5	2020/12/29
85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柜以及柜式动力电池	ZL202021017754.5	实用新型	2020/6/5	2020/12/29
86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包	ZL202020688079.2	实用新型	2020/4/29	2020/12/29
87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电池蓄能系统极性切换电路、装置和电池蓄能系统	ZL202020671338.0	实用新型	2020/4/28	2021/3/19
88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在线维护装置、级联型交流系统及其在线维护方法	ZL202010065325.3	发明专利	2020/1/20	2024/5/10
89	智光电气技术, 智光储能	一种混合储能单元、级联型交流系统及其充放电控制方法	ZL202010065318.3	发明专利	2020/1/20	2024/3/26
9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系统一次调频电网测试装置	ZL201922319113.9	实用新型	2019/12/20	2020/11/10
91	智光储能	集装箱式储能系统	ZL201930692679.9	外观设计	2019/12/11	2020/7/28
92	智光储能	一种辅助调频装置及储能调频系统	ZL201920848898.6	实用新型	2019/6/4	2020/6/9
93	智光储能	一种适用于退役动力电池梯次利用的装置	ZL201920192646.2	实用新型	2019/2/12	2020/2/11
94	智光储能	储能系统中控集装箱	ZL201930051347.2	外观设计	2019/1/29	2020/2/7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95	智光储能	集装箱式结构的储能系统分相集装箱	ZL201830770854.7	外观设计	2018/12/29	2019/6/11
96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系统	ZL201711387823.4	发明专利	2017/12/20	2024/8/23
97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电池的均衡控制方法和装置	ZL201711308038.5	发明专利	2017/12/11	2021/9/14
98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级联型储能系统的脉冲同步控制装置和方法	ZL201711309621.8	发明专利	2017/12/11	2020/5/5
99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变流器和储能交流系统	ZL201721737449.1	实用新型	2017/12/11	2018/8/14
100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储能系统的控制方法和装置	ZL201711206718.6	发明专利	2017/11/27	2021/3/26
101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储能变流器和储能系统	ZL201710812862.8	发明专利	2017/9/11	2020/5/5
102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	一种变流装置和液流电池储能系统	ZL201710800985.X	发明专利	2017/9/7	2020/7/14
103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系统与变流器及四象限运行器的控制方法和控制器	ZL201611187306.8	发明专利	2016/12/20	2023/9/5
104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储能变流系统与变流器及双向变流器的控制方法和控制器	ZL201611187286.4	发明专利	2016/12/20	2023/9/5
105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智光电气技术	一种储能变流系统与储能变流器及储能变流器中双向变流器的控制器	ZL201621404778.X	实用新型	2016/12/20	2018/5/25
106	智光电气, 智光储能	一种电力变换装置和微电网	ZL201611018095.5	发明专利	2016/11/18	2019/1/1

表 19.商标权统计表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人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类别	取得日期
1	ZG-PCS	智光储能	35028946	09 类-科学仪器	2019/7/14
2	ZG-PCS	智光储能	35023136	35 类-广告销售	2019/7/14

表 20.软件著作权统计表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人	登记号	取得日期
1	LINUX_电池阵列管理系统数据采集单元软件 V2.0	智光储能	2021SR1652875	2021/11/05
2	基于PowerPC平台的电池管理系统BootLoder 程序	智光储能	2021SR1640154	2021/11/04

	V1.0			
3	电池阵列管理系统电池簇测试软件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64731	2021/11/08
4	智光 BAMS 历史数据功能程序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64728	2021/11/08
5	智光储能 61850 通信软件 V1.0	智光储能	2021SR1664642	2021/11/08
6	锂电池自动核容分析算法软件 V1.0	智光储能	2022SR0201300	2022/2/8

### 3. 外购软件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申报的外购软件为 6 项。包括 Siemens Simcenter 仿真平台软件、中望 3D 平台设计软件 (V2023 标准版) 和中望 CAD 平台软件 (V2022 专业版) 等其他软件。

### (三)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企业及下属公司除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 106 项、商标权 2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外, 无其他表外资产。

## 四、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 五、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 (一) 曾经进行过清产核资或者资产评估的情况, 调账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本公司未曾进行过清产核资或者资产评估的情况, 以及调账情况。

### (二) 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 本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涉及的未决诉讼事项见下表:

诉讼对方主体	第三人/我方被诉案件的其他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万元)	诉讼状态	诉讼时间/年	是否结案	胜诉/败诉	胜诉标的额(万元)	回款额(万元)	账务处理方式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悦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无	买卖合同纠纷	533.34	一审	2025	否			0	包含在应收账款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减值
陕西融信汇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无	买卖合同纠纷	725	一审	2025	否			0	包含在应收账款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减值
中天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买卖合同纠纷	9961.6	一审	2025	否	胜诉	9961.6	9961.6	已回款；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账款
中天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秀支行	独立保函欺诈纠纷	1245.2	一审	2025	否	胜诉	1245.2	0	保证金；借：银行存款 贷：其他货币资金

上述未决诉讼事项被评估单位已进行了账务处理，鉴于诉讼事项的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未决诉讼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 (三) 抵(质)押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的性质、金额，及其对应资产负债情况

无。

#### (四) 账面未记录的资产负债的类型及其估计金额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被评估单位及下属公司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 106 项、商标权 2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除此之外无其他表外资产。

#### (五) 资产清查限制

截至资产清查日，未发现有限制资产清查的情形。

#### (六) 权属资料限制

无。

### 六、资产负债清查情况、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 (一) 资产负债清查情况说明

列入本次清查范围的资产，是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智光储能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 359,721.34 万元，负债 223,466.32 万元，净资产 136,255.0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53,127.92 万元，非流动资产 106,593.42 万元；流动负债 180,407.01 万元，非流动负债 43,059.31 万元。智光储能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359,993.63 万元，负债 225,129.46 万元，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864.1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50,355.15 万元，非流动资产 109,638.48 万元；流动负债 180,188.76 万元，非流动负债 44,940.70 万元。

1.清查盘点时间：清查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实施方案：此项工作由财务部牵头，相关各部门参与。具体由业务部门负责库存商品的清查盘点，生产部门和物资供应部门负责原材料的清查盘点，财务部门、设备管理部和办公室共同负责固定资产的清查

盘点。

清查盘点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统一核对账、卡、物，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

(1) 流动资产的清查：运用实地盘点，与抽样盘点相结合，通过点数和抽取样本计算等方法，确定其实有数量。

(2) 固定资产的清查，是通过实物数量盘点和质量检验方法相结合，采取各种技术方法，检验资产的质量情况。按照具体要求做到了实事求是的评价。

### 3.清查结论

(1) 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2) 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资产核实结果与账面记录存在以下差异的情况。

一期建设用地因地块规划调整，需对土地面积进行变更，目前已完成土地面积变更手续并换发新的不动产权证，且与相关部门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穗国地出合 440166-2023-000003 号补充合同（一）。根据该补充协议约定，相关部门应退还因为土地面积调减所对应的土地出让金 774.21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该笔退款尚未到账，土地账面价值亦未进行调整。

### (二) 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说明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储能产品序列包括电站型大容量储能系统（级联型高压储能）、需求侧储能系统（模块化低压储能）及户用、移动储能产品，可为不同应用场景的客户定制提供高效率、高可靠性及高安全性的储能系统技术及装备。

本次盈利预测反映的是公司基准日营业收入和成本构成，毛利水平

以及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

(1)对于业务收入、成本的预测，根据近几年收入、成本等生产经营情况，以及行业发展状况等因素进行预测。

(2)对于期间费用和税金及附加等的预测，主要是结合历史年度费用构成和变化趋势及各年度费用与收入比率进行预测。

(3)预测结果：

表21.未来收益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及以后
收入	311,052.93	388,020.86	465,075.18	534,424.07	561,007.81	561,007.81
成本	272,739.33	340,118.73	407,488.25	467,715.45	490,805.59	490,805.59
税金及附加	1,196.02	1,698.36	2,022.16	2,221.06	2,299.37	2,299.37
销售费用	4,995.42	6,198.95	7,383.08	8,345.97	8,780.14	8,780.14
管理费用	2,809.97	3,444.44	3,778.85	4,084.34	4,209.89	4,209.89
研发费用	9,654.47	11,912.29	14,176.52	16,185.87	16,921.99	16,921.99
财务费用	2,242.31	2,301.73	2,361.21	2,414.75	2,435.27	2,435.27
其他收益	3,794.58	4,706.08	3,024.42	3,476.48	3,649.77	3,649.77
营业利润	21,210.00	27,052.45	30,889.52	36,933.11	39,205.32	39,205.32
利润总额	21,210.00	27,052.45	30,889.52	36,933.11	39,205.32	39,205.32
减：所得税	1,861.39	2,424.06	2,686.79	3,314.99	3,550.94	3,550.94
净利润	19,348.61	24,628.38	28,202.73	33,618.12	35,654.38	35,654.38

## 七、资料清单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向评估机构提供了以下资料：

- 1.经济行为文件；
- 2.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3.企业近两年及基准日审计报告；
- 4.资产权属证明文件（不动产权证、专利权证书等）；
- 5.资产评估明细表；
- 6.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及专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 仅为委托人《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盖章):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2026年4月7日

(此页无正文, 仅为被评估单位《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盖章): 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2026年4月7日